

軍事委員會三十
年度軍官年終論文選集

軍事委員會辦公廳軍事處編印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5 7630B

軍事委員會三十年度軍官年終論文選集

目次

一、卷首

- (一) 委座卅年十二月八日機秘(甲)字第5041號手令
- (二) 廿年度軍官年終論文案辦理經過及評定委員會組織概況

(附) 廿年度年終論文案檢討報告表

- (三) 軍事委員會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
- (四) 軍事委員會軍官年終論文獎賞規章

(五) 廿年度年終論文題目表

(六) 廿年度年終論文選錄最優卷分別獎賞表

二、論文

- (一) 帶兵練兵用兵之方法與經驗及今後改進之意見

目次



~~1540731~~

崔貢琛

目 次

二

(二) 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真義及其異同

(三)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四) 四年半抗戰經過及所得教訓

(五) 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真義及其異同

(六) 部隊衛生應如何舉辦以收實效

(七) 就戰術觀點如何儘量發揮我軍現用兵器之效能

(八) 個人在四年半來抗戰之經過及所得之教訓

(九) 我國將來制式兵器應如何選定

(十) 汽油木炭酒精柴油之性能若何就經濟效能言之今日我國情形以何者為適

宜試詳論之

三、附錄

(一)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圖解

(二) 煙幕可化敵之優勢為無用應大量製造並研究其用法

溫鳴劍

魏汝霖

顧祝同

黃百韜

劉定漢

鄧裕羣

童翼

黃宜中

朱和生

賈紹誼

趙繼和

(一) 委座手令

三十一年十二月八日
機秘(甲)字第5047號

何總長

以後每屆年終之時應由本會撰擬軍事與科學題目五個至十個通令各部隊營長以上各官長與各軍校隊長教官等任擇其中一題撰著論文一篇每師或每校選取一篇至三篇經由各戰區長官或各校教育長主任審閱後擇優呈報本會或由撰著者直寄本會再由本會選擇其中最優者十名予以獎賞以資鼓勵其獎賞規章希另擬訂此事應定以爲例每屆年終之時應照例舉行一次爲要

中正十二月八日

卷首

一

(二)三十年度軍官年終論文案辦理經過及評定委員會組織概況

委座手令經 總長批交辦公廳擬辦後由辦公廳一面擬定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及獎賞規章簽請核定一面分別函請軍令軍政軍訓各部擬具題目三十則經

委座圈定十則於本冊一〇年元月一日令發各單位遵辦限於三月十五日以前將論文呈會評閱因交通不便郵寄困難各單位論文卷逾限多日尚未送齊到會至六月初旬送到論文僅三四二卷即行截止收文組織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如卷首之(三)）按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之規定主任委員一人簽卷由

參謀總長担任其餘委員六人分由軍令部軍政部軍訓部本會辦公廳銓敍廳侍從室各選派一人担任之上列各機關所派者如左：

軍令部徐部長

侍從室賀主任

辦公廳商主任

軍訓部劉次畏 士毅

軍政部李主任參事 華英

銓敍廳余處長 道一

六月十九日奉 諭召集各委員開評定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情形如（附件一）遵決議除評核總幹事由辦公廳侯處長兼任外函軍令軍政軍訓各部選派評核幹事計八員其名單如左：

總幹事：侯 成（辦公廳軍事處中將處長）

幹 事：方 昉（軍令部第一廳中將副廳長）

吳仲行（軍令部少將高級參謀）

孫樹華（軍訓部少將參事）

曾啓亞（軍訓部步兵監少將副兵監）

王質圃（軍訓部砲兵監上校科長）

宋醒元（軍訓部輜重兵監上校科長）

曹漢鈞（軍政部軍務司少將科長）

謝翔林（軍政部軍醫署一等軍醫正視察）

六月二十二日由侯總幹事召集幹事會議決議情形如（附件二）於六月廿三日開始初校冊

三十年度年終論文案檢討報告表

軍委會辦公廳調製

來源發動

內容摘要

令發日期
及規定呈限

辦理過程

之各單
未呈報

備考

奉委三號四五字機八二年十月十日密第

通令各部隊營長以上官員長與各軍校長選會著各長或各校主會擇優任選至三篇區論文一或文中本寄呈審教長經取予最會本撰報閱育官由

元月一日電令通飭
三月十五日前將會評論文呈

一、奉令後分別兩請軍令軍委座圖定十則於元月七日

左
計有如

會巡報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零一、
一百零二、
一百零三、
一百零四、
一百零五、
一百零六、
一百零七、
一百零八、
一百零九、
一百一十、
一百一十一、
一百一十二、
一百一十三、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五、
一百一十六、
一百一十七、
一百一十八、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

冀察戰副署人原綏靖大公靖太司署主任班南陸司衛署主綏公賈主司署之原綏靖太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零一、
一百零二、
一百零三、
一百零四、
一百零五、
一百零六、
一百零七、
一百零八、
一百零九、
一百一十、
一百一十一、
一百一十二、
一百一十三、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五、
一百一十六、
一百一十七、
一百一十八、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零一、
一百零二、
一百零三、
一百零四、
一百零五、
一百零六、
一百零七、
一百零八、
一百零九、
一百一十、
一百一十一、
一百一十二、
一百一十三、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五、
一百一十六、
一百一十七、
一百一十八、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

日初校完畢總計評校論文三四二卷提荐二三卷如（附件三）於七月三日奉 諭召開評定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情形如（附件四）遵決議由候總幹事余委員吳幹事擔任復校及搜遺工作最後選錄最優論文十卷并排列名次提經作戰會報報告通過簽呈

委座鑒核奉批：「應即照章獎勵公佈通令可也」等因業經遵批按照獎賞規章（如卷首之（四））分別擬獎奉 准發表并請銓敘廳分別獎賞除選錄之最優論文十卷按章印發外另採擇賈紹誼於論文中所撰「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圖解」及趙繼和於論文中所撰「煙幕可化敵變勢爲無用應大量製造并研究其用法」兩節經評校委員會評論尙可參考故一併付印以資觀摩

（附）三十年度年終論文案檢討報告表

(附件一)

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議程

甲、報告事項

- 一、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辦理經過概要。
- 二、各部隊學校呈送論文統計概要。

乙、討論事項

- 一、論文評閱擬以題爲經以文數爲緯而分配之按每員一題或二題（五十份以上者每員一題五十份以內可每員二題但性質不同仍每員一題）而確定之俾標準一致并將原組織規則第六條改爲設初校幹事八員（即由原出題之機關指派計軍令二員軍訓四員軍政二員）由會聘任以資辦理并增設總幹事一員主成其專任初校工作待初校辦竣視可荐之文得若干篇再酌定復校工作如何進行。
- 二、本年度軍官論文評定乃屬國內創舉爲昭示大公起見擬定期集合各委員各幹事舉行宣誓典禮再行開始評校。

三、各學校評閱所呈之論文，倘有僞託之人，擬擬者為保持評定公平起見，擬將所呈之論文，第一頁或未頁附載有姓名者，先行扯去，另繕一頁，附上編以號碼，再送交評定，以保嚴密。俟評定確定後，提呈。

委座親閱時，再標明真姓名，以定名次。

四、閱文地點，擬由辦公廳指定專屋，局門評閱，以昭嚴密。
五、初級幹事擬每員領火燭四百元，以資潤筆。
六、其他動議。

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時間：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十一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人質：總長何

徐部長（軍令部）

商主任（辦公廳）

劉次長士毅（軍訓部）

李主任參事華英（胡敬代）（軍政部）

余處長道一（銓敍廳）

列席：侯處長（辦公廳）

林科長斯孝（辦公廳軍事處）

主席：總長何

紀錄：俞謙

報告事項

一、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辦理經過概要

二、各部隊學校呈送論文統計摘要

決議事項

一、討論事項

(一)項通過并推辦公廳軍事處侯處長爲總幹事

(二)項宣誓一節不必舉行

(三)項爲節省時間平定迅速計不必抄換

(四)項通過

(五)項修正爲「初校幹事每員發伙食車費四百元」

二、評定論文限於六月底初校完竣

三、各機關應派之幹事於明(二十)日將名單送侯總幹事

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幹事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至十時半

地點：軍事委員會辦公廳軍事處會議室

出席人員：侯成（辦公廳）方昉（軍令部）吳仲行（軍令部）曹漢鈞（軍政部）曾啓亞

（軍訓部）孫樹華（軍訓部）宋醒元（軍訓部）曹質圃（軍訓部）

主席 侯成

紀錄 張亮

開會如儀

甲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三十年度年終論文案辦理經過（從略）

乙 決議事項

- 一、評定程序分初校復校仍按評定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十條之規定辦理
- 二、初校不限於題目或卷數概以七十分以上為荐卷標準（百分為滿分）
- 三、定分標準應照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第十一條後段注意辦理

四、分數及評語由評定人書於卷面浮簽之上并由評定人加蓋私章以示慎重
五、評定論文摘其重要處眉批與圈點可同時併用

六、閱卷時間從明（廿三）日起每日上午七時半至下午六時將閱卷室開放以便評定人隨時
閱卷初校工作預計於一星期內完成於下週星期一召集幹事會議作初校之總評定
七、初校題目之分配：第一題由吳仲行同志擔任第二題由方防同志擔任第三題由曾啓亞
同志擔任第四題由孫樹華同志擔任第五題由曹質圃同志擔任第九題由宋醒元同志擔
任第六八兩題由曹漢鈞同志擔任第七十兩題由謝翔林同志擔任

八、閱卷室門首設置衛兵無評定會出入證者禁止入內（門首貼條）閱卷人並不得對外洩露
論文成績以保秘密

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初校推薦論文一覽表

八附錄三

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初校推薦論文一覽表

(附件四)

三十年度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第二次會議記錄

時 間：卅一年七月三日上午九時

地 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人員：總長何 商主任 徐部長（張華輔代） 劉次長

李主任參事（胡敬代） 余處長

列席人員：侯成 方昉 吳仲行 曹漢鈞

主 席：總長何
記 錄：張 壴

甲、報告事項

- 一、兼本委員會總幹事侯成報告初校工作經過情形
- 二、各初校評定幹事報告閱卷經過及其心得

乙、決議奉項

- 一、指派侯總幹事余委員吳幹事擔任復校及搜遺工作
- 二、提呈 委座卷數以理論正確文字通順為標準以不限於題別寧缺毋濫
- 三、復校結果可提下週作戰會報報告後簽呈
委座

(二) 軍事委員會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組織規則

第一條 本會為慎重評定軍官年終論文獎勵研究軍事學術起見特組織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委員會（以下簡稱評委會）

第二條 評委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委員六人幹事六人書記二人

第三條 評委會主任委員由本會指派委員六人由軍令部軍政部軍訓部本會辦公廳銓敍廳侍從室各選派學識優長之高級官長一員兼充之

第四條 主任委員綜理軍官年終論文評定及獎賞事項

第五條 委員輔佐主任委員辦理評定論文及獎賞事項

第六條 幹事六人由主任委員指派上校以上學識優長之官佐四人助理評定論文中少校官佐二人辦理庶務及文書事項書記二人臨時調用之辦理繕寫事宜

第七條 就論文中發見有學術技能特長之軍官應特為登記調適任之職務

第八條 評委會於每年十二月組織成立擬撰論文題目呈報

委員長核定後將題目頒發各部隊各軍校遵照辦理

此外遇有關係抗戰建國建軍等繁雜大問題為集思廣益起見臨時舉行懸賞徵文時則另案辦理之

第九條 論文題目於每年民族復興節日發出至次年三月十五日為收文截止期並於四月杪評定呈核發表竣事

第十條 評委會對論文之評定應分初校復校先分各委員初校後再由主任委員交其他另一委員復校之以初校復校之平均分數為該篇論文評定之得分

第十一條 各論文經初校復校完竣後由主任委員選擇其中得分最多者二十篇召集各委員開會選擇其最佳者十篇評列甲乙丙三等簽請獎賞其獎賞規章另定之

評定論文之標準以有關抗戰建國適用之方策或學術技能優良者為上選

第十二條 評委會專辦論文評定事項每屆論文評定竣事後即呈請撤銷俟下屆再行重新組織

第十三條 評委會每屆經費及獎金由主任委員擬定預算請領事後實報實銷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四)軍事委員會軍官年終論文獎賞規章

第一條 軍官年終論文經評定成績優良者除另有命令懸賞徵求者外得依照本規章獎勵

之

第二條 獎賞之種類如左

一、獎章

二、獎金

三、記功

四、嘉獎

第三條 年終論文由評定委員會錄取優良者十名分為甲乙丙三等分別獎賞之

第四條 紿與獎賞之標準如左

一、最優異論文對於學術有革新之發明或改良裨益於抗戰建國之大業者得予以獎章並酌予加給獎金

二、論文甲等得予以獎章或獎金乙等得予以獎金或記功丙等得予以傳令嘉獎

第五條 選錄之優秀論文由本會彙集附印分發各部隊各軍校觀摩以資表彰

第六條 獎章為一等績學獎章依照陸海空軍獎勵條例第七第八兩條之規定辦理之

卷 首

一六

第七條 嘉金數額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
第八條 記功依照陸海空軍獎勵條例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之
第九條 記功及嘉獎以命令行之
第十條 本規章自公佈日施行

(五)三十年度年終論文題目表

- 第一題 個人在四年半來抗戰之經過及所得之教訓
- 第二題 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真義與異同
- 第三題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 第四題 帶兵練兵用兵之方法與經驗及今後改進之意見
- 第五題 我國將來制式兵器應如何選定
- 第六題 就戰術觀點如何盡量發揮我軍現用兵器之效能
- 第七題 部隊衛生應如何舉辦以收實效
- 第八題 敵我輕兵器在實際作戰上優劣之比較
- 第九題 木炭汽油酒精柴油之性能若何就經濟能及今日我國情形以何者為適宜試詳論之
- 第十題 部隊作戰時衛生勤務之設施如救療輸送及聯絡等項適當與否其影響於戰鬥實力與士氣者至鉅試就經驗所得詳舉其應行注意各點以對

(六)三十年度年終論文選錄成績最優卷分別獎賞表

名次	姓	名	現	職	得分	獎	勵
一	崔	貢	琛	六十八軍參謀長	85	一等績學獎章一座 金三千元	
二	溫	鳴	劍新	編卅師師長	84	一等績學獎章一座 金二千元	
三	魏	汝霖	二十集團軍參謀長	83	全	右	
四	顧	祝同	三戰區司令長官	82	一等績學獎章一座 金一千五百元		
五	黃	百韜	三戰區參謀長	82	全	右	
六	劉	定漢	五戰區一等軍醫正	82	全	右	
七	鄧	裕祥	三分校上校教官	81	一等績學獎章一座 金一千元		
八	董		陸大軍制學教官	80	一等績學獎章一座		

九

黃宜中

江西保安第四團第二大隊長

80

全

右

十

朱和生

輪校上校主任教官

80

全

右

卷

首

三〇

帶兵練兵用兵之方法與經驗及今後改進之意

見

崔貢琛

孫子曰「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武侯曰：「兵兇器也，將危任也。」語云「兵易得，將難求，」則將之所關者重，故其合選亦極嚴極難。選將之準則，雖說者不一，要之則須以具備能帶兵練兵用兵之要件以爲斷，三者缺一，必不可爲將。兵事最爲博雜，學理至爲精深，古今中外，論著充棟，闡發周至，淺學如余，曷敢再事瑣繁，以遺識者之譏。惟學尚精研，術貴專求，况兵學日進不已，則帶兵練兵用兵之方術，亦須隨時探討，以期獲取適應現代性，合理化之術策，而完成抗戰上之要求，爲精願，特將平昔經驗，及改進意見分述如左：

一、帶兵術

帶兵之術，古有明訓，要以能得民心爲主。欲得民心，須深知兵情。孫子曰兵猶水也，又曰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生可與之死，而民不畏危也。則帶兵之道，須以能開精

兵之意志爲不二法門。必如何而後能使兵之意志團結，應爲如次之研討：

(一) 深知兵情——知其寒暖，知其飢渴，知其疲疾，知其困難，知其家庭狀況，在可能範圍內，盡力調處之。使兵衆感激於心，振奮乎情，則能精誠團結，樂於用命矣。諸葛武侯曰：「善將者養人如養己子，有難則以身先之，有功則以身後之，死者哀而葬之，傷者泣而撫之，飢者捨食而食之，寒者解衣而衣之，智者禮而祿之，勇者賞而勸之」，「外貌桓桓，中情烈烈，知人勤勞，惜人飢渴」，故深知兵情，爲帶兵之第一要訣。

(二) 愛得其道——愛兵爲團結兵心之主要方法，若愛失於偏，則易養成驕兵，不堪用矣。孫子曰：「厚而不能使，愛而不能令，亂而不能治，譬如驕子，不可用也。」即言愛非其道，所生之流弊，帶兵者應引爲深戒。又曰：「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俱死」。此乃言愛得其道，愛出於正，所獲之功效，深谿，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此乃言愛得其道，愛出於正，所獲之功效，帶兵者不可不明辨乎此。愛兵之道如左：

1 注意保健，疾病固當盡心治療，而愛之真義，必使兵衆少疾病，更進爲無疾病。

故須盡心經理，於起居飲食操作等細部，處處適合衛生之要求，以達保護健康之目的。

2 注意啓發，吾國教育落後，兵卒知識庸蔽，國家民族意識，極爲缺乏，觀兵之官

，必於於日常生活中，隨時隨地灌輸普通常識，並相機誘發其忠誠愛國，慷慨爲國家民族犧牲之壯烈精神。德名將魯屯道夫謂：「一國之國防力，植根於其民族之物理力，經濟力，及精神力之大小而定。尤以精神力爲最重要，所以使民族武力一致團結者，爲精神力。所以能在爲爭民族生存之全體性戰爭支持日久者，亦爲精神力……故團結精神力，爲帶兵之重要因素。」

3 注意誘導，使知愛民，始能得民助；守法，始能免刑罰；勤學，始能有進步；誠實，始能取人信；勇敢，始能獲勝利。等；相機誘導，以期養成道德上之良好兵卒。較一昧用法嚴繩，收效必宏。武侯曰：「尊之以爵，賙之以財，則士無不至矣，接之以禮，勵之以信，則士無不死矣，蓄恩不倦，法若畫一，則士無不服矣，先之以身，後之以人，則士無不勇矣，小善必錄，小功必賞，則士無不勸矣。」此亦誘導之要訣。

4 注意培成，視某兵卒之所長者，設法發揮其特長，以提高其向上心。察某兵卒才具庸劣者，於教授時設法反覆使其演練，務使能隨一般前進，消除其因爲難學，所生頹喪之意念。必如此爲兵卒謀改進之法，於愛兵之道，庶幾近之。

(三)垂範示表——羣衆之楷模心理最大，必使兵卒對主官內心景仰，而後能收團結之效，領導之功。故帶兵者必須於一言一動，均足爲屬下，垂範示表，使部下無形中發

生楷模之念，納入法令範圍之內。此爲帶兵之最要法門。太公兵略論將之三廢謂「將冬不服裘，夏不操扇，雨不張蓋，名曰禮將，將不身服禮，無以知士卒之寒暑。出隘塞，犯泥塗，將必先下步，名曰力將，將不身服力，無以知士卒之勞苦。軍皆定次，將乃就舍，炊者皆熟，將方就食，軍不舉火，將亦不舉，名曰止欲將，將不身服止欲，無以知士卒之饑飽。將與士卒共寒暑勞苦飢渴，故三軍之衆，聞鼓聲則喜，聞金聲則怒，高城深池，矢石繁下，士爭先登；白刃始合，士爭先赴；士非好死而樂傷也，爲將知之審見之明也。」吳子曰：「盛德仁勇，足以率下而安衆，……施令而下不敢犯。」領袖常訓示將官須「以身作則」「以身教」領袖之所以能領導羣倫，領導此四年半之全國民衆堅苦抗戰者，亦以我領袖能以身教，先以堅苦卓絕之精神，率先躬行有以致之也。內務綱領謂：「軍官爲軍隊之樞軸，故宜涵養堅確之軍人精神，陶冶高邁之德性，增進識見技能，充實體力氣力，而率先垂範，以爲表率；……上官於平居勉力修養，詳加研鑽，辨別公私，公則從事嚴守紀律之間，尚須待遇部下以骨肉之情，使成爲自己之真正擁護者，如斯上下相倚，意志互通，不期而部下自築信賴於一身，死生之間，終克爲部下之中心。……一步兵操典綱領說：「指揮官者，乃軍隊指揮之中樞，團結之核心，故凡舉必須率先躬行，與部下同甘苦，以爲其表率，勵使之尊信，且於戰鬥慘烈之中，更須勇猛沉著，從事指揮

，使部下仰之若泰山，乃能克敵致果。……以上均爲將官帶兵須示表垂範之說法，亦即帶兵之要訣，爲將帥者曷三復此言。

(四)誠信篤厚——兵以詐立，帶兵萬不可以詐，蓋術有時而窮詐無不漏之理。若能誠信御下，篤厚待士，則屬衆自必心悅誠服。雖狡滑頑梗之徒，亦必漸事化敷。諸葛論將曰：「近賢進能，日慎一日，誠信寬大，閑於理亂，仁愛洽於下，信義服於鄰國，……四海之內視如家室此天下之將也。」太公之論將曰：「仁則愛人，信則不欺，忠則無二心，」諸葛又曰：「失禮則人離……」此皆言誠厚之御衆也。若能以誠御下，功而頒賞，賞則衆悅；過乃施刑，刑則衆服。蓋賞罰不在重，在必行，不在數，在必當，誠信之謂也。總之帶兵之道，不外寬嚴，有寬而成功者，有以嚴而約衆者，有以寬嚴折衷兼施權術者。吾則以爲才之短者，寧失於嚴，勿施於寬。李衛公曰：「威克人愛，雖小必濟，如愛勝其威，雖多必散，」若能寓寬於嚴，兼施興奮鼓勵之興趣教育，則於帶兵之道庶乎近之。

二、練兵術

(一)練之義解——練與訓不可分立，而訓與練絕非一事。蓋帶兵則偏於制其心，訓其心以使意志之集中，而練兵則偏於練其體，練其視聽，練其動作，練其技術，練其筋

骨。然此外亦尚有精神方面之鍛練。如練其胆識，練其忍耐，練其心志，練其意趣。故訓爲練之根基，練乃訓之助成。亦即訓中含有練之成分，練時亦常包訓之因素，一而二，二而一，不可強分立說也。簡言之，練者，乃基於訓教之本義，作戰之要求，所行之一切戰鬥動作之操練鍛煉是也。

(二)練之目的——練乃基於訓教之本義，作戰之要求，前已言之，蓋練既偏於有形方面，乃練其齊一，練其精到，練其迅疾，練其純熟，期使一切操作合乎作戰之要求爲旨歸。

(三)練之方法——練與訓既不可分立，則練中含訓，訓中有練。茲爲便利說明起見，分述教練之方法如左。

1 一般教法 教之使作即練也，故練之初步乃始於教，而教之方術，其說不一，其效不同，教導得法，易學且速，教非其道，難能且遲；教法之當否，關係如此重大，故須詳研並時求改進也。一般教法爲注入式，啓發式，誘導式，(與啓發：略同)以上三法，各有利弊，蓋注入雖有講解詳明之利，亦有易偏於枯燥乏味之感，啓發固有開發新知，觸類旁通之利，亦有易失於空虛費時之嘆，誘導是折衷以上二法之間，若善用之可兼二者之長，可免二者之短，收效自易。此在教者之善於體會，巧於運用者也。

2 九段教法——此爲教育上較新之方法，亦最收實效之方法。即教者於授教之前，先將所教課目詳細說明，使受教者靜聽爲第一段。再將所講之課目，一一示範，使受教者細看，爲第二段。示範後令被教者倣作，教者看，爲第三段，教者就受教者所作之缺點，或不正姿勢，或未注意作到之點，一一指摘講評，爲第四段。教者隨講隨作，講後再示範作，爲第五段。二次令受教者倣作，並加改正之，爲第六段。教者就剛才改正之點，詳細講評，爲第七段。教者第三次示範爲第八段。被教者第三次作爲第九段。若教者能按此法教練，雖愚必明，雖笨必能矣。

3 興趣誘導——教練之法雖多，要在教者能融會貫通，巧於運用，始能獲益，已如上述。吾則以爲，教法欲免呆板之弊，須妙用鼓舞獎勵之術，巧施興趣誘導之方，寓教練於不識不知之時會，含學養於興會淋漓之場合。凡一事也，未作之前，預行有意義之宣傳工作，使被教者，自動發起，研討某種事物之建樹，某種學術之探究，某種計劃之策立，某種操作之意義，與改進。使作者不感困難，反富興趣，隨作隨改，教者完全立於誘獎指導之地位。如舉行各種技術競賽會，文藝競賽會，運動會，及各種工作行軍，爬山游泳，跳障礙，劈刺，諜報，化裝，防空，防毒，爆破，著裝，模型，據點攻防演習等，競賽會。均以興趣誘導之方法出之，則可收潛移默化之特殊效果。

(四)練之類別——練兵者多，收訓練之實效，遭鍛煉之功果者，百不得一。其故何也？蓋非不得法，卽無耐功，少訓輒止，偶練復廢，名曰訓練，實乃養閑，卽釐訂課表，奉行不力，官無培育部屬成材成功之志，兵安偷閒置散之心，倘值校閱，則多敷衍虛飾，以求應付塞責，毫無實際功果之可言，則所練之兵，自不堪用，自難牧作戰之功果。爲確收訓練之功果，特行左列各法。

1 練胆識——新兵入伍，胆識未定，帶兵官多設各種情況，使其習練，開其知識，壯其胆量。因胆量多隨知識之增長而漸大，或將古昔名將作戰小史，及抗戰來歷次戰役經過中，各級官長士兵之英勇奮鬥，壯烈犧牲之可歌可泣之戰史，於課暇，或操作休息時、摘段講述，藉以培養其識量、胆量，與為國家民族犧牲之豪氣，及決心。此練胆氣識量之法也。

2 練觀聽——練習視聽，除遵照野外勤務夜間教育等方法實施外，並於其他部隊實彈演習時，將新兵或初年兵帶至相當距離，使其取各種姿勢，聽取聲音之種類，距此遠近，令其判斷方向，距離，聲音之種類等，以練聽力。或於作戰部隊之遠後方，使其聽取敵我槍砲聲音，以資養成其聽力之判斷力。至於視力之練習方法尤多，因時地之宜，隨機選取，務使兵卒之觀察力與日俱進，以合作戰上之要求為主。

3 練堅忍——兵卒之堅忍性，爲制勝之要務，尤須適機鍛練之。擇天氣驟變之時，舉行各種比賽，使其克服一切困難，養成能堅忍苦擣之習慣與勇氣。

4 練鎮靜

——孫子曰「亂軍引勝」諸葛曰：「兵卒有制，庸將未敗；兵卒自亂，賢

將危之。」荀子曰：「以詐遇詐，猶有巧拙焉，以詐遇濟，辟之以錐刀破泰山也……故以靜制動，以鎮轉危，爲制勝要件，設各種危險情況，使兵卒力持鎮靜，以應付之，養成危而不亂，急而不譁，能以鎮靜克服危難局勢之大無畏精神，非素養不能也。諸葛武侯曰：「整師者，居則有禮，動則有威，進不可當，退不可逼，前後應接，左右應旋，與之安，而不與之危，其衆可合而不可離……」鎮靜之謂也。

5 練技術——苦戰之際，技精者勝，至應鍛煉之技術，及競練之方法，已於興趣誘導一節中概要提出，不再贅舉。惟須練成迅疾精勁之度。

6 練志趣

——有超人之胆識，具卓絕之技能，固足稱爲勁旅，然僅此仍不足以致勝者，蓋以志趣之不堅定，必勝信念之不確立也，要堅定志趣，確立必勝信念計，於升降旗，紀念週小組會等，盡量講解總理遺教，三民主義之真義，及領袖言行，與領袖領導抗戰之卓絕精神，並講國際情勢與我有利之事實，與敵人暴行，敵人必敗之事實，更將軍人爲國家民族奮鬥之光榮等，詳爲講解，灌輸其忠黨愛國

之精神，以堅定志趣，增強其作戰必勝之信念，而振拔此精誠無間之精神力。總理有言曰：「軍人生在今日，有完成革命，改造國家之責任，負此責任者全在吾人之決心，決心於何見之，在乎精神，精神者革命之證券及担保也，」又曰：「我死則國生，我生則國死，」總裁曰：「確立遵義廉恥之軍人精神，養成親愛精誠之軍隊德性，使我全體革命軍人皆明責任之所在，雖赴湯蹈火在所不辭，咸以苟活爲羞，規避爲恥，臨難爭先，赴義恐後，受傷不退，被俘不屈，則精誠所至，金石爲開，何患倭寇之不滅哉，」此種精神力培養成功，則能負責任，守紀律，知廉恥，重禮義，戰時必能發揮主動擊敵，出奇致勝之偉果。

7 練機動——兵法貴能臨機制勝，應機而至，則機動尙矣，欲部隊富於機動性，必使裝備輕捷，行動敏捷，尤須於平日不時操練，養成令到即發，伺機猛擊，以達戰略戰術上之期求，而收奇襲繞攻之效果，斯則以練迅疾，練敏速，之機動性始勝此任。

三、用兵術

用兵學，乃包括用衆，戰法，二者而言。用衆與帶兵似同而實異，帶兵是偏重平日訓練時御衆之術；用衆乃專指臨敵督師之方。帶兵乃爲結其心，用衆則欲捨其身，其意雖近

似，其術則不同。至於戰法，則又含戰略戰術戰鬥三者而言。用兵學既如是博大，古今中外專著之多，難以指數，實非短篇所能精述，茲就平昔研討之所得，與經驗而有效者，概略述之：

(一)用衆

世變日亟，兵機愈慘，衝鋒陷陣，瞬刻存亡，慷慨犧牲之烈士，固有人在，而貪生怕死之懦夫，不無偶見，若臨敵之際，欲陣容整肅，動作齊一，命令未下，勇者不得獨進，命令既下，怯者不敢獨退，行如水流，靜如山立。萬衆一心，而切實奉行主將之令者，則用衆之術尙矣。茲分述如左：

1 立威——太公將威篇曰：「將以誅大爲威，以賞小爲明，以罰審爲禁止而令行，故殺一人而三軍震者殺之，賞一人而萬民悅者賞之，殺貴大，賞貴小，……刑上極，賞下通，是將威之所行也。」是將欲立威，以誅大，賞小，罰審，之法行則威立矣。吳子治兵篇曰：「……若法令不明，賞罰不信，金之不止，鼓之不進，雖有百萬何益於用，所謂治者居則有禮，勸則有威，進不可當，退不可追，……其衆可合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疲，投之所往，天下莫當。……」則是威生於禮，若平日注重禮節，威嚴自生，有威之兵，天下莫當。尉繚子戰威篇曰：「審法制，明賞罰，便器用，使民有必戰之心，此威勝也」，法立法行，則士有必戰之

心，將之威立矣。李靖兵法「畏我者不畏敵，畏敵者不畏我」。又「威克其愛，雖小必濟，如愛勝其威。雖多必散，……」則是以殺立威，以賞罰行而當立威者。總之立威之法有二，重禮節。嚴刑罰是也。二者須參互並用，以嚴將威，以一衆心，威將之兵，天下無敵。故商子曰：「以殺去殺雖殺可也，以刑去刑雖重刑可也」。

2 重賞——威立則狡怯者不敢遲退，賞重則豪俠者方能奮勇，故太公軍識曰：「軍無財士不來，軍無賞士不往」，又曰：「肴餌之下必有死魚，重賞之下必有勇夫，……禮賞不倦，則士爭死」。此言重賞之功果，蓋軍爭畢竟屬於豪傑之事，遇豪傑之道，必須禮之使歸，賞之使趨，隆禮以待之，重賞以鼓之。臨敵方克奏特殊之勳。李靖曰：「盡忠益時，輕行重節者，雖讎必賞」。此言行賞，必力求公正允當，則賞行衆知所勸，若頗賞不公平正當，雖賞多仍不足以獎勵，故太公上略曰：「士之所以輕死者用命也，故將無還令，賞罰必信，如天如地，乃可使人，士卒用命乃可越境，……將之統軍也，恕已而治人，推惠施恩，士力日新，戰如風發，攻如河決……」此言功必彌賞，懸賞必信，而後能收行賞之效。總之行賞之法，以「勳」「功」「信」三者爲收效之因素，失一不可。

3 選鋒——古人論選鋒之法頗多，太公練士篇：「軍中有大力敢死樂倡者聚爲一卒

，名曰冒刃之士，有銳氣壯勇強暴者聚爲一卒，名曰陷陣之士。……」吳子臘
篇「民有膽勇氣力者聚爲一卒，樂以進戰效力以顯其忠勇者聚爲一卒，能踰高超
遠輕足善走者，聚爲一卒。……」尉繚子曰：「武士不選，則衆不強」，諸葛武
侯曰：「好鬥樂戰，獨取強敵者聚爲一徒，名曰報國之士，有氣冠三軍才力勇捷
者聚爲一徒，名曰突陣之士，……有善發強弩，遠而必中者聚爲一徒，名曰摧鋒
之士，……」李筌陰經篇論選士之道，用士之道，尤爲詳盡，文長不摘錄，其結
論曰：「興亡之道不在人主聰明文思，其在選士任才之當才也」，古人對選士之
重視可見一斑。委員長於第二次幕僚會議時，詳講選鋒之道，如混城隊，突擊隊
，徒步搜索隊，便衣隊，爆破隊等，實爲克敵制勝之要著，若能切實遵辦，必能
奏反攻之效果。然意誠至善，法實至精，全視實行者之切實體會，切實奉行之程
度如何以爲斷。

4 「令——尉繚子戰威篇曰：「令者一衆心也，衆不密則數變，數變則令雖出，衆
不信矣，故令之法，小過無更，小疑無中，上無疑令，則衆不二聽，動無疑事，
則衆無二志，未有不信其心，而能得其力者，未有不得其力而能致其外戰者也」。
諸葛武侯曰：「夫一人之身，百萬之衆，束肩斂息，踵足俯聽，莫敢仰視，法
制使然也，……故令不可輕，勢不可逆」。以上各家，見解略同，卽一令之出，

不可輕易行之。未發令之前，必慎攷慮，決心一定，命令乃下，令出之後，決不輕易改變，所謂「小過無更，小疑無中」是也，蓋令一則衆人之志乃能齊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士衆乃可用也。故用衆之法，貴乎一令。

5 身先——太公上略曰：「以身先入，故其兵爲天下雄」，故能身先士卒，士氣必振，敵堅可破，敵銳可挫，即或值悲慘，急危之際，必將官蒞臨，方能轉危爲安，轉敗爲勝，如宋澶淵之役，時契丹進犯瀘州，邊審告警，一夕五至，朝臣失措，京師動搖，而真宗車駕一到，各軍歡呼，軍聲立振，立即轉頹爲強，則主將身先士卒之關繫，實極偉大。亦用衆最要之術策也。

(二) 戰法

談到作戰方略，更屬浩漢無邊。蓋兵事萬端，兵法萬變，又以現世各國軍學家，正在日鬥機巧，互競新奇，絞盡腦汁，從事最後勝利之爭取，國家存亡，民族絕續，賭此一戰，我國處此狂波巨浪之間，生死存亡關鍵更爲重大。此吾人極應鑽研戰法，急應針對敵人採取制勝之要訣，以達絕對勝利之企求，爲唯一神聖之職責也。至於戰略原則如速戰速決、主動企圖、避實擊虛、出奇制勝、殲滅追擊等，古今兵學家所公認之原則原理，以及隨時變更之戰術學理，姑置不論，茲就敵所慣用戰法，研討對策，以爲本文立論之主針，約述如左：

甲、敵所採用之戰法——日寇戰法，師學於德國，欲知敵之戰法，先摘述德國之戰法。
德國之政略戰，是以利賓特洛夫的外交戰，葛斯塔夫的間諜戰，以及戈貝爾的宣傳戰，三位一體，的實施。戰略方面則以克勞塞維茲及魯屯道爾夫等人的大戰原理，為指導基礎，修正史里芬未達成的迂迴戰略，並充實之，採取杜黑主義而做成戈林將軍的空軍戰略，以實現其速戰速決之目的，亦為「一次決勝主義」的總體戰戰略。

德國之戰術，是基於科學，而適當配合現代兵器的戰術，亦即所謂「閃擊戰術」，此種戰法，是新興的戰術理想，是杜黑主義，塞克特主義等的空戰和機械化的精兵理論，融合起來，並用速力和衝力，所奏成的尖銳伸縮力，而從事於極端機動的打擊戰，使敵人無片刻的休甯，無喘息的餘地。
德之德軍的戰略，是速戰速決的目的。是迂迴包圍的方式其戰術則為具有最大速力衝力之機動的閃擊戰。

統觀敵人四年半來所探之戰略均為包圍迂迴之方式，為欲適應戰略上之企圖，其戰術上所遞變而出現之方法，除包圍迂繞外，兼用一往直前之錐形突擊戰法。與碉堡政策，步步為營之攀附戰法。及混成部隊專事清掃我游擊隊所用之小支隊戰法。現又採用陸空聯合之閃擊戰法。

由以上敵所採用之戰略藝術觀之，大半模仿德國，姑無論其科學條件，資源條件，技術條件，之不能望塵德國，難收效顰之果，即以四年半來與我膠着戰之情況言之，其所佔據者僅屬一點或一線，無一處不陷入我包圍圈中，泥足難拔。然盤據此點或線之敵，絕不能自動撤退，亦不能自己滅亡，況不時抽調集中一點，分頭輪次向我襲擾，我究應採取何種方法，以打擊此竄犯之敵，如何攻殲或驅逐扼守小據點之敵，如何克奏大舉反攻之偉果。急應詳為研討，以策立實施之方案。

乙、我應採用之戰法

戰略方面

(一)由以正規戰爲主，游擊戰爲副之戰略，進爲以正規戰爲副，大規模游擊戰爲主之戰略。

理由——過去以大部正規軍，履行正規戰，仍犯守不能固，攻不能克，敵來則應戰，敵擾則退避，到處被動，一挫之後，多日難以恢復元氣，則是正規軍主力戰，常立於被動之不利也，至於游擊部隊素質多差，未能收自動襲敵，切實牽制之實效，故游擊戰之目的，迄未奏功，此以往作戰所生之通病，無可諱言，倘以有力數個整理優秀之正規軍，大舉突入敵腹，履行主動之大規模游擊戰，則盤據各點之敵，必感受最大之威脅，最大痛苦，使敵之調動爲解此痛苦，而疲於奔命，絕無力以行向我竄

擾之慣技，此時我其他正規軍，尚駐於這陣線之較後方，得從容整訓，充分準備大規模之反攻戰，如此我可據主動之勢矣。

(二)由全面平均配備，進為屯守要點，守點不守線之機動戰略。

理由——過去戰略配備上，偏重於守線主義，戰線過長，兵力均感單薄，以致大部正規軍均為保守陣地而疲弊，戰略預備隊過少，一遇敵人抽調兵力，由某點攻犯，則策應不及，如此部署，敵突破一點，即能深入，後方仍不能確保安全，平均守線，實無重大意義，若能於第一線，盡量縮減，或僅以游擊性之小部隊，担任監視，正規軍退後屯駐要點，有事則互為策應，亦較便利，如此部署，則可收集訓整頓之效，與能充實準備反攻之功夫矣。

(三)集中攻擊軍主力，充分準備乘機向敵重大據點，一舉攻略之。

理由——過去數度發動攻勢，未奏效果，推厥主因，固大半由於裝備少差，協同不力所致，而全面發動攻擊，重點未能切實形成，時機亦未適切，準備又過事促迫，決心又欠堅決，故徒損失，無寸土之復；即偶克一點，又旋得旋失，此極應研討而改進者也。

辦法——攻擊點預行選定，以能動搖敵心腹之據點，為主。如武漢，徐津，等處為宜，攻擊部署預先頒發，使各部按計劃演習，校考講評，時刻作出動之準備。發動時機

，以敵抽調空虛之時，迅速突入敵腹，發動預定之攻擊戰。動作時，僅以極簡單之電報或電話指示開始時間行之，各個動作不按預定計劃實施時，必行嚴處，如有特殊功勳者特賞之。在執行此攻勢計劃期間，不因其他方面戰況不利，影響此方之作戰。

戰術方面

- 1 對敵包翼或迂迴攻擊——我戰略部署，既預行改變，則後方控置之預備隊較為雄大，察敵有此企圖時，迅行反包圍之勢，各個摧破之。
- 2 對敵錐形戰法——我既不持守線守面主義，敵之錐形突進，與我全局毫無影響，且其突進之部，力必單孤，我乘其孤軍深入之際，於預定側擊尾擊伏擊夾擊之地點，而分段殲滅之。
- 3 對敵固守據點之警備戰法——則以小部隊深入不斷行破壞敵交通通信，或襲其接濟等以困斃之。敵若離開據點對我小部隊作戰時，則伏擊聚殲之。
- 4 對敵小步隊之清掃戰法——則用誘擊伏擊包擊等法，而各個擊殲之。
- 5 對敵機械化部隊之閃擊戰法——則以竭力破壞交通，改造地形，使其不能利用為主。以在有利地勢埋伏戰防礮，猝發擊毀其戰車，步兵則以鶻飛猛起之勢，向戰車後隨伴之敵步兵以行殲滅之猝擊。

6 對敵空軍陸戰隊之戰法於其降落之際沉著射擊之，初落地不辨方向，不能戰鬥時，我以迅疾之勢猛撲圍殲之。若已佔領一地頑抗時，則圍困使其不能活動，窺機突擊殲滅之。

四、改進意見

改進意見，已於各段中約略提及，茲將應注意之點摘述如次，以供研討。

(一) 關於帶兵方面者

1 戰以來，物資缺乏，物價昂貴，營連部公雜費，士兵襯衣鞋襪等用費，均極度困難，應統籌補救辦法，以體恤下級實在隱情，而振士氣。

2 下級幹部，大半因家鄉淪陷，眷屬隨部隊流亡，生活維持之艱窘，慘不忍睹，應統籌安插辦法，以解除下級帶兵官之困難，使無家庭之累，以振其爲國奮鬥之心情。

3 下級官及軍士，有以學資關係，無升遷之望，而年資較久，帶兵作戰亦有經驗，待遇似應提高，應行加俸不晉級之辦理，以堅其持久不懈之心志。

(二) 關於練兵方面者

1 應多頒發士兵讀物，不時作精神食糧之補給，以達到練志趣之目的。

2 將游擊戰術，列入正式課目，練成小單位能履行游擊之任務。

3 注重班排之獨立作戰之訓練，養成人自爲戰之真精神，與技術。

4 每連均挑選課報員一班，使專服課報業務，加強課報訓練，期增強我軍之情報工作。

(三) 關於用兵方面者

1 戰略方面之改進意見已如前項所述，不再煩贅。總以能施行放別擊敵之主動戰略爲主。

2 戰況以戰區以下爲明悉，高級統帥部能不涉及細部指揮爲原則，若養成千里請命之積習，必致遺誤好機。孫子曰：「將能而君不御者勝」，故除高級統帥必要時，親臨指揮一般以養成將領之獨斷專行，爲制勝之要訣。蓋軍事複雜，戰區遼闊，通信機構又欠靈活，欲臨機制勝，必須養成獨斷專行之將帥。

3 爲打擊敵以少數兵力，固守據點之警備，戰法想見，應多編小支隊深入敵據點後，以行極度活躍之襲擾戰。但此種部隊之編遣，以含獨立性，（最好不由軍師建制中抽調）爲宜。以發揮其獨特動作性。

五、結言

總之帶兵爲團結軍心，而團結軍心乃爲振奮其作戰之精神也。練兵乃欲增強其體力與技能，而體力技能之增強，亦爲欲其能履行作戰之任務也。用兵爲欲克敵制勝，而克敵制勝則又非軍心團結，技術高強不爲功。則是三者實具有連環之不可分性。將和士服，無陽奉陰違之病，有赴湯踏火之義，是帶兵得其道矣。將勇士奮，冰天雪窟，不能遲其進，血肉橫飛，不能寒其胆，畏將而不畏敵，知進而不知退，以守則固，以攻必克，是練兵收其效矣。明察戰機，巧運兵勢，因敵變化，因利制權，避實擊虛，出奇制勝，是用兵得其妙矣。然此三者非具有崇高之革命軍人精神，豈能俱備。蓋人之稟賦不同，胆識才德不一，有長於帶兵、練兵，而拙於用兵者。有巧於作戰指揮，而疏於帶兵練兵者。凡此皆非將之上者。上將難選，兵事日亟，必用何法以補其缺乎。吾則曰仍爲崇高之革命精神也。曾文正公以良心血性爲選將之原則，乃發將難選之嘆也。吳起論將以勇爲將所具分數之一。諸葛武侯論將仁義禮智信數等。孫子曰將者智信仁勇嚴也，然人才不世出，只有以良心血性作求將之原則爲最適當。蓋有良心始能熱情革命，有血性始能發生大無畏之精神，事事以誠出之，雖不中不遠矣。將若得其選，帶兵練兵用兵尙何難之有哉。故吾曰崇高之革命精神，爲帶兵練兵用兵之主要因素也。

正規單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眞義 及其異同

溫鳴劍

一、緒論

自古之言用兵者：曰「審虛實，運奇正」，虛實已審，發爲奇正，此制敵取勝之要道也！孫子曰：「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兵之所加，如以破卵者，虛實是也！」夫所謂虛實者：即集中我優勢之兵力，形成重點指向敵之弱點或最感痛苦之方面之意也！奇正者：即以非常之手段，出敵意表，而使敵之敗者，謂之奇；以至當之方法，揭堂堂之旗，掉正正之鼓，整然實施，而不失敵之敗者，謂之正！故戰以正合，以奇勝，奇正之變，不可勝窮，奇正相生循環無端，昔者韓信之虜魏豹也：以木罌渡夏陽；斬龍且也：以沙囊決泜水；破趙則以背水陣；降燕則以天書；其深得虛實奇正之妙用也！

然虛實奇正之運用，因其戰爭目的與實行手段之不同，而有殲滅戰略與消耗戰略之別，殲滅戰略者；即以秘密機敏之行動，若彌弩之發，如泰山之壓，集必勝優勢之兵力

，爲迅雷閃電之擊，使之不遑應付，因而消滅戰志，擊破敵軍，此乃速戰速決之戰術也！故孫子曰：「兵貴神速」消耗戰略者：即以遼闊之戰區，廣袤之土地，深厚之國力，豐裕之資源，審時間空間之利害，衡敵我優劣之懸殊，乃使敵逐次消耗，以至師老氣衰，費靡力竭，靜待有利之時機，因而敗敵，此乃持久戰之戰術也！孫子曰：「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要皆虛實奇正變化之手段也。迨及近世，戰術思想日新月異，實施戰鬥之手段，因地域之不同，遂有游擊戰術，正規戰術，閃擊戰術，革命戰術之分，其實皆不離「虛實」「奇正」運用之巢臼！茲分述之：

一、各種戰術眞義之分晰

(1) 游擊戰術之眞義及其戰法——游擊戰致人而不致於人之戰術也；用輕裝飄忽之行動，出沒無常，散聚靡定，「騷擾」「困疲」「破壞」「搗亂」「牽制」「癱瘓」等方法，出其不意，攻其必救，運奇制勝，專以智取，而不以力敵，不打硬仗，不攻堅銳，避實擊虛，聲東擊西，零整互變，聚散有方，所以攻弱以制敵死命也！所以輕裝飄忽，以出敵意表也！所以爭取主動，以制敵機先也！所以以熟欺生克敵致果也！其在戰略上之運用，則以寡勝衆，持久抵抗，且處于內綫作戰之地位，在戰術上之運用，則以乘克寡，速戰速決，且須爭取外綫作戰之地位，故遇優勢之敵，則敵進我退，敵退我進。

敵駐我擾，敵疲我擊，不作真面目之爭奪；遇劣勢之敵，則秘密敏活輕裝迅速，一舉攻擊而殲滅之；用大力以擊小敵，積小勝爲大勝，不計一時一地之得失，不爲無價值之消耗，其目的在協助正規軍之作戰，此游擊戰術之真義也。

至其戰法：則專以攻弱，攻要，爲主，乘有利之地形，有利之天候，有利之態勢，有利之時機，出其不意，攻敵無備，於是神出鬼沒，而行奇襲；間道迂迴；而行繞襲；輕裝敏捷，而行急襲；乘時而動，斷行掩襲；喬裝變服，而行伏擊；大肆破壞以阻之；連環襲擊以擾之；虛張聲勢以迷之；施小惠小利以誘之；驅民衆以惑之；焚其倉庫，燬其物資，亂其通訊，斷其連絡，狠擊其官兵，劫奪其輜重，破壞其設備，此皆應具之戰法也。

(2) 正規戰術之真義及其戰法——正規戰乃依至當之原則，以嚴整之陣，堂正之旗，與敵合戰；故無論攻守進退，悉依典則，有準備，有計劃，先謀國力戰志之鞏固，與國防組織之完整，即孫子所謂，「經之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策萬全，熟思慮，真實之力量，真意之戰鬥，與敵決勝負，其目的在以敵制勝，與其他物質上之優勢而制勝；至其反面，即游擊戰也！詳上文，此正規戰術之真義也。

至其戰法：則佈森嚴之陣勢，立整肅之陣容，處于不敗之地，然後依周到之準備，按預定之計劃，整然實施，用優勢之裝備，空軍輕重火器等之威力，穩正却敵；其攻擊

也：視地形之險易，較兵力之衆寡，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少則守之，不若則避之，所謂象時而動也！其守也；高壘深溝，組織完備，而準備亦周到，使敵無可乘之隙！所謂本固而道生！其進也穩而不輕，其退也序而不亂，始終以力敵力，以實對實，而獲勝利。

(3) 閃擊戰術之真義及其戰法——自一九三九年九月起至一九四零年六月止，德以迅速秘密之行動，使用充分優勢之兵力，與機械化部隊，及大量之步兵，空軍，併降落傘隊等，先後擊破捷、波、丹、挪、荷、比、法、等國，乃競奇立異，名之曰閃擊戰，從此閃擊戰術之名義，遂震動全球，考其經過，係利用強大之空軍威力，與優勢之機械化部隊，裝甲部隊，併用空軍陸戰隊等。發揮至大之機動速率，與絕對秘密之行動，適時適切指向于所望之要點要害，或敵最感痛苦之處，迅雷閃電之勢，出敵不意，予以致命之打擊，使其惶惶失措，防無可防，守不能固，因以消滅戰志而屈服；其主要在爭取時間，有良好之天候，以爲空軍之活躍，完全取得制空權，及良好之地形，交通網，以資機械化部隊裝甲部隊之運動，及有豐裕充實之資源，以備消耗犧牲，其目的在速戰速決，完成殲滅戰略，亦古代奇兵戰之演進，爲時間之奇襲！此閃擊戰術之真義也。

至其實施之要訣，在事先有綿密之計劃，與充分之準備，及絕對之秘密，乘敵動員集中未畢之際，以強大空軍毀其交通要樞，資源要地，妨害其行動，擾亂其軍心，再以

絕對優勢可期必勝之兵力，及機械化部隊，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出敵意表，侵入敵國，一舉而殲滅之，或直搗其首都，同時空中迂迴，佔領軍略要地，使之無抵抗餘地，其主要在利用極短少之時間，如電光一閃，即擊破敵之抵抗，故其順序：在開戰之初，爲空軍戰：以優勢空軍，完全掌握制空權，掩護爾後一切之行動；繼以陸空聯合戰；以裝甲部隊與砲兵發揮最高速度與威方，壓倒突破敵陣，機械化部隊或輕裝步兵師向敵遠後方迂迴，襲擊側背，遮斷後方，空軍陸戰隊降落於敵後方，佔據要點要害處，任間諜，破交通，截援軍，襲側背，以協助主力；若敵有退却徵候時，則爲空軍與機械化部隊輕步兵師之聯合追擊戰：一面抑留敵人，保持接觸，一面以機械化部隊迂迴敵後，遮斷退路，再以裝甲部隊跟蹤追蹝，併用空軍轟炸，使之潰亂，不得抵抗，而成殲滅戰。

(4) 革命戰術之演義及其戰法——革命戰術：即以革命之精神，加強戰術原則之運用與實施，因地制宜，活用原則，以精神凌駕物質之優越者！爲我國針對倭寇之戰術，亦卽救國救民，復興中華，實現主義之唯一的戰術，爲我劣勢裝備之國軍，勝敵優勢裝備之唯一的戰術。集古今中外兵學之大成，合奇正相生相變之妙用，不竭如江河，無窮如天地，以正合，以奇勝，循環無端，爲所持持久戰，消耗戰速戰速決戰殲滅戰一切之總和，有磁石之性，可以吸鐵；有激水疾，可以漂石，發則動于九天之上，守則藏于九天之下，得剛柔之相濟，合動靜之相宜，操隱變之相依，不受天候地形與時間空間等之

所限制，不受優勢裝備與其他物質上之所拘束，其最高之原則，為我國抗戰之一貫政策；即持久全面主動是也！持久足以消耗其國力，使倭氣竭力盡，如膏油之涸，其火自滅；欲達此目的，須全面抗戰，全民動員，全國民精神動員，全物資物力動員，使無一民而非抗戰之戰士，無一物而非抗戰之需用，無一時而非抗戰之工作；併須爭取主動，以打擊敵人，此三原則者，實連環一貫而不可偏廢也！乘敵人「小」「錢」「短」「虛」之弱點而攻擊之，避敵人「快」「硬」「說」「密」之優點而以「穩」「鞏」「伏」「明」以制之，改變地形，空室清野，造成有利之戰場，利用天候，化優勢裝備為劣勢，具獨立作戰大膽攻擊協同一致之精神，敵前機動，敵後游擊，軍事政法，併進合一，在戰略上持久消耗以制敵死命，在戰術上，施行全力攻擊，速戰速決達成殲滅目的，實為對倭抗戰爭取最後勝利，救國救民之唯一戰術，此革命戰術之真義也。

至其戰法，則無論在如何狀況，均以敵前機動，敵後游擊，運用側擊，伏擊，尾擊，迂迴，包圍，及勇敢突擊，挺進，冒空襲毒攻下前進為主，不論前後左右之情況如何，俱不顧一切，勇往直前，堅決達到預定之目的，且向槍砲聲濃密處前進，務迫敵于不預期之時期地點，強行決戰，尤利用夜暗濃霧暴風雨之天候及澈破道路，物資內移，人口疏散，使敵進無所獲，守不能固，逃不能脫，至戰況不利時，則被圍不驚，固守不退，連絡中斷，堅守待命，退却向敵後方迂迴，造成有利態勢。

三、各種戰術之同異

用兵之道，以出敵意表，攻其無備，出其所不趨，趁其所必救；及企圖決戰之方面，適時澈底集中其可期必勝之兵力；與時時確保主動之地位，於不預期之時期地點強敵決戰，其目的均在制勝，此游擊戰術正規戰術閃擊戰術革命戰術之所同者，亦孫子所謂審虛實運奇正之涵義也，然亦有其相異者，茲述如次：

(1) 游擊戰術與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避真面目之戰鬥，不攻擊銳，僅有破壞擾亂消耗迷惑牽制困疲敵人等，無充實之力量，無真實之目標，成功小，收效微，不能達殲滅戰之目的。祇為協助主力作戰之一種奇兵戰而已。而革命戰術則以游擊戰為輔以殲滅戰為主，相依併用，協同實施，除敵後游擊外：仍以雄厚之力量，大胆之包圍迂迴，截擊，突擊，與敵決戰；以達消耗之目的，兼遂殲滅之企圖，得奇正相生之變化也。

(2) 閃擊戰術與革命戰術——閃擊戰術之構成，須有強大之國力，及豐厚之資源，與發達之軍需工業，如飛機大砲裝甲戰車等，耗損之數萬人，計佔全兵力百分之七十五以上，尤須對國土褊小之敵，始能僥倖成功！因其易受天候地形之限制，乏戰鬥上之持續力，若不能成功，則全軍危殆，搖動國本，影響元氣，冒險之戰術，難免遇險而覆，純剛必亡之害，而革命戰術則適合于我國之國情，適宜于我國之地形，敵前機動，取包

圖，迂迴，突擊，側擊；之併用，行速戰速決之手段，即取閃擊戰術時間奇襲之長，復改變地形實施游擊，堅韌持久，使敵消耗，不受限于天候地形，不拘束于時間空間，化敵優勢之裝備爲劣勢，發揮我國民固有之武德，消耗殲滅兼施併用，得剛柔合一之道也。

(3) 正規戰術與革命戰術——正規戰術完全以擊却敵，用真力真意與敵決勝負者，其條件須以國力資源爲後盾，及其他物質上之一切，裝備，軍制，空軍，輕重火器，軍需品等，……均優于敵者，始能奏其功。若遇旗鼓相當，勢均力等者，難免鈍兵挫銳，力屈財耗之弊；而革命戰術則以革命之精神，加強戰術之運用與實施，即戰略持久，戰術速決，戰略上取守勢，戰術上取攻勢，故雖持久無傷于國用，雖力敵無損于兵員，處處主動，無妨士氣，併用迂迴，側擊，伏擊，尾擊，足以消耗敵力，包圍迂迴夾擊併用足以殲滅敵人，得靖動相依之道也。

四、結論

戰術之運用，不乖與則，不拘法式，運用之妙，存乎一心，故奇正相生，變化無窮，虛實相乘，如石擊卵，剛柔相濟，無敵不克，靜動相依，敵不能窺；若有奇無正，則遇險而覆；有正無奇，則力竭則止，純柔者弱，其勢必削，純剛者強，其勢必亡，靜止者受制，輕動者易殆，皆爲千古兵家之所忌，亦即游擊戰術閃擊戰術正規戰術之大病也。

論文

五〇

一然德國于九閏月中：先後擊滅七國，閃擊戰術，已卓著于世，爭相稱譽，競相效法，誠以我國之國土遼廣，地形複雜，疊巒層嶂，交通多阻，不適於機械化部隊之運動與空軍之活躍，且當前倭寇又先天不足之國家，資源缺乏，既無大量之軍需工業，復少龐大之空軍與機械化部隊；但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以不可攻，姑能策萬全，挽危局，况科學之進化，日益無窮，技術之發達，尚無底止，難保爾後敵倭之不東效西顰者！故對於閃擊戰術之實施，與閃擊戰術之對策，尤有須日加研究之必要也！亦即革命戰術之運用與實施，尤有須再加澈底併發揚光大其妙用之必要也！如是則抗戰爭取最後之勝利，完成復興中華之使命，可拭目而待矣！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魏汝霖

歐西各國，物質科學之昌明，交通通信之發達，及作戰地一切情形，與我東亞相殊遠甚，且亦非短時間可與相等，故歐西戰術，不能完全適用於東亞，因而戰術思想之劃分，有別為兩大集團之趨勢，即西方集團以歐洲各國及歐蘇為主，作戰地為歐陸（美洲同）東方集團則以中國，倭敵，亞蘇為主，作戰地為東亞大陸，吾國抗戰，係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之倭敵，其戰法既與日寇不同，更與歐西戰法迥異，爰就倭敵在華戰法之演進，以研討國軍劣勢裝備下應採用之戰法。

第一章 倭敵在華戰法之演進與最近之趨勢

倭敵侵華戰法之演進，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為由開戰初期至武漢會戰，此時期敵採用絕對的攻勢作戰，以求速戰速決而解決其所謂「中日事變」，當時，其寇曾有日軍對華作戰，雖一兵一槍亦應採取攻勢之狂語，終以國軍之持久消耗戰而粉碎其企圖，第二為武漢會戰後至德蘇戰爭爆發，在此時期，敵在華戰場擴大，防廣兵單，同時我在淪陷區發動大規模之游擊戰，各處倭敵，均覺兵力不敷分配，乃改用據點守備戰法，以

節約兵力，但仍不時集結主力，企圖侵入我西南與西北國防之戰略要地，故可謂以軍事解決中日戰爭之野心尙未放棄，國軍根據血的經驗，實行交通破壞與誘敵殲滅戰法，使敵首挫於湖北（第一次長沙會戰）再挫於粵北——豫南一諸役，暴敵奸計，終未得逞，第三即為德蘇戰爭爆發以後，此時期倭敵惑在華戰場之泥腳，不能再深入，乃放棄以軍事解決中日戰爭之野心，抽走大批在華兵力，高唱「中日事變」須與世界問題共同解決，最近且冒大不韙，發動太平洋大戰，故今後倭敵在華作戰，除守勢作戰，仍用據點守備，以維持戰線外，將無大舉進攻之主力戰，更無力專擴充新戰場，只有利用所謂掃蕩戰，企圖打擊我反攻力量，以達成其以攻為守的消極目的而已。

第一節 敵軍進攻時之掃蕩戰

閃擊戰，掃蕩戰，游擊戰三者，原為一體，其作戰方式亦大致相同，可命其總名稱曰「機動戰」，但因裝備訓練作戰範圍之不同，而大異其趣，凡軍隊訓練十分精到，裝備高度機械化，再配合強大之空軍與多量之砲兵與戰車，在適當之戰地發動大規模之機動作戰，則為閃擊戰，裝備優勢之正規部隊，採用機動戰方式作戰，則為掃蕩戰。裝備劣勢之部隊對優勢之敵而採用機動戰方式作戰，則為游擊戰，二十七年冬季，山西之敵，首先採用小規模之掃蕩戰，其兵力多為混成大隊，當時係用以應付我游擊部隊者，繼

而各戰場之敵，均分別採用，嗣後敵主力戰亦參用之，如武漢會戰前後，敵盛行一時之快速部隊，即為主力戰採用掃蕩戰之先聲，第二期抗戰以來，南昌——桂南——豫南——鄂西——長沙（三次）各戰役，雖均為主力進犯，但多企圖利用掃蕩戰法以達成其目的，此為敵在華採用掃蕩戰之沿革。

第一、戰法特性；掃蕩戰係某地區之敵集結其主力，利用外線作戰方式，分進合擊，企圖包圍我局部之國軍而予以打擊之戰鬥，其兵力，通常為混成大隊（營）與聯隊（團），近來亦有結集兩三個師團之主力以行大掃蕩者，但無論兵力之大小，在掃蕩期間均對後方連絡及補給有委諸不問之概，如掃蕩成功，即整飭後方連絡線，以擴張其佔領區，（如中條山之役），亦或暫行佔領，掠擄與破壞我抗戰物質，再竄回老巢，（如福州——鄭州之役）如掃蕩失利，其後方連絡補給又無法打通，即迅速撤退，但對外宣稱則謂擊破我軍主力，其作戰目的已達，安然返防等詞，以欺人自欺，（如三次長沙會戰），因掃蕩期間無法補給，故其作戰時間，通常為十天，最長限為半月（十五日），如第三次湘北之役，敵于三十年十二月廿三日開始進犯，同月三十一日到達長沙近郊，三十一年元旦猛犯長沙，經我第十軍堅強抵抗，四日晚遂總潰退，其計為十三日，即其一例，蓋給養雖可就地掠擄，彈藥終有盡期之故，（空中輸送僅限於局部）作戰時間有限，其進犯縱深，自有限度，通常最遠不能超過一百五十公里，二十九年二月。

委座在柳州會議時，曾訓示：今後敵人作戰，只能作小兵力之侵擾，短時間之戰鬥，淺距離之進攻，且幾方空虛，無預備兵力，故敵人之弱點為「短，小，淺，虛」，其優點則為「快，硬，銳，密」，即敵人作戰，能攻其無備，出其不意，固守陣地，堅強不拔，錐形突進，勇往直前，保守秘密，令人莫測，這種訓示，亦可說就是敵掃蕩戰的特性。

第二、類別；依兵力之大小與目的之不同，可概略分為兩種：

甲、小掃蕩戰，其目的通常為進攻我游擊部隊，或企圖擊破我某戰區內局部之國軍，由混成中隊（連）或大隊（營）編成之數縱隊，（三至五個）先在我軍外綫之周圍適當位置，秘密施行各種作戰準備，然後由各方面分進合擊，以達成其掃蕩之目的，如三十年度本戰區當面之敵，分向大橋邊與分鄉場及郝穴進犯之各次戰役，即屬此類，又敵所謂水車戰法，與蜘蛛網戰法，亦屬此種戰法。

乙、大掃蕩戰，其目的通常為攻擊我國防之戰略要點，或企圖擊破我某全戰區之國軍主力由混成旅團編成（號稱兵團或支隊）之數縱隊，（三至五個），先在我戰略要點或戰區之外圍，完成各種作戰準備，再配合空軍與兵艦，分途向我戰略要點及戰區主力進犯，如三十年度之豫南—晉南—兩次長沙各戰役，即屬此類。

第三、最近敵掃蕩戰之趨勢；

甲、小掃蕩戰，其目的殆全為打擊我局部國軍實力，以攻為守，并無佔領土地之企

圖，同時其作戰地，多在游擊區與其據點守備範圍之內，故無論成功與失敗，大都平掃蕩（期間最大限十五天）終止後，即迅速竄回其據點老巢，如三十年度本集團軍郝穴兩次戰役，即其一例，但亦有時在國軍佔領區以內者，如三十年度，本戰區江防軍大橋邊與二十六集團軍分鄉場之役是也。

乙、大掃蕩戰，茲就檢討三十年度敵進犯豫南—晉南—第二三次長沙各戰役之經過綜合研得其趨勢如左；

一、以多數縱隊由廣正面進犯；敵鑑於我交通破壞澈底，大兵力行動困難，編配多數縱隊，（十個以上）由廣正面分別進犯，各縱隊之兵力，通常為三五百名，附騎兵若干，山砲一二門，最大者為一二千名，附騎兵百餘名，山砲三四門，可能時尚有戰車數輛，分途竄入我陣地後，以廣正面態勢，到處竄擾，使我不易判明其主力所在，三十年二月敵犯豫南時，及長沙第二三次之役，即以上述之多數縱隊，在平漢東西地區，及汨羅江南北兩岸地區，到處亂竄，但竄至相當地區，仍行結集，以作第二步行動之準備，第三次長沙會戰，最後（三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長沙近郊集結主力，向長沙進犯，即其例也。

二、鑽隙迂迴，採用游擊戰術；各縱隊突入我陣地後，竭力避免真面目之戰鬥，到處亂竄，襲擾我各部隊之側背與指揮部，企圖潰亂我作戰部隊而失却戰鬥能力，如晉南

中條山—長沙第二三兩次各役，我各級指揮部，曾受其襲擊者不少，但因砲兵配屬甚少，所攜帶彈藥有限，并無攻擊之能力，如第三次長沙會戰，敵竄抵長沙近郊後，猛攻四日，經我第十軍堅強抵抗，同時我砲兵始終居於優勢地位，最後於本年元月四日晚總潰退，並未能進長沙城一步，又三十年八月間，江北之敵向我八十七軍進犯時，我新二十師一部在浩子口佔領陣地，敵數度來攻，均將其擊退，即其例也。

三、普遍使用便衣隊；各縱隊均減大批便衣隊，扮裝我難民與農夫，并有時着我軍服冒充國軍，行軍時則在先頭進行，作戰與駐止時，則分散于其四周，以防我之襲擊與伏擊。二三次犯湘北之敵，均大批使用便衣隊，晉南之役，敵在中條山到處均利用所謂第五縱隊活動，其實大部均係便衣隊之竄擾。

四、放棄後方；因鑑于我交通破壞與敵後游擊戰之發動，同時敵採用鑽隙迂迴游擊對於後方連絡與補給，不得不放棄，糧食則取給於民間，以期攜帶多量彈藥，第三次湘北之役，敵竄抵長沙近郊後，彈盡糧絕，全憑空中運輸補給，即其一例，又據俘敵曾參加二十九年鄂西會戰之十三師團一一六聯隊上等兵青木稔太郎供詞節稱：「六月十一日黃昏在宜昌東山公園，與華軍發生猛烈之搏鬥，日軍傷亡重大，十二日又奉由南京遞來之飛機命令死守宜昌，乃打消原有放棄宜昌計劃，將已撤退之部隊，重向宜昌集中，然此時，日本軍因無山砲，並後方補給未確實建立，故致恐慌萬分」等語，可為敵掃蕩戰

期間放棄後方與無砲兵配屬之證明。

五、空軍使用法；敵因我交通破壞之限制，無法隨行多量砲兵，有以空軍代替砲兵之趨勢，故自攻勢發動之初期，即以多數飛機到處活動，如偵得我大軍集結地點，則集團俯衝轟炸，分批輪流，終日不息，企圖制壓我地上部隊之活動，同時轟炸我後方城市，與交通要點，而直協其步兵作戰時，反較少，蓋因其採用機動戰法，與使用便衣隊，敵我不易分別，空地連絡困難故也，亦有時任一時之空中補給，如第二三次長沙會戰，及本集團軍江北各役，敵空軍直協其步兵戰鬥時均較少，第二次長沙會戰第七十九軍王師在撈刀河以東地區，及趙師向長沙增援，在湘江渡河時，均曾受敵機狂轟，致有相當損失，又第三次長沙會戰，敵圍攻長沙，在潰敗之前，全仰賴於空中補給，即其例也。

六、使用降落傘部隊與毒氣；對城市與據點之攻擊，因砲兵之缺乏，空軍不能適時直協作戰，有時用降落傘部隊奇襲之，并施放毒氣以助戰，晉南之役與此次犯湘北之敵，即到處施放毒氣，與使用少數之傘兵，本集團軍之八七軍江北作戰，亦俘獲敵毒氣砲彈與手擲彈及吹放鋼瓶等甚多，三十年十二月九日，敵機在常德散佈雜糧於市區，經化驗證明內含鼠疫桿菌甚多，又最近漢口敵開到三十一與三十二兩化學聯隊，均應為爾後將大批使用毒氣之證明。

第二節 敵軍防禦時之據點守備戰法

武漢會戰前後，戰場擴大，敵首先在交通及軍事要地，施以工事，構成堅強據點，以少數兵力固守，企圖補救其兵力之支絀，繼則推行于全部戰場，妄冀東拚西湊，抽集兵力，同機求逞，同時固點遙綫，連綫成面，以控制其佔領區域，而遂其以戰養戰之陰謀。

第一、戰法特性；據點守備係敵以「守必固」之心理，守點不守綫，各據點間之空隙雖甚大，賴其交通與通信強化以補救之，據點工事，一般用封鎖式，屯集必要之糧彈，準備獨立固守，其守備兵力，視據點之大小及其價值而異，但一般均甚小，有時僅一排或一班，在較大據點，通常配屬砲兵數門，及少數特種兵，對重要城市，亦有配置一混成大隊至一混成聯隊之大兵力者，但無論兵力之大小，均能獨立作戰，雖受我四面包圍，仍能沉着應戰，并有死守待援之精神，二十年十月本集團軍襄西攻勢作戰，克復魯家店—毛老店等據點時，最後僅留敵兵兩名，仍負隅頑抗至均負重傷，始就擒，即真一例。

第二、據點編成要領；敵為達成以少數兵力，防守較大地區之目的，特堅築據點，以公路連貫而成據點網，藉工事以加強其火力、整交通以增大其機動力，在重要據點，則由多數小據點組合而成，以城鎮為據點核心，以四周之村落高地森林等小據點為外圍。

，各能互相支援策應，阻礙我軍之進攻，其由村落編成之據點，因兵力不敷分配，大都劃分所謂軍事區與良民區等，利用村鎮內之堅固房屋編爲抵抗核心，作最後頑抗待援之用，如沙市外圍之岑河口據點，係以華嚴寺與街市之一部定爲抵抗核心之軍事區，其大部街市均爲良民區，即其一例。

甲、工事構築：敵據點之大部，利用村寨城鎮民房均多打通槍眼，村緣築有堅固帶掩蓋之各類工事，其掩蓋之厚度，木材連覆土，由五十公分起至一兩公尺不等，均堪抵抗野砲全彈之命中，至重要之觀測所，掩蔽部，機掩體等，則用鋼骨水泥構成之，再外爲外壕（或儲水）及鐵絲網二三道（或通電流），有時設置鹿砐陷阱及地雷等，其火網網就均極派密，但以我空，砲，戰，劣勢關係，其工事位置，多呈暴露，對偽裝亦甚忽視。

乙、交通通信：敵對交通通信，設備極爲完全，其數令中有一大部隊交通強化，小部隊通信強化一之語，故各據點內，皆有無線電機，有線電話網亦甚多，其陣地內之交通均用交通壕，則山巔則修築山坡路，以互相貫通，至各據點間公路極多，有如蜘蛛網，重要據點，並控制汽車裝甲車若干，用以監護交通及轉調兵力，如本集團軍當面沙市—江陵—沙洋—后港—十里舖—各據點，均經常控制汽車與裝甲車甚多。

第三、最近敵守備據點之戰法：

甲、守備：敵據點雖多係野戰築城，而對防禦設備週到，積土均在一公尺以上，野

戰砲兵之威力，大都不能摧毀其工事，國軍砲兵劣勢，且步砲協同及步兵陣內戰鬥之能力均較差，故當我軍進攻時，並不用巧妙戰法，即沉着潛伏工事內，待我步兵接近至最近距離，以熾盛火力，于短時間，予我以極大之殺傷，而達成其固守之目的。

乙、出擊：當國軍鑽入其據點守備範圍內時，敵並不即行出擊，先詳細偵察我軍兵力及企圖，如我兵力強大時，則堅守不出，同時抽調地方兵力來援，如我兵力不大時，則抽篩附近各據點之敵，用本車與蜘蛛網戰法（即小掃蕩戰法）以掃蕩我軍。

第二章 國軍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侵敵廳採用之

戰法

孫子曰：「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歐西名將如拿破崙，克勞塞維茲等，亦莫不主張速戰速決之論，惟戰勝之道，在殲滅敵人，乃千古不變之原則，而欲達成殲滅之目的，則係敵我軍隊裝備素質，大異其手段；凡軍隊裝備素質劣勢之國，概須採取持久戰法，以消耗敵人，再求達成殲滅之目的，否則決戰後，野戰軍一經被殲滅，則無法繼續作戰，法蘭西波蘭等之亡國，原因雖甚多，而野戰軍過早被殲滅，實其主因，國軍自抗戰之初，即決定長期抵抗，用持久消耗之戰略，以求最後勝利，茲遵照此種最高方略

，再參照倭敵在華戰法，而研討國軍應採用之戰法如左：

第一節 交通破壞戰之研究

軍隊之戰鬥力，爲火力與機動力兩者，再加以戰術運用之總合，陣地戰時，需要強大火力，運動戰時，需要強大機動力，若軍隊之數量增加，而火力與機動力不增強，則徒增加敵人之射擊目標，與本身之笨重性，倭敵裝備優勢，（全師團砲數在百門以上）騎兵及機甲化部隊均多，故其火力與機動均較國軍強大，火力與機動力既不如倭敵，以我國現在情形，與敵競爭軍事裝備，又爲不可能之事，故只有在戰術運用上，以求彌補之，交通破壞戰者，即所以減低倭敵優勢裝備與限制其機動力之唯一戰法。

第一、戰法之原理：

甲、發揮我天賦國防優點，吾國地大物博，人口衆多，全國實行普遍交通破壞，可掩護我廣大之空間，不爲敵所限制，同時即可摧毀倭敵一切建設實施，使其在軍事上無所發揮，在經濟政治上無所掠奪，粉碎其以華制華之毒計。

乙、補足國軍裝備，減削倭敵裝備，國軍裝備劣勢，數量多而訓練欠精到，故只有以拙克巧，以柔克剛，自己先斷念交通之利用，澈底破壞戰地交通，否則昧於自己一時之方便，奉行不力，終委敵用，蓋倭敵所恃勝我者，爲其火力與機動力，實施交通破壞

，則可阻絕其動物活動力，及機械車輛之牽引力，直接限制其裝備與機動力，間接可化敵一切火器火力爲死火力，削弱其步兵之能力，化敵騎兵砲兵機械兵，快速隊爲廢物，故交通破壞程度愈深，我防禦力愈強大，縱深愈深長，則敵之進攻愈困難，而我殲敵之機會亦愈多。

第二、戰法之實施：敵在吾國之軍事佔領地，均爲要點之佔據，再整飭交通通信以連絡之，最後求全面積之控制，俘敵大本營殲滅游擊對策一書中，曾有「大部隊交通強化小部隊通信強化」，之策略，亦即上述方策之證明，簡言之，可稱爲點的佔據，線的流通，面的掌握，國軍針對倭敵此種企圖之對策，即以交通破壞之實施爲主體。

甲、在敵佔領區域內：先在大據點與重要交通綫之遠方地區，將交通破壞之，以爲佔領部隊守備之根據地，逐次將交通破壞區擴張之，漸及其重要交通線之附近，而使其交通線，成爲隘路，爾後再破其已成隘路之重要交通線，孤立其據點，最後將其孤立據點攻克之，如是可將倭敵佔領區，漸形縮小，而克復我大部失地。

乙、敵我對峙時：陣地前之交通，應澈底破壞，最好用井田式破壞法，同時發動游擊部隊，在敵後方盡量施行之，自我守備之陣線起，左右後三方面，以七日行程爲度，（約一百五十至二百公里）澈底破壞之，再次三日行程內，（約百公里），預行破壞之，殆敵開始向此方向進犯時，再行澈底破壞，蓋倭寇部隊作戰，攜行糧秣與彈藥，最多

只可支持十二三日，在此期間，倭寇優勢裝備之火力與機動力，大受限制，加以糧彈補給困難，只要國軍各部能沉着應戰，必可將侵入之敵，反擊而殲滅之也。

第二節 我進攻敵軍時攻擊戰術之研究

爲妨害敵軍固點通線，連線成面，以控制我淪陷區域而收復失地，必須對敵佔領之各據點，施行攻擊，同時我第一線各部隊，及敵後廣大之民衆武力，經常以游擊戰不斷襲敵，以消耗其兵力，沮喪其志氣，使敵顧此失彼，防不勝防，方能逐次克復失地，驅倭寇於國土之外。

第一、據點攻擊：此戰法已詳於教令第十七號，按攻略之道，計有奇襲，強襲，強攻，圍攻，誘攻，監視，封鎖六種法則，然鑒于火器諸元之進步，即使用同一槍砲，其攻防之威力，相差何止倍蓰，况國軍裝備又較敵劣勢，故強攻殆不可能，（如崑崙關之役，集中必要之兵力與火力，在局部較敵優勢時爲例外，）至于奇襲，強襲，誘攻三者，雖爲劣勢裝備時對優勢裝備敵人攻擊最有效之手段，苟非敵人警戒極端疏忽，我軍企圖絕對秘密，殊少成功之望，據已往經驗與教訓，襲誘等法，均不易實施，唯有先以一部攻其據點，而以大部斷其外援，殲滅敵軍於據點之外，敵如不援，再長期圍攻之，使其彈盡糧絕，自必束手就縛矣，茲將此種戰法詳細研討如左：

甲、兵力部署及任務

一、野戰兵團（主力）：係本戰法之主力兵團，以全部兵力之主力編成之，其任務爲在敵據點外圍，實行交通破壞戰，並切實斷敵外援，固據點之克復，全視能否斷其外援爲定之故，三十年十月本集團軍襄西攻勢作戰時，我十五師將襄河—沙洋—后港間敵之援兵澈底阻絕，一〇三師圍攻毛老店—魯家店，方得成功，反之我一一六師猛攻白螺礮據點，雖官兵作戰極爲奮勇，但以該據點側背爲長江，敵可繼續增援，終未能攻克，即其一例，依其任務之不同，又可分爲左列兩部隊：

子，交通破壞部隊（一部）：以野戰兵團之一部擔任之，如配有游擊部隊時，亦可由游擊部隊任之，爲作業方便起見，當配以所要之工兵，在敵據點四圍，同時發動民衆，實施大規模之交通破壞戰，協同本兵團主力，以達成殲敵援兵之目的。

丑、殲敵增援部隊（主力）：以野戰兵團之主力編成之，預想敵來援之方向，妥定部署，與交通破壞部隊相連繫，務將各方面來援之敵，分別殲滅或擊破之，確實掩護我攻城兵團攻略敵之據點。

二、攻城兵團（一部）：即直接攻擊據點部隊，受野戰兵團之掩護，擔任據點之直接攻略作戰，教令第十七號第八條有謂；「攻擊據點兵力，一般不宜使用過大兵力，往往少數精練部隊反爲成功之重要因素」，故僅以本戰法兵力之一部，編成之即可。

三、預備兵團（一部）：爲策應攻城與野戰兵團之部隊，以本戰法全部兵力之一部編成之，亦即指揮官之總預備隊，應乎狀況，策應野戰與攻城兩兵團之作戰，與擴大其戰果，並任攻克據點後戰場之掃蕩事宜。

乙、各兵團之戰法：

一、野戰兵團之交通破壞部隊：以交通破壞戰法（本章第一節）及游擊戰術（本節第二），同時發動當地民衆在敵據點外圍，實行大規模之交通破壞，以妨害敵之增援，並限制其援兵之準備，積極協助我殲敵增援部隊之作戰，三十年十月，本戰區攻勢作戰，襄河以西至公路，到處均被我挺進部隊破壞，由沙洋向宜昌增援之敵，不得不改用徒步行軍，其騎砲兵均未能隨行，即其一例。

二、野戰兵團之殲敵增援部隊；以正規戰術（即一般戰術）配合游擊戰術（本節第二）在交通破壞戰區內，與敵增援部隊作運動戰，主以伏擊襲擊等手段，殲敵於據點之外，俾我攻城兵團，進攻據點，無後顧之憂。

三、攻城兵團：先向敵據點行威力搜索，一方面可搜索敵情，一方面吸引敵之援兵，待我野戰兵團擊破敵之援兵後，在其掩護之下，再圍攻敵之據點，茲詳論其戰法如左：子、對據點之偵察：攻擊之前，先派幹探察明敵據點工事之配備，守備兵力，使用火器，俾我攻擊部隊，決定如何展開，攻擊準備完成後，以火力掩護步兵前進，在衝鋒

距離以前，尋求詳察其陣磚物及側防機能等，如偵察困難時，則須以一部攻擊，行威力搜索，同時步兵重兵器及砲兵官，即於此攻擊中，察明敵防禦骨幹，側防火力之所在，然後方可用火力及煙幕掩護，移於衝鋒準備及衝鋒。

丑、據點之攻擊：

1 對敵障礙物（尤其鐵條網）之破壞，以砲兵行之，需要多量之砲數與彈藥，在國軍目前裝備下，均不許可，仍以用步工兵密切協同實施之為主。

2 攻擊開始時，可不用砲擊（攻擊準備射擊），因敵據點工事之堅固程度，我野戰砲兵（山野砲），根本無法達成破壞目的之故，祇以步兵攻擊前進，待敵重火器發射，再猛烈制壓之以掩護我步兵近接敵陣地，必要時，施行坑道與對壕作業，如附有砲兵或戰車防禦砲時，可直接射擊敵步兵重兵器之槍眼。

3 待步兵進至衝鋒準備之距離時，砲兵與重火器，應不顧犧牲，向前挺進，以便制壓敵側防機能。

4 步兵開始衝鋒，重火器及砲兵，須注意制壓新出現之敵側防機能，步兵衝入敵陣地內，重火器及砲兵應依情況推進，以協同步兵戰鬥。

5 步兵陣內戰，須獨立艱苦戰鬥，不可徒希冀他兵種之支援，但砲兵及步兵重火器，應延伸射擊敵隣接支點，及其縱深內之自動火器，步兵反覆衝鋒，直至突破敵據點為

止。

- 6 對於陣地內之掃蕩，以預備隊行之，戰利品之搜集，則另派輸送隊行之。
7 應指定對空射擊部隊，並須注意防毒。

第二、游擊戰術：最近世界各國，戰術思想，均趨向於機動戰，但因軍隊裝備與戰地之不同，分為閃擊、掃蕩、游擊三種戰法（參照第一章第一節），游擊戰術即為抗戰中國軍應採用之機動戰術，一般軍官，有認為此種戰術，專為游擊部隊所應用，正規軍無研究之必要，更有認為匪軍戰術，無研究價值者，實屬大誤，茲將國軍應採用之游擊戰術研究於左：（詳游擊戰術綱要與教令第十二號）

甲，攻擊：以襲擊，伏擊，夜襲為主要手段，對駐守之敵宜用襲擊，對運動之敵宜用伏擊，夜襲可使敵失去優勢條件，亦為我軍有利之戰法，然在實際戰鬥上，三者應互相連繫活用，如襲擊甲地駐守之敵，須對於由乙或丙地來援之敵，準備伏擊之又地形隱蔽，（起伏，遮蔽，山地等），天候適宜（風雨晦暝）及敵警戒疏忽時（疲困部署未妥）可於晝間施行襲擊與伏擊，否則，以行夜襲為有利，襲擊有奇襲（出敵不意襲之），急襲（乘機緊急襲之），強襲（以強有力部隊襲之）等手段，伏擊有進伏（主力控制較遠地方，俟確知敵將經過我伏擊位置近傍時，適當時期進入戰鬥位置），待伏（係將主力埋伏戰鬥位置附近，以便敵人一到，即可適時進入戰鬥位置），誘伏（係將主力埋伏

於有利地區，另以小部暴露挑戰，誘敵深入，斷其退路，～等種類，均按當時敵情地形，臨機善爲運用之。

乙、防禦：游擊戰術，除在突受敵襲，掩護撤退，與保護根據地等時機，以避免防禦爲原則，即在上述時機，亦應以攻爲守，爭取主動。其戰法可用持久抵抗之戰法，一面作戰，一面撤退，利用空間之讓與，獲取時間之延長，俾在有利之地形，或集結我之主力再以伏擊或襲擊等手段攻擊之。

丙、遭遇戰：游擊戰術，以避免與敵遭遇爲原則，因我火力與運動力，均劣於倭敵，不能得先制之故，故行軍時務宜避免大路，或利用夜行軍爲宜，如爲情況所限，與敵有預期遭遇可能時，則先遣一部在本隊之前（約半日行程）先行，此先遣部隊，一旦與敵遭遇時，則用持久抵抗戰法，且戰且退，以便本隊有充分時間，準備伏（襲）擊敵人爲有利。

丁、追擊與退却：對於敗退之敵，如無勝利把握，以慎重追擊爲原則，敵如潰散，可加緊追擊，以期殲滅之，但不可過遠，致遭敵援兵之反擊。退却乃游擊戰之常事，因退爲進，方可取得主動也，退却時，以集結爲原則，不得已時則化整爲零，分散退却，但須注意不失連絡。

戊、宿營：以戰備爲主，不可久住一地，進入宿營地，應在黃昏後，或拂曉前，情

況嚴重時，每一夜數變宿營地，使敵來襲，徒勞無功。

第三節 敵進攻我軍時反擊戰術之研究

敵進攻時，掃蕩戰之特性既爲「短，小，淺，虛，」與「快，硬，銳，密，」則對策之基本亦即爲

委座所訓示之以久制速（緩），以衆制寡（小），以深制淺，以實制虛，以穩破快，以韌克硬，以伏破銳，以嚴（密）即「衆多，持久，縱深，實力，」「穩定，堅韌，伏兵，嚴明，」是也，謹根據此基本原則，研討我軍應用之反擊戰術如左：

第一、小掃蕩殲滅戰法；敵軍小掃蕩戰（第一章第一節）之目的，既純粹爲打擊我軍實力，則國軍之對策亦應以擊破倭敵實力爲主，不必顧及局部戰地一時之得失，茲擬訂小掃蕩殲滅戰法如左：（參照教令第十三號）

甲、兵力部署與任務：

一、野戰部隊（一部）：其任務爲在敵後實行擾亂，破壞其交通通信，乘虛襲佔其已抽調空虛之據點，而破壞其工事，並尾隨其進犯之各縱隊，以策應我決戰部隊之作戰，以本戰法全部兵力之一部擔任之。

二、決戰部隊（主力）：以本戰法全部主力，擔任之，依其任務之不同，又可分爲左

列兩部隊：

子、伏擊部隊（一部）：以決戰部隊之一部擔任之，決運用伏擊戰法，着便衣潛入伏擊區，俟敵軍竄入後，突起猛襲，使敵不能作有計劃之行動，積極協助我掃蕩部隊內應外攻，以達成殲滅之任務。

丑、掃蕩部隊（主力）：爲決戰部隊之主力，應以內線作戰之要領，先選定敵進犯之一縱隊而擊滅之，再各個擊破其他各縱隊，與野戰，預備兩部隊相連擊，以達成殲滅戰之任務。

三、預備部隊（一部）：爲本戰法之預備隊，以全部兵力之一部充任之，適時擴張我決戰部隊之戰果，如決戰萬一失敗，我主力脫出敵包圍圈時，則擔任掩護之責。

乙、應用戰法：本戰法之實施，以游擊戰術爲主，敵來掃蕩時，應積極行動，按內線作戰要領，在利害變換線以外，以決戰部隊各個擊破，敵來犯之各縱隊，而摧破其掃蕩企圖，如爲情況所限，不能實施各個擊破時，宜將主力分散衝出包圍圈，在敵之側後方活動旋磨打圈，疲困敵人，主力適時向另一地區轉移，使敵撲空，伺機恢復，此時特應注意轉移過早，將爲敵之佯動所欺，過遲則脫離困難。

第二、大掃蕩殲滅戰法：防禦作戰，在利用地形及工事與準備之週到，以發揚我火力之威力，在陣地前方，摧破敵之攻擊爲主旨，但敵我裝備不同，在某陣線長久對峙時

(如九戰區之新牆河，六戰區之沙宣沿江各陣線)則敵後方交通，一切設備完全，在其充分準備之下，挾砲，空，戰之威力，向我進攻，無論陣地構築如何堅固，企圖於此線摧破敵之攻擊，殆不可能，唯有當敵開始進犯時(即大掃蕩戰)，以穩定精神，實施持久抵抗，且戰且退，同時利用伏擊手段到處襲擊之，待敵竄入我交通破壞之縱深廣大陣地面內之後，銳力已疲，糧彈將盡，再集結我主力反擊而圍殲之，其不遭全殲滅者幾希，第三次長沙會戰，堪稱此種戰法之典型，茲詳論大掃蕩殲滅戰法如左：

甲、兵力部署與任務：

一、野戰兵團(一部)：即游擊部隊，爲本戰法全部兵力之一部，由原在敵後之游擊部隊擔任之，敵軍開始進犯時，應在敵後發動民衆，實行交通破壞戰，並加緊製敵，乘虛佔領敵各據點及其原來守備之陣地，而破壞其工事，以策應我正規軍之作戰。

二、守備兵團(一部)：即陣地守備部隊，爲本戰法全部兵力之一部，以原來擔任守備第一線陣地之各部隊擔任之，進犯之敵，突破一點，竄入我陣線後方時，本兵團仍照常守備，以阻敵後續部隊，并打破其整飭後方連絡線之企圖，蓋竄入之敵，自可於一定時間之內，由我決戰兵團掃蕩而殲滅之也。

三、決戰兵團(主力)：爲本戰法全部兵力之主力，以控制之機動(預備)部隊擔任之，在我陣線內部，對竄犯之敵，反覆掃蕩之，與守備及預備兩兵團配合作戰，內應外攻

，以完成掃蕩殲滅戰法，依其任務之不同，又可分爲左列兩部隊：

子、伏擊部隊（一部）：以決戰兵團之一部擔任之，按士兵入伍前之職業，分別化裝爲士農工商，潛入伏擊區，運用伏擊戰法，俟敵竄入後，突起猛襲，捕殺其各級指揮官，與便衣隊，破壞其通信，使敵混亂，不能作有計劃之行動，積極協助我掃蕩部隊之作戰。

丑、掃蕩部隊（主力）：爲決戰兵團之主力，分成若干縱隊（以師或加強團爲單位），事先配置於戰地各要點，對突入我陣地內到處亂竄之敵，與我伏擊部隊相連繫反復掃蕩之，發現敵降落卒部隊時，尤應迅速圍殲之，敵潰敗時，應節節截斷其退路，與我追擊部隊協力，以達成殲滅戰之任務。

四、預備兵團（一大部）：爲本戰法全部兵力之大部，以後方控制之機動部隊（或臨時由他戰區抽來之部隊），與地方警衛部隊擔任之，在戰地內之各要點，（在良好地形時爲線），尤其是重要城市，擔任守備，如第三次長沙會戰之長沙—瀏陽—營田—湘陰等要點，與瀏陽河南岸之陣線即其一例，敵來犯時，應以死守之精神，堅強抵抗之，配合我掃蕩部隊，夾擊進犯之敵，敵軍崩潰時，應以一部留置於要點，以主力猛烈實行追擊，以完成殲滅戰之任務，如決戰萬一失敗時，所守備之點線，仍可爲新陣地之骨幹。

乙、各兵團之戰法：本戰法以一般戰術（正規軍戰法）爲主，配合游擊戰術實施之

，茲分述如左：

一、野戰兵團：以游擊戰（二章二節）及交通破壞戰（二章一節）兩戰法，在敵後及敵原來守備區域內積極活動。

二、守備兵團：以正規軍戰術，防守原來陣線，同時以游擊戰法襲擊敵之後續部隊。

三、決戰兵團之伏擊部隊：以游擊戰術中之伏擊戰法為主要手段，不分晝夜，襲擾進犯之敵。

四、決戰兵團之掃蕩部隊：以正規軍戰術，配合游擊戰術，應乎情況，用攻防，襲擊，伏擊，持久抵抗等各種戰鬥手段，反復掃蕩進犯之敵。

五、預備兵團：以正規軍戰術為主，尤其守備要點（線）之部隊，必須以守必固（死守）之精神，堅強抵抗，待敵消耗過半，糧彈尗絕之時，再協同我掃蕩部隊，腹背夾攻進攻之敵，以收圍殲之效，追擊亦可採用游擊戰術之伏擊襲擊手段。

第四節 對倭戰法結論

戰爭之目的：在殲滅敵人而獲得勝利，乃古今中外不變之原則，而因裝備之不同，殲敵之方，遂大異其途，以國軍目前之劣勢裝備，與倭敵作戰，除在局部決戰方面，澈底集中優勢兵力，（所謂集中兵力，非集中多數步兵師，乃謂將我可使用之砲火飛機戰

車集中之謂，）以主宰戰場時（如桂南峴崙關之役），可應用一般戰術（即正規軍戰術）外，非講求特種戰法以求殲滅敵之策略不可。特種戰法者何？即交通破壞戰，與據點攻擊、游擊戰術，掃蕩殲滅戰等是也，尤以交通破壞戰爲限制倭敵優勢裝備之唯一手段。無論在攻勢與守勢作戰，均極重要，不可不特別注意也，茲擬定國軍殲滅敵口號兩則，以作對倭戰法之結論。

第一、殲滅敵人於據點之外——（國軍進攻敵軍時）。

第二、殲滅敵人於陣面之內——（敵人進犯我軍時）。

四年半抗戰經過及所得教訓

顧祝同

二十六年「八一三」淞滬戰事爆發後之旬日，中央以東戰場屏障首都，形勢重要，乃劃淞滬蘇杭及鎮揚沿江一帶地區為第三戰區，任命馮委員長為司令長官，祝同為副司令長官，組設副長官部於安亭。旋馮長官調任第六戰區司令長官。

委員長乃自兼第三戰區司令長官。九月下旬，敵向沿江襲擾，戰線向左延伸，為指揮便利起見，副長官部由安亭移駐蘇州。先後苦戰歷三月之久，殲敵達十數萬衆。十一月中旬，我軍以消耗敵人之目的已達，且損傷過鉅，乃以主力經武進廣德轉進皖南地區整頓。另一部奉令撤至京郊一帶，歸唐衛戍司令長官生智指揮，保衛首都。十二月中旬，首都淪陷。

委員長移節武漢，祝同乃於十二月杪奉命為司令長官，駐紮屯溪，此時本戰區轄境，奉令劃定為蘇南、皖南、贛東北，及浙江全省。二十七年上期，因戰事重心漸轉至津浦線方面，本戰區除吉安廣德之役外，餘均為游擊戰。是年下期，敵傾十個師團以上兵力，進犯武漢，另以一部，溯江西犯，遂有馬壠湖口之戰。十二月下旬，第二十五集團軍奉命列入本戰區戰鬥序列，並將福建全省劃歸本戰區，屯溪駐地偏於一方，乃於二十八年

一月初，進駐上饒，三年以來，因戰區濱臨江海，轄境遼闊，戰線袤延，防廣兵單，防守均感困難。其間重要戰役，計有南昌攻略，二十八年冬季攻勢，以及蕭山，鎮海、錢南、閩、浙沿海、福州諸役。其他如浙東，四明山、浙西、蘇南、皖南等地區，亦年必數戰，均有斬獲。敵雖不斷竄擾，或作有計劃的進犯，終以我軍堅苦奮鬥，不惟無法進展，且迭遭我重大打擊，凡此事實，均足證明敵則愈戰愈弱，而我則愈戰愈強，最後勝利，必屬於我也。

一、抗戰經過

甲、各戰役經過概要

廿六年淞滬會戰之役：八月七日，敵寇在滬尋釁，造成虹口事件，我爲掃蕩上海敵軍根據地，乃集中兵力，於十四日開始對敵攻擊，曾一度進至匯山碼頭，但因缺乏攻堅武器，未能成功，殊爲遺憾。廿二日敵軍增援，分別於川沙，獅子林等處登陸，企圖包圍我軍，雙方戰鬥至爲激烈，此時敵增援部隊，仍陸續增加，我則因交通關係，未能迅速輸送，故逐次被迫，退守於蘆藻濱，廣福、大場、走馬塘，及蘇州河南岸等陣地，惟敵遭我逐次堅強抵抗，傷亡亦極慘重。延至十一月五日，敵以十八師團全部及海軍陸戰

隊，共約六個聯隊兵力，突由金山衛登陸。向我右側背包圍，并突破我正面陣地，此時我腹背受敵，無法撐持，遂於十一月八日夜，向嘉興、蘇州一帶撤退。總計淞滬會戰，歷時凡三月，傷斃敵達十數萬衆，用能粉碎敵寇速戰速決之迷夢，而奠定我長期抗戰之基礎。

我軍自淞滬撤退，敵即跟蹤追擊，道路擁擠，秩序混亂，以致太湖南側地區之既設陣地，未經佔領，即被突破。我主力遂逐次向皖南方面撤退。至乍平嘉方面兵力原甚薄弱，嘉興、嘉善、平望、吳興、杭州、餘杭、富陽，亦相繼陷於敵手，我軍即退守錢江南岸，時十二月下旬也。

廿七年三月間，安吉廣德之役：時值徐州會戰前夕，敵爲打擊我江南部隊主力，以鞏固其後方，因有此役。經二旬之苦戰，敵死傷六千餘，終無法實現其掃蕩我游擊隊，及打通京杭廣宣兩公路之企圖。

廿七年六七月間，馬璫湖口之役：敵自佔領安慶後，以陸海空軍聯合西犯，企圖奪我馬塢封鎖線，佔領彭澤，湖口、九江等要點，以進寇武漢。經我守軍迎頭痛擊，血戰達兩星期，卒因衆寡懸殊，兼受海空威脅，馬當、彭澤、湖口，相繼淪陷。然敵人中佐以下傷亡者約三十餘員，士兵數千名，被我俘獲之武器文件尤夥。

廿八年四月間南昌攻略戰：初期我進展順利，然以河川縱橫，部隊運動困難，同時

亦以缺乏空砲協同，雖經三旬激戰，卒未收復南昌，但敵傷亡已在二千七百以上。十二月間冬季攻勢，原以遮斷敵之長江航運，阻絕敵之增援補給爲目的，最初攻擊頗爲得手，惜兵力薄弱。加之準備時間不足，未能達成任務。

廿九年二月間蕭山戰役：當時該處守軍，均係地方團隊，素質差池，戰力薄弱，遭敵偷襲，一時陷於混亂，使敵得逞。幸戰略補救尚早，第一九二師之使用適時，得挫敵於浦陽江左岸，殲其大半，鹵獲亦多。四月間南陵宣城之戰鬥：敵抽調兵力，向我進擾，企圖阻止我沿江砲擊及佈雷，激戰兩旬，敵受創甚重，狼狽潰退，我俘獲頗多。同年七月間鎮海戰役：敵藉絕對優勢海空軍之掩護，突於老鼠山附近，強行登陸，十七日，我鎮海城及各砲台均陷敵手，幸當時戰區以次指導適切，部隊轉用迅速，得於二十二日全部克復，惜兵力不足，殘敵一部得落海逃逸。又十二月敵在皖南、浙西、浙東、蘇南發動大規模流竄，乘虛蹈隙，輕裝深入。我各部隊處處予敵重創，尤以皖南方面殘敵三千餘，被我包圍於涇縣附近，激戰三晝夜，殲敵過半，統計蘇浙皖三方面共傷斃敵八千餘。

卅年三月間蘇浙皖邊區太湖西岸之戰鬥：敵分股向我分進合擊，苦戰一週，卒擊破真會師廣德之企圖，共傷斃敵兩千餘。同年四五月間錢南會戰及閩浙沿海之戰鬥：敵挾三個師團以上之兵力，配合僞軍，及百餘架飛機，向我錢南及閩浙沿海，大舉進犯，戰

區防廣兵單，沿海尤甚，以致福州、溫州、台州、甯波、紹興，先後陷於敵手，當時預備隊無多，轉用困難，浙東糧秣缺乏，補給不易，因此未能乘敵立足未穩之際，一舉將其驅逐。然戰區於戰鬥開始之時，即努力抽集各方兵力增援，卒能迫敵放棄溫州、台州，並被動轉用於錢南，至於錢南方面，我主力兩度脫出敵之包圍，始終保持外線態勢，屢挫敵鋒，使其不敢久踞諸暨，被迫退守蕭紹。此役持續一個半月，敵傷亡萬餘，惟我物資損失浩大，軍紀敗壞，軍民合作差池，均足痛心。戰後嚴飭各部，痛改前非，竭力整頓，精神日見振奮，迨至八月本戰區當面之敵，調動頻繁，時有商店婦孺撤退情報，戰區乃以威力搜索之目的，令各部隊於八月廿五日黃昏後，全面出擊，共使用兵力卅五個營，計劃準備，亦較過去周詳，遂於八月底，先後攻入福清，富陽、餘杭、武康、高淳五縣城，及次要據點四十三處。依此搜索成果，得知敵第四十八師團，其時正在陸續他調，將以晴川海軍陸戰隊接防。戰區以次，均能把握戰機，乘敵交接防務之際，於九月一日，發動奇襲攻擊，各部隊亦能同心協力，貫澈命令，因得一舉克復福州城，殘敵倉皇退去，不及破壞搜括，狀至狼狽，此役計傷斃敵千五百餘，俘敵僞五十四名。九月中旬策應湘北作戰：先後克復平潭縣城南日琅琦三都澳各島嶼，並攻入紹興、餘杭、武康各縣城，兩度攻入溪口，數度攻入曹娥百官，以及其他次要據點二十餘處，是役傷斃敵四千六百餘，頗收牽制效果。十二月八日敵與英美正式宣戰，集結兵力，三犯長沙，

我以積極策應湘北作戰之目的，令各部隊分向指定之目標出擊。不意敵適於此時，在浙東西明山、蘇南、皖南，先我分別發動流竄，因此我出擊力量大減，但猶能一度攻入溪口，武康，兩度攻入餘杭，傷斃敵僞二千五百餘人，使其不能抽調一兵一卒西上增援，而卒造成進犯長沙三次之敗績。

乙、游擊作戰概要

自滬抗撤退後，本戰區淪陷區各地，紛紛組織游擊部隊，雖曾予敵不少打擊，但名目繁多，漫無系統。迨至廿八年九月，劃定第一第二兩個游擊區，整編原有游擊部隊，作戰實力，日見進步，復經悉心整編結果，現僅有第一第二兩挺進縱隊，忠義救國軍，第一游擊區之第一游擊縱隊，及四明山游擊司令部等五個單位，歷次作戰，均能配合國軍，協同作戰，尤以挺進陷區各部，崛起敵後，不斷襲擊，破壞擾亂，藉以鞏固我之黨政權力，摧毀敵之軍政設施，敵窮於應付，認爲心腹之患，乃發動清鄉圍攻掃蕩，一面採取碉堡政策，逐漸壓縮我游擊區，但我每次能處置適當，打破其企圖，計自廿七年一月至卅年年底止，大小戰鬥共達六千一百七十七次，傷斃敵僞官兵九萬五千餘名，俘虜二千二百餘名，步機槍三千餘枝，破壞公鐵路七百餘公里，火車四十二列，汽車及裝甲車二百五十餘輛，舟艇三百隻。

丙、長江砲兵要擊及佈雷作戰概要

長江航運，爲華中數十萬敵軍之唯一補給線，如能截斷其交通，實予敵以致命打擊。本戰區爲策應武漢會戰爰於廿七年七月開始展開游動砲兵之要擊戰鬥，計在七・八・九・十・等四個月中，敵之大小艦艇，被擊傷沉者，即有六百五十艘之多。惟武漢會戰後，重野砲兵，陸續西調，在廿七年十一月至廿八年十一月之一年中，僅擊沉敵運輸艦四艘，汽艇一艘，重傷運輸艦二十九艘，輕傷兵艦三艘，運輸艦六十四艘，汽艇三艘，雖未達完全截斷長江航運之目的，但消耗敵人之力量，實不少也。至長江佈雷，開始於廿九年一月，迄至三十年一月止，我佈雷部隊，計出動三十四次，共佈漂雷九百五十七具，敵大小艦艇觸雷受傷及沉沒者，達一百二十餘艘。敵鑒於損失重大，對沿江一帶守備，益加嚴密，搜捕民船，封鎖渡口，並向我佈雷部隊，不斷掃蕩，但我仍冒萬難，繼續佈放，計三十年三月間，佈放漂雷五十二具，炸傷敵艦艇各一，炸沉中型兵艦四艘，同年九月爲策應第三次湘北會戰，又佈放一四七具，炸沉敵砲艦一艘，中型運輸艦四艘，汽艇四艘，予敵甚大之損害。

二、所得教訓

甲、我之一般缺點

一、無論外線或內線作戰，每不能去其害而用其利。

例：淞滬會戰末期，及蕭山戰役，我處內線，但均未能各個擊破敵人，又錢南戰役，以及廿九十月涇縣之戰鬥，我一般處在外線，但亦未能將敵包圍殲滅。

二、兵力部署不能確實澈底形成重點。

例：淞滬會戰初期，我上海之圍攻曾一度進至匯山碼頭，但以兵力過少，不能澈底形成重點，致未成功。

又：廿八年冬季攻勢，自曾家山至牛身包十五公里之主攻正面，僅有兩師兵力擔任攻擊，其力量之薄弱，可以想見。

三、逐次使用兵力，多被敵各個擊破。

例：淞滬會戰全期，以及錢南會戰，我因交通關係，逐次增加兵力，結果被敵各個擊破。

四、易被迫而放棄主動之地位。

例：淞滬會戰以及錢南會戰初期，我之主動態勢，甚為有利，但轉瞬間即處處陷於被動。又廿九年十月錢南戰鬥，始終追隨敵軍行動。

五、過於依賴地障，疎於戒備。

例：淞滬戰役，我右翼依托杭州灣，左翼依托長江，自謂堅固，然敵竟於我兩翼登陸，向我包圍。

又：蕭山戰役，敵亦由我左右兩翼依托之浦陽江及錢塘江三汊路登陸成功，陷我蕭山。

六、不能適時看破戰機，使用預備隊。

例：廿八年冬季攻勢，我已佔領毛坦及香山各要點，但未能使用預備隊，擴張戰果，以致功敗垂成。

七、側重第一線，不講求縱深配備。

例：蕭山會戰，第七九師第一線使用兵力過多，敵得由側後方乘虛竄入。錢南會戰，第十六師於其暴露之右翼，未取縱深配備，致遭敵之迂迴，又淞滬會戰，此例尤多。

八、作戰部隊不能密切協同。

例：淞滬會戰，空軍與步兵，步兵與砲兵，戰車與步兵，其間協同，十分欠缺，而師與軍，軍與軍，亦多各自爲戰。

又：廿八年冬季攻勢，當主攻方面激戰時，其他方面，未能積極活動。又錢南會戰

，我右翼部隊，向諸暨反攻，而左翼之新舟師，未能策應，以致攻擊毫無效果。

九、攻擊奏功後，不能行迅速果敢之追擊。

例：廿八年冬季攻勢奏功後，如能以追擊澈底殲滅當面之敵，我雖不能全勝，但敵反攻，決不能如此迅速。又鎮海戰役，及福州戰役，殘敵得落海而逃者，均因我能加緊追擊故也。

十、砲兵未能充分發揮威力。

例：錢南會戰，所有砲兵控置後方。甚少使用，而當第七九師反攻諸暨時，得使用之山砲，反僅一門。

十一、對於搜索警戒疏忽，受敵襲擊，即起混亂。

例：閩，浙沿海之戰鬥，敵由瑞安登陸後，正向永嘉急進，而永嘉守軍，全然不知，亦無戰備。又蕭山戰役，敵之偷渡錢江，及在我兩翼登陸，我猝不及防，部隊頓形混亂。

十二、敵後諜報最為差池。

例：錢南會戰，自始至終，敵之兵力部隊番號，以及主力所在，均未得知。又明山戰役，敵方情況，全不明瞭，以致判斷錯誤。

十三、通信連絡不確實。

例：錢南會戰，第十集團總部與暫九軍之失去連絡，達三日之久。又四明山戰役，挺一縱隊亦有三數日，未能與後方取得連絡。

十四、戰鬥技能低劣。

例：廿九年十月皖南戰役，敵人三千餘被我包圍於涇縣東北地區，糧盡彈絕，利用空中補給，但因我軍戰鬥技能低劣，致未將敵全數殲滅。又我軍一般戰鬥技能，均甚低劣，以致遇有良好之計劃，亦多無由實施。

十五、補給不圓滑。

例：錢南會戰，各部隊為搬運糧彈，所用之兵力甚多，以致減少第一線之戰鬥力。又廿八年冬季攻勢，我砲兵射擊開始，彈藥尤其重砲彈，即告缺乏。

十六、逃亡甚多，軍紀敗壞。

例：錢南會戰，及閩浙沿海之戰鬥，因作戰時間較久，給養缺乏，致各部逃亡甚多，三五成羣，騷擾民間，軍紀因而敗壞。

十七、黨政軍間連繫不密切。

例：閩浙沿海之役，我物資損失，至為浩大，此皆由於黨政軍各機關，平時太無連繫，不能統籌計劃之故。

十八、軍民缺乏合作精神。

例：蕭山戰役，民衆不為我用，反助敵軍。

乙、敵之慣用戰法

一、進攻時多用迂迴包圍。

例：淞滬會戰，敵在沙川獅子林登陸，包圍我上海圍攻部隊，在金山衛登陸，威脅我蘇州河南岸陣地。又在滬浦登陸，夾擊我在嘉定附近部隊。

又：蕭山戰役，敵由三汊路及浦陽江登陸，包圍我第十軍。錢南會戰，敵以三股分由紹興臨浦大源向諸暨前進，包圍我第八十六軍。

二、利用特種天候及地形，施行奇襲。

例：淞滬會戰，我軍退卻時，敵利用橡皮舟小汽艇通過湖沼地帶，行超越追擊。

又：廿九年一月廿一日，敵利用雪夜，着白衣偷渡錢江。又卅年四月廿二日，敵由羊腸小道，竄陷溪口，均收奇襲之效果。

三、以輕裝部隊，向我後方挺進，截斷我連絡線，或伏擊我軍。

例：蕭山戰役，敵一股二三百，竄踞尖山市，截斷我第一九零師後方連絡線。又四明山戰役，敵一小股潛伏於仁村附近，迨我暫卅四師經過時，驟起襲擊，致我

損害甚大。

四、散佈謠言，或以陽動，眩惑我軍。

例：鎮海戰役之前，敵於七月十五日，向我富陽東北凌家橋進攻，以圖牽制我錢江南岸兵力。又四明山戰役，敵竄至三界後，揚言進犯崇仁，使我增援部隊，遲遲不敢前進。

五、利用便衣隊潛入我後方，破壞擾亂，以作內應。

例：紹興失守之前，敵便衣隊已潛入城內，迨敵在三江城登陸時，即起而內應，瞬刻全城即在其控置之中。又錢南會戰全期，敵大規模使用便衣隊，我屢受其害。

六、襲擊我指揮部，破壞我指揮機構。

例：蕭山戰役，我第十軍軍部被敵襲擊，部隊頓形混亂。又錢南會戰及四明山戰役，我各級指揮部，多被襲擊。

七、不時湊集兵力，向我流竄，消耗我戰力，妨害我作戰準備，并掠奪物資。

例：卅年四月錢南會戰，係敵探知我將於四月底大舉反攻，乃先發制人，以打破我之企圖，同時掠去沿海物資甚多。

又：同年六月敵向四明山大皎流竄，其目的全在掠我寧波後移之物資。又十二月青陽之敵，竄我劉街，利用民佚，劫去糧食甚多。

八、利用漢奸，竊聽我方電話，並破壞通信網。

例：錢南會戰，我部隊及各級指揮部所在地，敵均瞭如指掌，尤以我方命令全文，及彈藥消耗數，概記載無遺。（根據敵情報紀錄），此多由於電話洩漏。又敵在三江城登陸時，立將通信機關控制，及至敵進入紹興城，居民尚在夢中。
九、利用據點，鞏固守備。

例：本戰區地跨五省，全正面長凡二千餘公里，除閩浙沿海外，如錢南、浙西、蘇南、皖南，沿長江南岸，以至贛東，所有敵人陣地，概係據點之事，其強度依其地點之價值而不同，但一般副防禦設施完備，對我砲空缺乏之部隊，堪稱固守，故能以少數兵力，防守廣大正面。

丙、我之有效對策

一、對敵迂迴包圍之對策。

- 1 對翼側梯次配備，並嚴密搜索警戒，以防敵之迂迴或包圍。
- 2 控置強大預備隊，乘敵不能互相策應時，各個擊破之。
- 3 以一部固守環形陣地，以主力用側擊、伏擊、截擊、或包圍，將敵殲滅。
- 4 以有力部隊挺進敵後，截斷其連絡線，並協同我主力，聚殲進攻之敵。

例：蕭山戰役時，二月十五日，敵由三汊路及浦陽江口登陸，企圖包圍我第十軍，我當以控置部隊之第一九二師，將由浦陽江口登陸之敵反包圍於唐塢里附近地區，予以殲滅之打擊。

又：錢南會戰，我第七九師及第六七師主力以各個擊破向諸暨包圍之敵之目的，擬先殲滅由大源向諸暨前進之敵，四月廿日，包圍該敵於應店街附近，激戰至烈，雖以通信連絡中斷，協同困難等種種原因，未達殲滅之目的，但敵受創甚重，因此我得從容逸出其包圍圈。

二、對敵利用特種天候或地形，施行奇襲之對策。

1 肇密搜索警戒，尤以遇暴雨及大雪等天候時，特應注意。

2 對複雜及通過困難之地形，均應講求防禦之手段，不可過於依賴地障。

3 加強敵後情報，俾能事先察知其企圖。

4 遇敵奇襲，我應沉着處置，設法誘擊，因敵受天候及地形之限制，所使用者多為小部隊，如應付得宜，不難一鼓殲滅之。

三、對敵輕裝部隊挺進我後方，截斷我連絡線之對策。

1 敵輕裝部隊雖行動敏活，但不能作持久之戰鬥，當其挺進時。我應以預備隊沉着應付之。

- 2 無論何時何地，行軍時均應嚴密搜索警戒，不能以在我之後方而忽略。
- 3 對後方連絡線，應以所要部隊專負警備之責。
- 4 如敵已佔據我後方之交進要點，我應一舉驅逐或殲滅之。否則圍困，不使竄擾，促其自滅。

四、

對敵散佈謠言，或以陽動迷惑我軍之對策。

1 綿密研究敵情，作至當之判斷。

- 1 綿密研究敵情，作至當之判斷。
- 2 立於主動地位，部署兵力，使敵追隨我之行動，此時切忌遲疑，畀敵以餘裕之時間。

例：鎮海戰役，敵向富陽東北之凌家橋進攻，以作陽動，但我判斷正確，仍大膽即時轉用控置錢南之機動部隊之第十六師，因得迅速驅逐發陸之敵。

五、

對敵利用便衣隊潛入我方破壞擾亂以作內應之對策。

- 1 嚴密組訓民衆，澈底清查戶口，根絕不良份子。
- 2 健全部隊政工，促進軍民合作。

3 強化地方自衛武力，俾能獨立維持治安。

- 4 推進義民收容機關於前方，負責檢查收容救濟管理歸來之義民，以免奸宄乘機混

六、對敵襲擊我指揮部，破壞我指揮機構之對策。

1 加強特務部隊，並利用便衣隊，嚴密直接警戒。

2 指揮所位置選定，以向前接近部隊為宜，或在其他易於秘匿及在戰術上不易判斷之地點亦可，但不得因此妨害我作戰之指揮。

3 設置預備指揮所，並預設所要通信網。

4 利用所在地民衆擔任搜索及連絡。

七、對敵不時湊集兵力向我流竄，並劫我物資之對策。

1 第一線守兵，力求節約，以主力控置於後方，保持機動，俟敵進至於我有利之地區時，一舉包圍殲滅之。

2 我主力控置線以前之交路，澈底破壞封鎖，使敵運動困難。

3 厲行空室清野，將第一線附近所有物資，掃數後運。

例：廿九年十月皖南戰役，我俟敵進至涇縣附近後，開始反攻，結束被我包圍，雖因戰鬥技術低劣，未能全數殲滅，但敵傷亡至為慘重。

八、對敵利用漢奸竊聽我電話並破壞通信網之對策。

1 對電信機關加以軍事統制，與訓練。

2 責成保甲分段維護。

3 重要電話使用密語。

4 儘量使用補助通信方法。

九、對敵利用據點鞏固守備之對策。

1 利用敵之弱點，以充分之兵力，實施奇襲。

例：克復福州戰役，我乘敵換調之際，實施奇襲，因得奏效。

2 鑽隙突擊截斷敵之後方連絡線，並狙擊其增援部隊。

例：克復福州戰役，我攻福州之部隊，向江邊角馬尾挺進，包圍敵人，敵以後方連絡線被截，增援無望，即紛紛潰退。又策應第二次湘北會戰，我第十九師卅年九月廿五日夜奇襲黃溪渡，以少數兵力，監視敵據點主力，鑽入敵側後，一舉突擊，五小時內，即告成功。

3 攻擊敵之主要據點時，應與我便衣隊或混成隊配合，以收內外夾擊之效。

例：福州戰役，數日之前，我便衣隊已混入福州及南台，積極擾亂破壞，策應我攻城部隊，收效至大。又九月廿四日，我廿六師兩個連，曾突入紹興城，此次如有便衣隊混城隊，以作內應，敵必不敢繼續在城內頑抗。

4 誘敵外出而殲滅之同時奪取其據點。

例：卅年十月六日紹興之敵千餘，經我誘至平水鎮附近，將其包圍合擊，傷亡過半。

，惜兵力不足未能佔領紹興城。

自廿六年「八一三」淞滬抗戰軍興以來，迄卅年年底止，本戰區所經過戰役，除游擊戰外，大小不下百數十次，上述各役，僅列舉其犖犖大者，雖敗敗參半，而我將士前仆後繼，壯烈犧牲之精神，實足以驚天地而泣鬼神也。所擬之對策，係依據四年半來血肉之教訓，以作事實之針砭，現戰區對於我軍過去缺點，均已竭力予以矯正。對敵慣用戰法，亦令各部隊切實研究對策，以期消滅敵寇，復我故土。抑有進者，本戰區濱江瀕江，密邇京滬，隨時可搖撼敵偦腹心，隨處可作空軍前進基地，戰略地位，隨國際形勢演變而日趨重要，一得一失，均足以影響戰局前途，任務之艱鉅，毋庸細贅。此本戰區之所以戒慎恐懼，未敢或懈者也。

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異

義與異同

黃百韜

(一) 緒言

宇宙一舞台也，乾坤一戰場也，人類生存其間，爲生存而戰爭，以戰爭求生存，人類愈進化，戰爭愈殘酷，十九世紀以來，物質文明燦爛光輝，驚人進步，如火器如交通器材，如航空機日形發達，同時國際間因種種政治問題遷延不決，如殖民地之分配，人口之激增，產業之頽頹，軍備之擴張，互爭雄長，各不相讓，乃有第一次世界大戰之爆發，戰前歐洲之兵學界對於將來戰端一開，將成何種狀態之問題，盤旋腦際，議論紛紜，於是有法蘭根好生將軍著「大兵團之運用」，有匿名將官著「今日之戰爭」，有杜爾曼將軍著「百萬軍」，有福煦將軍著「戰爭論」，是爲諸說中之巨擘於大戰時諸得事實之判決，戰後二十年來而兵學理論上發生重大之變化，一爲英國之弗雷爾主義，一爲意大利之杜黑主義，各走極端，而德國塞克特將軍沈酣大戰之經驗，折衷兩氏之理想，而

威閃擊戰法，此種思想實爲德軍今日之準繩，抗戰以退我以劣勢之裝備抵抗優勢之敵人，苦戰五年敵不得逞陷於泥足，別尋途徑，此無他，皆緣我委員長天縱英明倡導革命戰術之運用以爲制敵之準則有以致之也，拿翁有言「欲對敵常保優勢，則每十年須變更戰術一次」，旨哉斯言，是戰術隨時代而變化，因爲科學與技術之進步，裝備築城隨之進步，以及環境之變遷，戰術上不能不有變化，其中裝備築城之關係，尤爲重要，例如過去橫隊戰術，變成縱隊戰術，密集戰術，變成疏開戰術，平面戰術，變成立體戰術，均爲兵器之關係，居今日而論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異同可以說同其所同，而有其異，而有其同，蓋因地制宜，因敵變化，「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古今中外莫之或異也。

(二) 戰術上一般共通之原則

拿翁曰「戰爭法實有不可反違之原則存在」，德國賀亨洛赫曰「戰略有真實之公理近世所發明之鐵道電信航空等雖日新月異而戰術原則殊不因之而變更」，其共通不變之原則，究爲如何，一曰決定目標，二曰推獎攻勢，三曰奇襲，四曰集注，五曰節約，六曰安全，七曰機動，八曰協同，凡此原則橫空間縱時間而不可磨滅者，分之爲八，合則一貫，實有互相爲用，相反相成之關係。

(三) 正規戰術

1 戰形之研究

戰術之真義，戰術者致人而不致於人者也，要致人必須攻擊，正規戰術之戰形，雖有攻擊防禦追擊退却，與遭遇戰及對陣之別，然嚴格言之戰形祇有攻擊之一種，蓋防禦者爲攻擊而防禦，非爲防禦而防禦也，追擊是擴大攻擊之成果，固屬於攻擊，退却是集中實力，再興攻擊，亦可說屬於攻擊範圍，遭遇戰雖亦可稱爲一種戰形，然此係雙方均抱攻擊之目的而起，更可包括於攻擊之內，至於對陣，乃雙方膠着準備爾後攻擊之一時狀態，不過在攻擊過程中適應情況所取之手段不同而已，攻擊之奏功與否，以創意行動之如何爲斷，孫子曰「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於是出奇制勝，乃爲兵家所尚，所謂「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無窮於天地，不竭如江河，」奇襲突擊自古即爲取勝之要道，已無庸詞費矣。

2 攻擊之方式

一、正面攻擊：近世火器效力，極爲發達，野戰築城之抵抗力，亦隨之進步防禦者之藉地形塹壕之掩護，而充分準備戰鬥，縱屬戰線稀薄，亦能抵抗優勢之攻者，又於遭遇

戰守勢方面之軍隊，亦易阻斷攻者之攻擊，故純粹之正面攻擊，非利用地形，或夜間、或發揚顯著優勢之砲兵火力，或不斷增加兵力，則少有奏功之希望，史蒂芬伯爵云，「從日俄戰爭得知簡單之正面攻擊，雖得勝利，詎知以此種攻擊得到之勝利，實在有限，而有限固然已將敵擊退，但不久之後敵又自別處恢復其甫行停止之抵抗矣」時至今日更然其說矣。

二、包圍及包翼：包圍或包翼，便於以雄厚兵力制壓敵人，又能威脅敵之退却綫及背後連絡綫，且攻者用其兵力於求心之攻擊，可以殲滅敵人而斷其抵抗之念，故古來將帥併用包圍與正面攻擊，往往奏功，至於火器之進步，與築城之發達，對於正面攻擊，已極困難，而包圍或包翼遂為奏功之一大秘訣，此種「康尼」之戰法，為史蒂芬伯爵所極端賞用，著書啓迪，演至極峯，敵人日本的戰法，師承德國，從齒獲其教令，乃知告各級指揮官曰，「如用主力向正面攻擊，這不是人道的，應向翼側包圍，」所以檢討抗戰以來屢次會戰，如本戰區的淞滬會戰，敵人在蘊藻濱正面與我對峙，戰路上由金山衛登陸包圍，戰術上則由瀏河白節舖登陸直接包翼，太原會戰，敵人主力在雁山關正面，另以有力一部由娘子關攻擊太原的側背，徐州會戰時，正面在台兒莊，敵人一面派兵由濟寧往南到隴海路，一面由蒙城往北繞至徐州以西之錫山，向徐州兩翼包圍，武漢會戰時，敵人在南岸第九戰區由陽新大冶出金牛簧勝橋攻擊我武漢的右側背，北岸正面本在

廣濟潯水，却用一枝兵由葉家集出信陽平靖關應山隨縣，向我左側背迂迴，此種戰例，不勝枚舉。

三、中央突破 第一次世界大戰前，一般兵學家之意見，以爲將來作戰包圍或包裏，爲唯一有利之作戰方式，因火器築城之進步，對於正面戰鬥，已增加韌強性，故往時常用之中央突破，至今有斷難奏功之說，然在大戰中，有由中央突破而建偉績者，即一九一五年六月德馬耿生將軍所行之突破作戰是也，當時俄德兩國之軍隊配備於尼門河左岸，至那裏烏右岸，沿瓦克塞爾左岸，經加爾巴達山而達羅國國境，正相對峙中德軍憑其發達之鐵道網，藉迅速緊密之輸送，以十六師之兵力集中於加爾巴特山南麓諾依敬得克附近，於五月一日開始運動，在六拉斯附近乘俄軍最薄弱之部隊，斷行中央突破，至五月初旬俄軍戰線遂現一大缺口，德軍乘勢追擊，於五月下旬，復在普利茲密司爾要塞之北方行第二次突破，遂分斷俄軍之陣線，尋至六月中旬，在倫貝爾西方佐爾可夫附近，復行第三次之突破，因此突破點兩側之俄軍逐漸退却，被逐於波蘭境外，此種突破作戰之成功，爲第一次世界大戰中之偉績，至今猶稱道不置者，然研究其成功之原因，可歸結於下列各點。

- 甲、擔任突破之部隊，兵力強大，而集中迅速。
- 乙、擇定突破點正確。

丙、有卓越之高等統帥，及精銳之軍隊。

丁、下級指揮官能協同連繫。

戊、後方機關之完備，尤其彈藥之豐富。

今之敵人對太平洋諸島之作戰，如香港，如星加坡，如馬尼刺諸役，以採取中央突破之戰法為多，其所以成功之原因，有如下述。

甲、防者之素質較劣協同動作亦不緊密。

乙、防者之一部頗為薄弱，而新部隊之救援困難，（如星加坡之役）

丙、攻者能以強大之兵力秘密而迅速集合於一點，（如馬尼刺之役）。

丁、攻擊精神頗盛，雖受大損害而士氣尚不萎靡。

戊、後方機關完備，兵力之維持，彈藥之補充，能迅速而確實，（利用海上輸送）

要之中央突破具備上述諸條件，當有奏功之希望，今日德軍之閃擊戰，導源於中央突破之成分亦多。

四、側面攻擊 腓特烈大王依其傾斜之戰鬥序列，而行側面攻擊，屢收宏效，又拿翁于大膽之側面運動時，併行側面攻擊，亦奏奇功，然側面攻擊終為一種奇襲戰法，於近時之大兵團作戰，幾不能實施之，然一九一四年十一月德軍於洛茲會戰，以側面攻擊

擊敗俄軍，其奏功之理由。

甲、觀俄德國境知俄軍，便於策源地之移動。

乙、德國之鐵道網發達兵力之移動迅速。

丙、俄軍之偵察機關較劣，其中騎兵之活動，不甚敏活，且飛機之數甚少，故德軍兵力之移動未能探悉。

丁、俄軍之追擊緩慢，且其右翼暴露，爲敵所察，要之若能善用鐵道而出敵之意表，則側面攻擊，雖於今日亦可實行。

五、攻勢防禦，在南非戰爭時，得攻勢防禦成功之經驗，一時歐洲之兵學界甚有斷言將來戰爭以攻勢防禦爲戰勝之唯一手段者，在日俄戰時之俄軍首採持久防禦後，亦採攻勢防禦而未奏功，然第一次世界大戰，德第八軍於坦能堡之攻勢防禦，乃具驚人之戰績。委員長高瞻遠矚，於二十三年七月在廬山講述抵禦外侮與復興民族云，「我們將來和日本作戰時，要取攻勢防禦，」前此第三次南岳會議，根據此思想有鞏固核心工事之訓示，遂收第三次湘北空前之勝利，比之坦能堡會戰又何多讓。

(四) 革命戰術

1 由革命戰爭到革命戰術

革命戰爭之意義 委員長於第二期抗戰開端，告全國國民書中云，「我之抗戰在主義上言，實爲民族戰爭，由完成國民革命之使命而言，亦即爲革命戰爭，革命戰爭者，非時間與空間所能限制。非財政經濟與交通上外來之阻難所得而限制，更非毒氣與炸藥等一切武器之懸殊與傷亡犧牲之慘重所得而限制。革命戰爭無時限。戰爭目的達到之日始爲戰爭之終結。革命戰爭無前方後方區域之限制，整個國境隨處皆得爲我軍之戰場。革命不計較有形兵力之優劣。亦不畏犧牲挫折與傷亡之嚴重。更不因物質之缺乏而影響於作戰……蓋民族的國民革命之長期戰爭，未有不得到最後之勝利。此古今中外之歷史，如美如法如俄如士，對侵略與壓迫者之長期抗戰。終能獲得國家獨立，與民族自由之一日。即其明證也。」此爲革命戰爭之解釋演繹革命戰爭之意義，而得革命戰術最高之原則，一曰持久，二曰全面，三曰主動。

2 精神要素之強化

致勝之素因，基於物質精神之兩方面，而精神尤居首要，況以物質上劣勢裝備之軍隊，欲對優勢裝備之敵人作戰，更不能不求精神要素之充實。委員長所倡之革命戰術，即劣勢裝備之國軍。以革命精神。加強戰術運用之戰術也。霞飛將軍云：「一種智慧的合邏輯的攻勢學說，在這種努力工作的空氣中，漸漸形成，但請不要誤會，不要以爲

這種學說是一種新發明，或是一些時髦的理論所構成，我們的研究不過使那些千古不磨的原則，重放光明，如「攻擊的必要」，「非集中所有兵力不可」，「昧決戰」，「兵力之節省」，「堅定意志之不可少」，「一切次要任務應附着一個主要目標之下」，「這些原則，並無革命的性質，也無可以爭論之處，這是全部戰爭史上諸原則之本體，這就是馬倫河戰爭勝利與一九一八年大勝利歸功的原則。

委員長云「其實革命戰術也不是怎樣特殊，而是普通的戰術，不過適應環境敵情，以求打擊敵軍之便利而已」，可知革命戰術者，以革命精神，使正規戰術諸原則，重放光明。實施時更增強化。在運用上因敵制勝。不拘成法。而為一種綜合各種戰術之方式，因此要澈底排除指揮之消極性。戰法之呆板性。學問之保守性。提高積極之企圖心。發明創意之行動。

3 制敵要訣

- 一、對敵人優點：（一）敵快我穩（二）敵硬我韌（三）敵銳我伏（四）敵密我嚴
- 二、對敵人弱點：（一）以衆制小（二）以久制短（三）以深制淺（四）以實制虛

4 作戰指導要領

革命戰術實施要領，以 委員長對第二次參謀長會議訓詞爲基礎，研究歸納爲下述各項。

一、戰略持久戰術速決 革命戰術之原則，在戰略上要持久堅韌，在戰術上要速戰速決，因爲敵之間題，不久則不速，我之間題不速則不久，所以敵人以持久方法，——「以戰養戰」，——「以華制華」，——來求速決，我非以速決的手段不能達持久目的，持久速決，看似相反，實則相成，在此條件下，兵力要活用，要大胆抽調，轉用兵力，形成重點，又規定祇准高級司令部在戰略上作持久打算，可以控制最大限度預備隊，戰術單位以下之預備隊，不得超過全兵數四分之一，團以下根本不必設置預備隊，要集中全力務求在最迅速時間內解決當前戰局。

二、以少勝多推獎特技 委員長說「大家不要忘記我們革命戰爭有時固要正規戰術，而大部份地方還是要因革命戰術，以少勝多，消滅敵人，」因此要有特種訓練與素養，能爲敵人所不能爲。能到敵人所不到。冒險犯難。並嫻熟翻山越嶺，跳高游泳，種種技能，然後對敵作戰，始可出其不意，攻其無備。

三、挺進突擊包抄迂迴 前進攻擊時，無論前後左右如何情況，一定要不顧一切，勇往直前，挺進突擊，堅決達到預定之目的。同時要獲更大之成果，採迂迴並用之戰法

委員長在第一次南岳會議訓詞，「我們將來要消滅敵人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在戰略

戰術上，都能夠迂迴包抄敵人來切斷後方的交通，斷絕敵人一切的接濟，槍砲沒有彈藥，官兵沒有公糧，通信完全封鎖，使他必趨潰滅，魯南台兒莊與德安萬家嶺兩次大勝利，都是能運用這種迂迴包抄戰術的收獲，這是我們過去極光榮極可寶貴的戰鬥經驗，將來殲敵制勝之道，亦即在此，」此外列強因空軍發達之結果實施，「空中迂迴」之戰法，國軍目前雖無大量空軍編組空軍陸戰隊，而實施革命戰術，亦可運用時間迂迴，以替空中迂迴，所謂時間迂迴，亦即把握時間價值，利用時間掩護，發揮時間力量，於戰事未發動之先，以便衣隊特種隊潛入或預伏敵人後方翼側或陣地前後，俟攻擊開始，猝然出現，與正面進攻部隊協力發揮迂迴包抄之真價。

四、被圍不退待援反攻 委員長云「如遇情況危急，連絡斷絕，或被圍困在未奉到上級命令以前，決不能擅自移動退却，而只堅定固守，就是全軍覆沒，亦所不惜，同時上級指揮官，如遇部下連絡斷絕，情況緊急，在未判明情況或奉到命令以前，亦不許移動位置，」因革命戰術要求有聞砲趕援之協同精神，我不退，我之上官亦不退，我之鄰近友軍自然來增援，來解圍，死裏求生，必得不死，援軍一到，並可反攻殲敵。

五、勝利補償取求敵後 敵人後方具有我軍後方同樣之條件，因為敵後民衆是我之親愛同胞，敵後土地是我之熟悉地形，敵後物資，是我之補給倉庫。所以我之口號（一）進攻時要向敵後去求勝利。（二）退却時要向敵後去取補償。現在敵人第一線近後方

所控晉之預備隊，極其薄弱，較遠的後方幾乎沒有機動兵力，所以敵人後方是我軍自由活動衝擊敵弱點之好場合。上述向敵後求勝利取補償，是革命戰術之妙用。

六、情報搜集利用僉軍 委員長云「僉軍是我情報搜集所，一深切著明此為革命戰術所特別要求，而部隊與政工人員均須切實實施者。」

七、注重政工組訓民衆 組訓民衆，為現代全面戰爭之首義，亦即政工人員唯一之一職責，所以 委員長云「政工人員到一處地方，就應該先以當地的民衆教師為己任，予以組織訓練，以溝通軍民間的情感，取得民衆的助力。」

八、攻擊據點先斷交通 要削弱敵人力量，須先破壞敵人交通道路，爆破技術特宜講求，如切實作到同時切斷敵人交通線，則攻擊據點自易，攻擊方法參照十七號教令。

九、指揮之準據 師長位置至前綫距離應在十至十五華里，師部對第一綫下達命令，徒步傳令，以一小時至一小時半之內能往返一次為度，軍長位置應在十五至二十五華里，傳令以半天可以往返一次為度，集團軍總司令部應在二十五至四十華里，傳令以一天可以往返一次為度，又對於上級命令有抵觸之處，以最後一次命令為依據。

十、選鋒之編組 孫子云「軍無選鋒則亡，」所謂選鋒亦即特種部隊，如便衣隊快速突擊隊爆破隊偵探隊築城守備隊等之組成。

十一、警戒搜索要領 嚴密監視敵人行動，極端秘匿自己企圖。
十二、防空防毒方法 趁敵空襲佈毒之際，正敵人疏忽大意之時，向之前進襲擊，必獲勝利，第五軍攻克岷崙關，即實行此原則之結果。

(五) 游擊戰術

1. 游擊戰產生之背景

游擊戰在中國兵法上所謂奇兵，在德國戰法上所謂小戰，是整個戰爭學術中之一部，不應獨成體系，但其戰鬥特性是獨立的，所以在整個戰術中又有其特殊地位，其產生之背景（一）基於消耗戰略——裝備簡單不能與敵舉行強力之會戰，（二）基於奇襲戰術——乘敵人之隙，出其不意，攻其不備，（三）基於突擊戰鬥——純性攻擊，不行防禦，而攻擊常以冷兵器決鬥，因為游擊戰以少數兵力劣勢兵器不良裝備，以求達成其任務，所以避免遠戰，推獎肉搏，利用天候地形地物巧為隱蔽，一舉接近敵人，以手榴彈與白兵戰爭勝於俄頃，蓋游擊戰為輔助正規軍之作戰行獨立之戰鬥，大都活動於敵人遠後方，間接與正面之抵抗相俟，而消耗敵人兵力，與主力軍不發生直接連繫，又游擊戰因國土淪陷田舍成城，類多激於義憤而起，決不能僅為武裝之游擊，必須同時施行政治游擊，

狙擊漢奸，維繫淪陷區之人心，施行經濟游擊，封鎖資源，破壞敵人工廠商品，煽動罷工，施行文化游擊，破壞敵人文化侵略，搗毀敵人宣傳機構，所以被侵略國家因裝備劣勢抵抗敵人之蹂躪，適應上述各項因素而產生游擊戰，以打擊敵人。

2 游擊戰之歷史及德蘇游擊戰之方式

游擊戰之歷史，在古代戰史中所在皆是，其著者為十七世紀俄瑞戰爭用騎兵遠行破壞敵交通綫之游擊戰，俄國稱為「巴爾機贊」，一及一八〇八—一八一三年西班牙對法戰爭，一八〇八年芬蘭對俄戰爭，一八一二年俄國對拿破崙戰爭，一八一三—一八一四德法戰爭之德國，一八七〇—一八七一普法戰爭之法國，均因祖國被敵侵略，激發愛國心，組織游擊軍，以襲擊敵人，而獲有良果，日俄戰時之奉天會戰，日軍以騎兵二連深入俄軍後方二百公里，實施襲擊，亦是游擊戰之好例，第一次世界大戰，蘇俄革命打擊白俄，即用游擊手段，嗣後抵抗聯軍圍困，亦採游擊方式，均獲成功，當時稱之為紅色戰術，但法國佔領德國魯爾，德國亨斯少校指揮游擊隊採用蘇聯游擊方式，即遭失敗，而亨斯少校另發明一種新方式，現在將兩種方式分述如下。

一、蘇式 以分化敵人為主，兵力較大，具備武器，並用宣傳謀略諸手段，其要領（一）游擊戰指揮着重於敵方政治分裂，（二）在退却時留置強大部隊在敵後活動，（

三）在陣地攻擊時，用降落傘降落游擊隊於敵後方，與民衆密切合作，策應主力戰，據蘇聯陸軍中將阿達里云，「若民衆對游擊隊抱有好感，且有充分時間，供遂行游擊之用，則宜採用藏匿敵軍後方的方法，否則宜採用一警即逝的巡掠方式，故在受外敵侵略、防衛祖國之戰爭中，多採用前法，在侵略他人出國作戰之戰爭中，多採用後法，若能對此二種方法以適宜的部署，多為採用，且與主力軍相互呼應，必能收到意外的效果，必能以弱勢的兵力擊敗強大的敵人。」

二、德式 以破壞敵物為主，兵力小，通常三至六人（便衣），不一定用武器，利用科學作用，使敵人之作戰器材日就減少毀滅，例如一塊砂糖，決不能視為違禁物品，但如設法置於汽油庫內，則全庫之油皆毀，德式游擊戰之要領：（一）使敵人後方輸送困難，（二）破壞敵人之倉庫及貯蓄處，（三）使敵人交通機關遲滯，（四）使敵人戰鬥材料不能使用，（五）毀壞敵人之生產機關，（六）襲擊敵人高等司令部及重要新組織。

3 國軍採用游擊戰之經緯及其方式

七七事變在華北，揭開戰幕後，敵人復藉口虹橋機場事件，在上海挑起戰端，八一三我亦自動進軍上海，冀以運動戰支配戰勢，解決戰局，不慮形成膠着狀態，演為陣地

戰，血戰三月之久，敵動員海陸空軍三十萬人，四易其將，我曾予敵以甚大之消耗，而
政略戰略上更收得驚人之成就，然我以肉彈抵抗擁有海陸空現代裝備聯合作戰之敵，傷
亡之大，無可諱言，會戰結果，以劣勢裝備之我，對優勢裝備之敵，其戰法非奇正併用
，硬軟兼施不可，因此最高統帥部決定絕對採用運動戰，而於敵後發展游擊戰，實施首
推第二戰區，當敵人攻擊同蒲路風陵渡及軍渡之時，最高統帥部對第二戰區之作戰指導
要旨，（一）山西是華北要塞，是整個戰場樞紐，決不放棄，已令河防部隊倘第二戰區
部隊擅自退却過河者，無論官兵一律槍決，（二）將部隊化整爲零，以師或旅爲單位，
暫時不要作正規戰，祇作游擊戰，（三）退却方向不要往河南，不要往河西要往東往北
，向敵後退却，如此使敵人預期在風陵渡附近河曲所演坦能望之大殲滅戰不能實現，而
我中條山之遊擊根據地，於以成立，支撐全般戰局，關係至大，至武漢會戰後，南岳會
議時，委員長更明確規定將全國現有部隊三分之一配備在游擊區域——敵軍後方，擔任
游擊，以二分之一佈置在前方對敵抗戰而抽調三分之一至後方整訓，因此更展開廣大之
敵後游擊戰，而國軍游擊戰更自成一式，亨斯少校一言「游擊戰之方式有二，一爲蘇俄
已經應用之舊方式，一爲德國自魯爾被佔領實驗所得之新方式也，」兩種方式之要領，
已概述於前，蔣百里先生云「中國北部區域廣大，交通不便，故蘇俄方式仍可應用，惟
中國南部及沿海一帶最適宜德式，」此種論斷，固然有其立足點，然就抗戰四年半來之

事實證明，此說亦不盡然，例如山西游擊戰，因為是山嶽地帶，交通不便，有根據地之建立，固已收極大效果，而江南杭嘉湖三角地帶及京滬路上，雖是沿海瀕江無游擊根據地之建立，亦有相當成績，可見國軍不一定採蘇式或德式，亦不一定北蘇南德，國軍當可採德蘇之長，參照自己國情，及敵人設施，自成一式，因地制宜，臨機應用，其根本要領不外 委員長所示，在戰略上，變敵後爲前方。積小勝爲大勝。在戰術上，便裝遠探，輕裝急進，秘密敏捷，夜行曉襲。在訓練上，瞄準隱伏，走路耐勞吃粗。（出自總理所講，）在實施上，意志必求剛毅，信仰必求堅定，情報必求確實，行動必求迅速。因此要提高犧牲精神，嚴肅紀律，宣傳主義，收攬民心，破壞敵偽大小無遺，以處女之靜，收脫兔之功。

4 游擊戰之重要原則

游擊戰之原則，要從 委員長所示之要領中去演譯，要從游擊戰教令，游擊戰綱要中去體認，要從實戰中去發現，要從德蘇諸原則中去補充，可歸納爲下列各項：

一、一大要訣 不以力取而以智勝。——例如以大吃小以小擾大夜行曉襲零整互化不攻堅不硬拚攻其無備出其不意
二、兩大任務 打倒活的敵人。摧毀死的敵物。游擊隊力量雄大者，以打倒活的敵

人爲主，（近似蘇式）力量薄弱者以摧毀死的敵物爲主（近似德式）實施第一任務之方法（一）偵察敵人行動突擊敵人側背擾亂敵人後方，吸引敵人主力，彌補友軍間隙以便我主力作戰容易，達成確實協同之目的，（二）擊滅敵人小部隊，如截擊敵傳令及押運輜重之士兵，襲擊在公路鐵路綫及要點等之衛兵，伏擊正在行軍輸送中之部隊，實施第二任務之主要方法（一）襲擊敵人之運輸輜重營幕哨所燒燬敵人軍械糧食倉庫機場，掠取敵人彈藥糧秣醫療器具，直接予敵人以物質損害，（二）破壞敵偽公路橋樑電線，炸毀敵人礦山工廠運輸工具，封鎖我方資源，禁用僞鈔，間接予敵以經濟上打擊。

三、三大戰法 一曰襲擊。襲擊又分奇襲急襲掩襲三種，二曰埋伏。埋伏又爲地區埋伏，與徑路埋伏兩種，三曰擾亂。

四、四大特點 （一）在戰略上要以少勝多，在戰術上要以多勝少。（二）在戰略上是長期抵抗，在戰術上是速戰速決。（三）在戰略上是內綫作戰，在戰術上是外綫作戰。（四）在戰略上是被動作戰，在戰術上是主動作戰。

五、五大要旨 （一）不打硬仗，不攻堅銳，要知道攻弱才能致勝敵人。（二）繞圈行動，隨時遷移，要知道靜止就是滅亡。（三）熟慮斷行，戰則必勝，要知道後面沒有援軍。（四）聲東擊西，攻其無備，要知道不打就要離開敵人。（五）零盤互變，聚散有方，要知道奇變才能制敵機先。

六、六大注意
(一)隨時獲得民衆用作游擊隊之外圍。
(二)妥定戰鬥計劃並須有失敗時之處置。
(三)詳細偵察敵情，事前須有必勝把握。
(四)確查活動區域地形，務須清晰了解。
(五)周密警戒部署，務使敵不發現我主力所在。
(六)確實通信聯絡，務用簡單秘密方法。

5. 游擊戰在現代戰爭中之趨勢

現代戰爭爲舉國家民族之全民戰爭，爲數千萬發彈丸齊射之砲擊戰爭，爲空中鐵鳥比列之立體戰爭，爲陸上甲車馳騁之機械戰爭，如此是現代戰爭之形態，游擊戰不能解決戰局，是一種補助戰法，在現代戰爭中似已失其地位矣，然游擊戰是消耗戰略下之必要手段，其原因（一）現代戰爭兵員龐大，後方連絡線之重要，更較往昔爲甚，此連絡線即是游擊戰之唯一目標。連絡線愈長，游擊愈易，而敵人整備兵力愈要加多，與我決戰之兵力愈要減少。（二）因高度爆炸力火藥之發明，破壞工作更爲容易，可以補助游擊戰之發展。（三）因軍事訓練之普及，全部民衆中曾受軍事訓練而未入現役者，均可作游擊隊兵員。（四）通信工具雖發達，但竊聽僞造之技術亦進步，自然有裨於游擊戰之行動。所以游擊戰不但不因現代戰爭兵員之加多，裝備之進步。而趨於沒落，反更因兵員之增多裝備之進步而益加重要，不僅持久戰時自由向國內退軍戰場，在本國境內採

全面之奇襲，最便於游擊戰之發展，即攻勢作戰，苟攻者方面能於開戰之初，以游擊隊破壞敵之動員集中，以及交通通信機構，混亂敵之作戰計劃，則於主力之會戰，自能發生良好之效果。惟以游擊隊進入敵國之後方，究為事實所困難，於是蘇聯空軍陸戰隊之創建，應運而起，前已言之，蘇式游擊戰在陣地攻擊時，用降落傘降落游擊隊於敵後方，與民衆密切合作，策應主力戰，亦可說空軍陸戰隊為新型之游擊隊，又第五縱隊履行之任務，與游擊隊所履行之任務無異，而第五縱隊亦可視為游擊隊之一種，基於此游擊戰之理論，在現代戰爭中仍不能廢棄，並須藉新型戰具以逐漸加強也。

(六) 閃擊戰術

1 閃擊戰理論之基礎

由於第一次大戰所得之經驗及教訓，深感西戰場陣地戰之苦悶，欲擺脫此苦悶，恢復戰爭原來之活潑行動，一般兵學家重行研究，一九一四年九月以前之運動戰，德國戰術主義，為傳統之攻勢作戰，特別注意研究運動戰之運用，於是以東戰場里加之役，為閃擊戰之雛形，里加之役，德軍曾實行一種新型的突襲，而獲得絕大之成功，按正規戰術步兵須受砲兵掩護，而向前进擊，在此次戰役中德軍步兵不受砲兵束縛，逕自向前進

行，砲兵亦不追隨步兵之後，而是聚集於一處，形成堅強之砲兵集團，向敵之堅固陣地集中射擊，澈底發揮其集團威力，步兵迂迴敵之側背，擊潰敵人，猛烈追擊，遇有頑強抵抗之敵，不行正面之攻擊，祇破壞相互間之連絡，俟迂迴追擊部隊歸回，再行澈底之殲滅，戰後德軍兵學家潛心研究，演譯此種戰法，遂成今日之閃擊戰，在閃擊戰中，最主要之戰具，爲飛機與坦克，德國兵學家，尤其塞克特將軍，對於如何有利運用飛機及坦克於閃擊戰中，曾參照各種實例苦心研究，關於坦克戰鬥法，英法兩國完全採取對立之見解，英國根據弗雷爾所倡理論以坦克作爲一個獨立之戰鬥單位，形成坦克集團，與步砲兵採取個別行動，法國主張以坦克作爲步砲兵之附屬兵器，跟隨步兵而進擊，一九一八年八月十八日德軍發動最後之攻勢，遭遇失敗，英軍依照上述理論，以千輛坦克集團攻擊，大獲成功，德軍參謀總長魯登道夫將軍，稱該日爲黑暗日，可見德軍所受打擊之重，此次教訓爲德軍閃擊戰創立重要因素之一，其次關於飛機應用於大規模之突襲，有意大利杜黑將軍之理論，其意見以一經開戰，交戰國即行動員，但將動員之軍隊使之集中於指定之地點，尚須相當時間，倘使平時能聚集相當數量之飛機於一處，到開戰時既不需要動員，亦不需要集中，祇要從機場起飛大批飛機，向敵國動員所需之地點，如鐵路橋樑彈藥庫兵營海港船塢發電所等加以轟炸予敵以致命打擊，即可解決戰局，此種理論雖趨極端，然對閃擊戰有甚大之啓迪，但在阿比西尼亞戰爭中，義軍發現坦克與飛

機雖是近代陸軍中之重要因素，但尙不能用以代替地上作戰之部隊，西班牙內戰屬於坦克與飛機之運用，獲得以下三原則。

1 利用坦克或飛機獨立作戰，決不能獲致決定之效果。

2 於堅固之陣地攻擊中，坦克與飛機缺乏步砲兵之猛攻能力，所以應從屬於步砲兵。

3 在追擊戰中以及在攻擊缺乏坦克飛機與大砲之劣勢敵軍時，有飛機協助之機械化部隊，可與敵軍以致命打擊。

德軍根據上述第三項原則，完成今日閃擊戰術之理論。

2 閃擊戰之發展

閃擊戰之要求在最短時間，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使用最大之力量，而令敵人屈服，其發展之經過，以西班牙內戰為試驗時期，意大利對阿爾巴尼亞之戰為應用時期，德波之戰為成功時期，德法之戰達到最高峯，按實施閃擊戰之條件，（一）有最新式之武器與技術，（二）須強大之空軍及機械化部隊，（三）指揮官優良而企圖旺盛，（四）部隊精練，（五）戰地交通便利，（六）科學工業基礎深固，（七）敵方裝備劣勢，（八）戰區不過分擴大，戰線不過分延長，有以上諸條件，以行閃擊斷無不成之理，

例如阿爾巴尼亞雖擁有相當軍隊，但飛機坦克車高射砲戰車防禦砲最為缺乏，義軍得於數日中以空軍掩護二師團之機械化部隊，將阿爾巴尼亞全土佔領。以波蘭言，波蘭空軍極端幼稚，又缺乏大口徑高射砲，及戰車防禦砲，而戰略部署亦犯極大錯誤，德軍以雷霆萬鈞之力，於二星期之內解決戰局，阿爾巴尼亞與波蘭以劣勢裝備，對優勢之義德，其失敗也無足深怪，獨以法國強大陸軍，其科學工業基礎並不在德國之下，乃遭閃擊戰之擊敗則又何耶，曰戰術主義之有錯誤，戰鬥技術之未加強有以致之也，第一次大戰後之法國，皆一本其大戰末期陸地戰之經驗，而侈談防禦，若運動戰則為法人所唾棄，且謂運動戰已成過去之戰法，祇有落後之軍隊方珍視之，一九一八年之役，戰車與有力焉，法人亦深知之，但進而求其更新則法人不願聞也，至若飛機一九一八年亦收效果，但法人之見解以為無能更新其用法矣，其心目中之未來戰爭，乃係一九一八年戰役之重演，因此馬其諾主義出矣，此偉大防線，法人視若金湯，奉為至寶，何物德人，敢以接近，矧復外有大英帝國，早將德意志加以封鎖，吾法人其安踞此偉大馬其諾之內，靜候德人之麵包革命，他則不必求也，豈知德法開戰以後，法軍竟有三百五十萬人蹲伏馬其諾之後，毫無作爲，此種無所作爲之意識，完全出自依賴馬其諾心理，養成法軍消極之習慣，失掉振奮求進之精神，此為失敗主因也。

3 閃擊戰之作戰方式

其方式約如下述

- 一、首先轟炸敵之空軍，及空軍根據地，以求制空權之獲得。
- 二、連接轟炸鐵路主要公路橋樑兵舍，兵工廠等敵動員集中所必需之後方機構。
- 三、依空中照相之法，將敵陣地要點尋出，以大量轟炸機編隊分批轟炸，利用回航以機槍火掃射地上顯著之目標。
- 四、重轟炸機極度轟炸之後，則繼之以輕轟炸機羣，其任務為對進路作最後之掃除，並掩護運輸機運送空軍陸戰隊。
- 五、各種口徑之大砲，隨即挺進集中射擊敵軍堡壘塹壕，以及轟炸所未制壓之目標。
- 六、繼之以坦克車隊出動，其前進有如海戰之態勢，然即大型重戰車如三十噸至六十噸者，在中央行進，兩側由輕戰車或裝甲汽車掩護之，突破敵陣，向決定目標前進，飛機協同掩護。
- 七、最後步兵亦猛烈攻擊而佔領之。
- 八、另由坦克車隊組成閃電戰，別動隊向敵之翼側深遠處活動，形成戰略包圍態勢。
- 九、以空軍陸戰隊配合第五縱隊作敵後戰略要點之襲擊。

4 閃擊戰之評價

閃擊戰是極限性之戰爭，適應下述兩種情況而實施，（一）國內政局不定，以孤注一擲，爭取速戰速決之勝利，（二）對方無充分抵抗力，以行抵抗，孫子曰「兵貴拙速未聞久之巧也」，速決固爲兵學上千古不易之原則，但孤注一擲，究爲兵家所大忌，德軍兵學大師克勞塞維慈云「極限性戰爭成功之要領，同其他複雜情況之要素，是不會全有」，因此極限性戰爭，要達到成功之地步，一面有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之資源，一面對作戰之猛勁，在作戰期間及作戰全面地帶自始至終，均有同樣之威力，此種理想旣有種種辦不到之先天條件，又有種種辦不到之後天要求，所以極限性戰爭之成功，是屬罕見，就第一種情況言，德國以復凡爾賽條約之仇，利用舉國一致之心理，發動閃擊戰，固已達到速戰速決之要求，但戰爭正在長期演變，最後勝利已成疑問，如戰至最後，不能保持優越之戰力，雖欲閃擊。已不可得，就第二種情況言，德攻波蘭攻法比固己速決，而攻蘇俄不但未決，反遭頓挫，由閃擊戰而演爲陣地戰矣，可見閃擊戰如遇到人力物力裝備以及學理同等之勁敵。雖欲閃擊亦不可能，所謂侵略的反動的戰爭，其勝負決於戰爭之開初。反侵略的正義的戰爭，其勝負則決於戰爭之最後。第一次世界大戰，德軍戰法何嘗不高人一等，及其最後攻勢無力，即不免覆敗之禍，鑑此前車，史將重演。

(七) 結論

以上已將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真義分述矣，其異同不難互見，所謂同其所同而有其異，異其所異而有其同者非耶，茲為具體明瞭起見，列成對照表如次，以當本文之結論，佇望海內兵學家有以指正之。

正規戰術革命戰術游擊戰術閃擊戰術之異同對照表

正規戰術	革命戰術	游擊戰術	閃擊戰術
1 基於殲滅戰略	1 以消耗戰略始以殲滅戰略終	1 基於消耗戰略	1 基於殲滅戰略
2 以運動戰爲主併行陣地戰	2 避免陣地戰推獎運動	2 類似運動戰	2 運動戰之奇蹟
3 攻防併用	3 攻防併用	3 小型的純性攻擊	3 大型的純性攻擊
4 以時領空	4 以空換時	4 襲擊(全面)的奇襲	4 時間的奇襲
5 以包圍爲原則中央突破亦嘗用之	5 以包圍爲主中央突破(實施有時以小部隊錐形突擊)	5 可行小規模之包	5 突破包圍併用

6 敵我裝備相等之戰法	6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6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6 以優勢裝備對劣勢裝備敵人之戰法
7 戰略戰術均採攻勢有時戰略亦採守勢	7 戰略守勢戰術攻勢最後戰略亦採攻勢	7 戰略守勢戰術攻勢	7 戰略戰術均採攻勢
8 以步砲兵爲主飛機機械部隊處從屬地位	8 以步兵爲主砲兵飛機機械化部隊處從屬地位但仍依裝備所屬情形爲轉移	8 以步兵爲主有時亦附屬工砲兵	8 雖以飛機砲兵機械化部隊爲主但步兵仍不失其主要地位
9 退却線與正面成直角	9 退却要向敵後	9 退却化整爲零	9 不行退却戰
10 特重協同原則	10 特重機動原則	10 特重奇襲原則	10 特重集注原則
11 侵略與反侵略者作戰均可採用	11 被侵略者用以抵抗侵略者	11 適於自衛作戰	11 適於侵略作戰
12 後方連絡線之感應性大	12 後方連絡線之感應性小	12 不要後方連絡線	12 特重後方連絡線

上述諸術語之戰例尙須爲專文以論之願有俟他日也

部隊衛生應如何舉辦以收實效

劉定漢

緒言

剛強如鐵之軍力，爲擔任戰鬥爭取勝利之先決條件；欲造成此種軍力，必先使每一官兵，均有強壯健康之體魄，威武不屈之精神，永久保持此種軍力，方能駕凌物質威力，勝任重大任務，以達得戰果，部隊衛生作業，舉凡新兵之選擇，環境衛生之設施，疫病之預防，傷者之救護，病者之醫療，衛生教育之推行，藥品器材之補給，營養之改善，軍馬之衛生醫療等等：莫不以增強戰鬥實力，爭取勝利爲目的而實施焉；故近代軍事學家以衛生爲建軍三大要素之一，良非過言。

吾國部隊衛生，百廢待舉，抗戰軍興，六年來暴露缺陷殊多，一切業務，較之戰前似尚退步，此殆因全國衛生界未能總動員，與夫衛生人員教育尚未充實，衛生機構尙未完善，裝備簡陋，行動遲滯，部隊傳統習氣過深有以致之，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最高原則下，應以軍事爲前提，加以統制，使全國所有衛生人才器材，盡先供給部隊使用，人人有服務部隊之義務，不自規避，國家制定法令，均能切實推行，則部隊衛生，必可改觀，戰鬥實力，亦必日益增強，今者編制修改，軍師衛生機構大加調整，然其他方面，

亦應同時謀矯正之術，或改絃更張，使之澈底革新，平均發展，如衛生機構應澈底改善，衛生人員教育應普遍充實，衛生器材應開源節流，衛生作業應適應現實，衛生行政應統一迅速等等，均屬要圖，苟一一使之納入正軌，則衛生作業，在非戰鬥之時，必可使病患減少，死亡率降低，戰鬥時必能救死扶傷，使士氣不餒，衛生業務，如能確切配合作戰，則裨益抗戰前途，實非淺鮮。

一、衛生機構應切求澈底改善

欲期部隊衛生合作作戰，首須使部隊衛生機構適合部隊個體，目前軍師加強編制，衛生機構大加改革，較昔適切良多，惟戰區司令長官部及集團軍總司令部衛生機構之編制，仍須加以修正，使機構澈底改善，督戰區長官部衛生處為戰區衛生最高主管機構，負全戰區軍民衛生籌劃監督指導之責，以目下編制，尚嫌簡單，故工作不能展開，似宜擴擴為二課，分負衛生行政及技術設計之責，並設觀察室及醫務所，各設課長一員，課員若干，觀察主任及醫務主任各一，觀察軍醫各若干；又衛生處長為戰區最高衛生主官，常須親赴各部隊及各地巡察，故處內應增設副處長一員，俾襄助處長，籌劃業務，及處長出巡之時，代理其執事職務。

集團軍總司令部負指揮作戰任務，轄二至三個軍，其衛生機構，現僅有醫務所之組

織，設一二等軍醫正，三等軍醫正，及三等獸醫正，一二等司藥佐各一員，看護士兵獸醫士兵共九名，隸屬於副官處，從事總司令部官兵驛馬診療事宜，未能負各軍衛生業務監督指導之責，似宜擴大編制為軍醫處，內分二課，一負衛生行政，一負本部診療及技術指導之責，各設課長一人，課員若干人，兼負覈察之責，收集開軍總司令部為戰時增設機構，歷屆戰役，依作業方面觀之，舉凡作戰部隊之縱橫聯繫，及作戰部隊與兵站末地衛生機關之聯繫指揮等，均須集開軍總司令部有良好之衛生機構以處理其事，為求衛生作業更進一步配合作戰，此種編制之修改，實屬需要。

一、衛生人員教育應使之普遍充實

凡百事業，苟無幹練人才，即不能收良好效果，更難期有所創造及進步，部隊衛生，亦復如此；方今長期抗戰，物資貧乏，尤賴卓見越識之士，遠矚高瞻，利用地物，創造革新，惟此種人才，非有特殊之訓練不足以資養成，故目前辦理部隊衛生，尤宜先從訓練幹部着手。

目前部隊衛生處領導地位之軍醫主官，十之八九無軍醫學校及其他正式醫藥院校出身之資格，多係由久歷沙場停年已滿無正式資格之低級軍醫遞升充任，校尉級軍醫由正式醫藥院校或軍醫學校出身者，尚不及十分之一，（依第五戰區統計）此大多數未受正

式教育之衛生人員，自須予以補充教育，而少數由軍醫學校或正式醫藥院校出身者，亦以十年從戎，技術荒疏，苟不予以進修機會，則技術日見退步，將與未受正式教育者相同，至於看護兵、担架兵等，其知識之貧乏，技術低落，尤為普遍現象，此等部隊衛生基層幹部，苟無良好教育予以養成，則基層業務，必難盡善，故部隊衛生人員教育，宜有通盤計劃，貫澈實施，始能發生效果；惟吾國對於部隊衛生人員，以戰前未有儲備，目前又屬急需，故質既淺薄，量復不足，為求適應現實需要，今後部隊衛生人員教育之重心，似不在理論之如何高深，及技術之如何精邃，而應先求其達到某種標準程度之普遍化；至野戰醫院所需之外科手術人才，則應另行專門技術之訓練，一般衛生幹部，如能澈底推行保健工作，勝任普通治療，勇敢救死扶傷，即已盡一般教育之能事矣，茲將本人對今後部隊衛生人員教育如何普遍充實，提供意見四項：

(一)促進全國各醫藥院校與軍隊衛生機關及軍醫教育機關之合作 依目前部隊衛生人員教育現狀觀之，全國僅一所軍醫學校又分校二所一所軍醫預備團又分團二所及一所戰時衛生人員訓練所又分所四個分負教育之責，其教育制度及教育方針是否劃一，不得而知，在質的方面姑且不論，在量的方面，實感不足遑甚，以本戰區而論，現有軍醫司藥四千餘人，每年派往軍醫學校或軍醫預備團受訓者不足百人，而專任本戰區衛生人員訓練工作之軍政部戰時衛生人員訓練所第三分所，每年僅能訓練五百人左右，(包括

軍醫正軍醫佐看護長等，每期三個月，全年以四期計算，（如此訓訓，欲期戰區內各部隊機關軍醫司藥每人皆能獲短期補充教育之機會，非八九年之久不爲功，以目前作戰需要，誠屬緩不濟急，在軍事上準備反攻之今日，部隊衛生人員教育，亦須迎頭趕上，配合合作戰，全國戰時之衛生教育，應以軍事爲第一，設法促進各醫藥院校及護士學校與軍隊衛生機關及軍醫教育機關之合作，在各院校內增設部隊衛生人員教育一班，由軍醫學校派員主持，利用各院校原有之醫藥設備及教具，增列軍醫教育課程項目，指調陸軍醫院或後方醫院充實其內容，供實習之用，各醫藥院校或護士學校之師資及參攷書籍，皆可調兼借用，教材之編輯，課程之編配，學員考選調訓辦法等，可由衛生教育最高當局會同審訂，務使劃一，分別考選調訓部隊校官級或優秀之尉官級衛生人員，使保有其原有之寶貴作戰經驗，充實其現代軍醫學識及技能，現全國醫藥護學校除在淪陷區者暫不計列外共有醫藥院校二十二所護士學校三十九所，每校以能容百人計，軍醫之訓練期以二年，司藥期以一年，護士期以六個月，則二年之後，造就軍醫約二千人，護士約一萬五千餘人，藥學院校雖爲數較少，二年內約可養成千人左右；此項數字，雖與全國部所需之衛生人員數字相距尚遠，然如此集中全力以從事造育幹部，當稍可解決部隊衛生人員量的缺乏也。

(二)增設或擴大部隊衛生人員訓練機構 使每一戰區，設立軍醫預備團或戰時衛

生人員訓練所一所，如已有設立者，予以擴大組織，專事初級軍醫及護士擔架等之訓練，如該戰區有軍事學校或短期軍官訓練機關之設立，即將設在戰區之衛生人員訓練機關與其聯合開辦，如此在師資方面可以互助，節省人力，在智識方面可得交流作用，蓋初級軍官能耳濡目染，得衛生智識之薰陶，深切認識衛生，使將來服務部隊時，能重視衛生；而衛生人員亦可藉朝夕相處之便，獲得軍事智識，以爲改正軍醫教育之基礎，而免醫而不軍之譏，則軍事教育與衛生教育相輔爲用，裨益良多，建立新軍之基礎，實肇于此。

在目前戰區以內，亦可於每一集團軍成立衛生人員訓練班一所，師資方面，中國紅十字會救護總隊派往各戰區工作之醫務隊及軍政部撥配戰區之防疫大隊，其中人員，均可酌派兼充，各級軍醫之學術優良者亦可選調充仕，如能再由軍醫學校派員主持尤佳，課程宜注重實用，普通學科如化學物理，亦可擇其淺顯者酌予加入，以爲將來深造之基礎，指定某軍之野戰醫院，充實其內容，供學員實習之用，以從事訓練基層衛生人員；每期結業後，考選其成績優良者，送往軍醫學校或其他衛生人員訓練機關予以深造，此種訓練方式，在本戰區曾擬定辦法一種，指定陸軍第一二三師試辦，雖爲時甚短，而收效甚宏，刻正擬將此項辦法推及全戰區各集團軍，普遍舉辦，此種辦法雖在師資教具上未能盡善，且有不合軍醫教育原理之處，而在部隊急迫需要人才，且後方教育機關無法

普遍養成人才之時，尙屬適應現實之舉，

(三) 部隊衛生基層幹部之訓練 部隊衛生基層幹部如看護擔架士兵等，各部隊多已設班訓練，惟每重於看護而忽於擔架，而教材則採取軍醫必讀，士兵學識程度較淺，以致不易領悟，宜加改良，以免耗費時日，徒勞無功。

看護士兵之訓練，須以軍或師爲單位，集中辦理，輪流調集，較易收效，訓練方法，宜在護病知識技術及基本看護學識，訓練之先，授以國文算術常識等學科，使有基礎，蓋目前部隊士兵知識水準甚低，驟授以高深專門學識，每不易領悟而厭惡學習，俟數月之後，普通學識稍有基礎，再攏入看護應習課程，然亦須由淺入深，擇實用者授之，課程不可過多，理論尤當力避，多予實習機會，因此須充齊野戰醫院以供實習之所，使增濃其學習興趣，尤須將普通護士應具備之道德與部隊看護之精神，嚴格予以訓練。

擔架士兵之任務至爲繁重，非若一般輸兵所可比擬，惟以缺乏學識，對本身業務未訖勝任，故在部隊中每被目爲輸兵；爲求適應作業，此等士兵，宜勤加訓練，訓練之法，亦如看護，先予識字教育，再予業務上知識技術之訓練，課程中急救法繡墊等，可與看護士兵共同訓練此外擔架兵等在非戰鬥時期除實施訓練外，尚可利用其構築環境衛生工事，以爲推行部隊環境衛生之不範，故擔架士兵訓練課程中，又宜列入環境衛生課程
(四) 衛生人員教育須適應現實 衛生人員教育之實施，應以效用爲原則，聞有人

主張團營衛生人員與野戰醫院軍醫應分別予以各別需要學識與技能之訓練，便能切合現實工作環境，此種主張，雖云不合教育原理；而以現實工作環境作為教育之對象，實屬切當，蓋在部隊中戰場上，一切不合實際之理論，絕無應用之機會與時間，故部隊衛生人員教育，應以目前吾國軍備戰術衛生裝備，及需要為依據教育方法，亦宜實踐重于理論，適應服務上之需要，精神之訓練，應與技術之訓練並重，蓋以目前部隊衛生人員實況觀之，提高其服務精神，實較提高技術水準為尤要也，至衛生人員之進修，為提高工作效率之基礎，凡已受訓練之衛生人員，服務若干年後，應予以進修機會，使行政及技術能力，皆有新的造就與進步；至平時之補充教育，亦為部隊衛生人員所極需要者，應由最高衛生當局，不時供應參考書籍，發行衛生刊物，在量與質的方面，盡量輸將，務使前方作業人員，能隨時代而前進，不致落伍，過去衛生人員教育，似有閉門造車之嫌，今后之計，墨法守舊，固非所宜，而將歐美醫學，生吞活咽盲目灌漑，尤為不可，為適應現實，使理論與實踐打成一片，師資方面，最好能由辦理教育機關，於每年選派人員若干分赴各部隊服務，至一定期限後，調回任教，使其深體部隊實況，而期對教育有所改進，同時應儘量採納全國從事實地工作衛生人員之意見，由最高教育機關，詳加擬訂表式，調查統計，以供改革學制與課程之標準，並不時組織部隊衛生作業巡察團，分赴各部隊考察，探詢各級衛生人員對教育上之需要，通盤計劃，確定教育制度，務使部

隊衛生人員教育，能確切適合吾國部隊之需要。

三、衛生器材應設法開源節流

海口封鎖，衛生器材來源缺乏，自太平洋戰時爆發後，運輸益加困難，藥商壟斷居奇，價目逐漸飛漲，因此每人每月六角錢之營藥費，即以任何法支配應用，亦必捉襟見肘；而過去各軍師野戰醫院，並無加發材料費，其收容各團營傷病官兵所消耗之藥材，皆由各團營規定營藥費內扣撥，依此遞級扣繳，非惟團營醫藥不足，而常致各軍師野戰醫院與各團營間發生反感者，為求今後業務發揮效能，以減低疾病死亡率起見，應先謀解決衛生器材之種種困難；惟部隊衛生人員本身力量有限，僅能在節流方面，作消極之努力，開源方面，關係國家工業基礎，或專門技能，非中央機關辦理或協助，不能成功。

(一)開源方面 首須設法增加生產，惟茲事體大，須有相當人才及相當設備，更須要相當時間，方能辦理，故宜即時羅致人才，充實設備，調查資源，設廠製造，並適宜分配廠址，着手籌備，過去未能將抗戰需要，作長期之準備，貽誤迄今，殊堪惋惜，設廠製造之外，在政府已設之製造廠，應擴大其組織，督促其增加生產，民營者由政府予以貸款，增厚其資金，獎勵其大量製造，每一戰區，亦可設法利用物資，集中人才，從事設立規模較小之製藥廠，以便就地供應，減少成本及運輸困難，而免貨棄於地。

吾國藥物，素極優良，徒以未加科學整理，以致效用不能確定，值此西藥來源困難之時，正宜藉此時機，利用國藥，以杜漏卮，並資改良，國藥中如茴香，麻黃，大黃，樟腦，薄荷，使君子，車前子，黨參遠志，半夏，甘草，大楓子，蓖麻子，硫黃，芒硝，硼砂等；有業經收入中華藥典者，餘亦皆為功效卓著之良藥，如當歸製成當歸精，麻黃製成麻黃素，一經提煉，舉世風行，此等事實，竟讓外人專美於前，固由吾人缺乏研究，及一向鄙視中醫兼及國藥之觀念有以致之也，今後宜從此點着手，凡中醫習用有效之驗方及藥品，精加研究，測定其有效成份，或加以精製，恐不特可以代用，或有更佳之功效，抗戰以前，余雲岫醫師以國產藥品，製成余氏消腫膏，其功效與安福消腫膏媲美，即其一例，至使君子有驅蟲之效，鴉胆子能收斂殺菌，馬齒莧之治療赤痢，皆已歷經臨床實驗，認為可資代替西藥，總之一設法利用國藥，亦開源之一途也。

此外應由中央向國外盡量採購，或獎勵商人向淪陷區搶購，在國家至上軍事第一原則下，全國衛生器材，宜設法加以合理統制，嚴禁囤積並予採購者以運輸種種方便，至部隊衛生器材之補給，如能由中央統籌，一如彈藥糧秣，則尤善矣。

(二)節流方面 須先求撙節使用，內科方面，如診斷求其確實，不亂投藥石，減少授藥次數，習用單效療法，患者服藥，須由看護親自投與，勿購滿高貴藥品為應酬品，外科方面，如創傷之治療以無菌手續之施行為原則，不濫用消毒藥劑，清潔創面，減

少換藥次數，敷裏材料剪時應裁爲適當大小，以便用後仍可清潔消毒再用，棉花則於消毒後彈鬆再用，並嚴禁將敷裏材料作其他不合理之用途，衛生主官，尤應不時檢查，予以糾正，藥材之種類，應求減少，研究藥理，靈活應用，務使藥材之使用，在醫學技術上着想，合乎經濟之原則而仍能達到治療上之目的，至保管方面，亦屬重要，時見各種藥品器械，因保管不當，致失去效用者，比比皆是，至爲可惜；而嚴密之審核，尤屬必要，以免藥品不得應用於病者之身，無形中消耗損失，他如器材之運輸，亦應嚴加注意，常有因運輸包裝之未妥，或在運輸之前未能詳細計劃，竟使若干器材，在途中損毀不能使用，在戰鬥開始時，應設計如何分裝，如何攜帶，以防情況突變時之損失，故醫械之構造及貯存之品量，如能由最高當局指定專才，予以精密設計，則對於藥材之運輸保管應用，便利多多，至調劑時之操作不慎，隨意拋棄，積少成多，數亦可觀，亦管理上應注意者也，上述種種方法，如能皆加以考慮，付諸實施，或可達節流目的。

四、衛生作業應力圖適應現實

過去軍醫教育尙未普及，一般軍醫，多尙未明瞭本身業務，而部隊習尙，誤以軍醫專爲診療救傷而設，故一切作業，皆以此二者爲理想目標，抗戰軍興，海口封鎖，衛生器材之來源困難，診療亦隨之棘手，乃漸注意於軍隊之保健防疫工作，數年以來，以尙

缺乏妥善完全之辦法，及實地苦幹之精神，每一工作之實施，事先缺乏充分之準備及周密之設計，辦理時無適切之步驟與督導，事後復少切實之考核與獎懲，故業務之推展，尙未能達到保持官兵健康減少死亡及傷亡之目的，茲將部隊衛生作業，依目前所見缺點及可能改善之處，提供改進意見數項：

(一) 保健與防疫 保健所以防病於未然也，其目的在增強軍人之健康與保持戰鬥力，世界各國歷屆戰役，病死均多於傷亡，故部隊保健工作，實不容忽視。在目前部隊中以缺乏器材，防疫工作，極難普遍完善，尤應以努力保健工作為手段，而達成防疫為目的，惟防病工作，不若治病方法之急速見效，每不能為大眾所重視，故負部隊衛生實施之責者，必須有計劃有方法，並須具有百折不撓之精神，勇往邁進，期以歲月，始可見其效果。

部隊官兵為衛生作業之對象，苟此對象尙未了解衛生之意義，及與戰鬥任務之關係，則衛生業務，必難推展，吾國部隊官兵，素乏衛生教育，對於衛生之認識極淺，既往習慣，僅知有病治病，重視診療業務，對於防病工作，多不注意，軍隊保健效果，尤非所計；以故官兵缺乏衛生行為與衛生態度，更無衛生習慣，此種重視醫療輕視保健之部隊風氣，影響衛生作業至鉅，須切實利用種種方法，予以矯正，如舉行衛生競賽，實施官兵衛生教育，舉行連部訪問，常作情感上之聯絡，及常識上之指導，衛生人員，尤須

認清自身係處在衛生領導地位，發宣不斷學習，以求學術之進步，提高診療水準，俾藉此取得各級官兵之信仰，對於衛生態度，尤應自身作起，樹立楷模，使部隊舊有風氣，迅速改變，各級官兵，能澈底瞭解衛生之意義，認識衛生之重要，則一切衛生工作之推展，必能事半功倍。

官兵衛生知識之灌輸，各部隊在過去亦曾注意及之，有在總理紀念週席上舉行衛生講話，或由團衛生隊長營軍械每週集合全營官兵，作衛生講演，有在整訓時學術科進度表上，列入衛生功課者，惟其教育方法，頗多缺陷，或大講其衛生學理論，或介紹不適宜於部隊之方法，或言而不詳，或過於專門，以致言者諄諄，聽者渺渺，久之且萌厭惡之念，致官兵對於衛生意義，終不能澈底了解。

軍隊衛生教育之基礎苟不能建立穩固，則一切衛生業務之推行困難必多，以部隊官兵四方雜處，文化水準，風俗習慣，興趣等各不相同，衛生教育之實施，首應將此各項，詳細調查，綜合研究，運用切合實際方法，如戲劇（以地域之不同，應分別採取各種戲劇，如平戲，川戲，漢劇高台曲等），詩歌，大鼓，圖畫，模型，統計圖表等，不時表演展覽，或指導其念唱方法，或邀請各級軍官及班長，予以講解，在病者候診之時，亦可作短時間之衛生講話，取候診者中所患疾病之最多者為題材，授以各種疾病預防方法，使其在情緒興奮或心理需要迫切時，容易領悟記憶，營部軍醫，如能每星期內務

檢查時順便訪問各連，將種種軍隊多發病之預防方法，及個人衛生公共衛生之意義，實施管理之方法等，詳加指導，則收效必宏；惟目前營軍醫之知識優良者甚少，故此種辦法，殊難普遍，最好能由戰區最高衛生機關，組織部隊官兵衛生教育巡迴施教隊，設隊長一人，隊員若干人，如能配屬有歌詠隊演劇等尤佳，搜羅種種教育材料，如環境衛生設施管理，以農村房舍改造營房之方法，個人衛生，疾病預防，戰場自救互救手技，營養，改善等項；以圖畫，模型，統計數字歌曲，及通俗文字等為啓示教育之工具，巡迴赴各部隊中施教，出發之時，須先排定施教部隊番號，及途徑日程，先期通知該部隊，在駐地之適地點，闢置一室，以供教育用品陳列之用，並由各部隊長通知所屬，屆時前往指定地點，任意閱覽，由各隊員隨時予以說明，及指亦其應行舉辦之方法及困難之如何克復，以此方式將衛生教育普及全軍，蔚為衛生風氣，使人人知健康之可貴，疾病之凶險，而謀實行防病之方法，集體監督，遵守衛生行為，養成衛生習慣，以樹立部隊衛生基礎。

保健工作之展開，捨精神建設外，尚應有物質建設，此即衛生工事之構築是也，環境衛生，原為保健工作之一環，而環境衛生，應有種種設施，其工程建築，在量的方面，應有一定之標準，在質的方面，須適於應用，又如軍事上之築城，亦宜選擇地形，利用地物，方稱完善，否則不足以利用其消滅無形敵人——疾病，此種工作，因戰鬥士兵均有固定之勤務，自不能使之兼負構築任務；担架兵在非戰鬥之時，除集中訓練其作業上

必須之知識及技術外，尚多空暇，一般部隊，每於非戰鬥時將其調服其他勤務，殊為可惜，苟能施以環境衛生構築工程之知識訓練，使在非戰鬥時期，各團衛生隊之擔架排，擔任全團衛生工事構築事宜，師衛生隊擔任師部及各直屬部隊之衛生工事構築事宜，軍部野戰醫院之擔架排亦然，以衛生隊擔任衛生工事之構築，亦殊妥切。

部隊衛生工事原為消滅無形敵人——疾病而建設，如不能善為利用，確實管理，則不能發揮其性能，徒有建築之形式而已；而環境二字，包括甚廣，常見部隊駐地，兵舍中清潔整齊，各種衛生工事均尚齊備，而比隣民居，則污穢不堪，污物之濁氣，害蟲之活動，皆越其領空而相侵，設一經發生疫病，勢必頃刻延及軍中，在吾國鄉村駐軍，多係借住民房，與民衆關係至為密切，故辦理環境衛生，必須注意到民衆方面，始能收完全效果。

保健工作之展開，各級官兵在深知衛生意義之外，尤須使之認清責任，既往部隊，對於保健工作如設計，監督，指導等責任；每盡諉之於軍醫，以致種種工作之推行，完全以各級官兵之興趣為依歸，興至則行，興盡則止，工作既不澈底，效果自然微少，在目前部隊衛生機構以僅止於團醫務所（戰時增設為衛生隊）之設立，欠缺連衛生機構，而團醫務所編制人員甚少，未能與士兵經常接觸，而保健工作之推行，首須全軍一致，樹立風氣，各級部隊主官為部隊團結之中心，尤以連排長直接管理教育士兵，終日與士兵相

處，關係至為密切，對士兵生活習慣知之獨詳，保健工作之推行，能由各級軍官肩負其責，協同軍醫身體力行，始能事半功倍，否則由軍醫單獨負責，則收效甚微。

部隊各級官兵對部隊衛生之重要性認識既深，且能分負實施之責，則一切工作，自能順利推行，軍醫應多作技術上之建議，平時注意士兵生活及健康狀態，如營養之增進及改善，改造營房，提倡運動娛樂，舉行健康檢查，管理傳染病及駐地衛生之改進，衛生工事之建設及管理等；周密設計，將種種工作之步驟，詳擬妥切辦法，付諸實施，並協助指導推動進行，已辦之後，尚宜輔助各級部隊長作技術上之嚴密核，如此保健工作方能推行盡善，卓收實效。

(二) 救護 部隊衛生人員在戰時之重要工作殆為救護，如何使此工作在現編制之力範圍內發揮功能，以輔佐軍事，達成任務，此乃目前所急切需求者也。

欲期救護作業完善，首須充實衛生機構，按照編制，極力將人數設法補充足額，在平時可集中加以有系統有紀律之嚴格訓練，充分提高其技術水準，及救護精神，並設法充實救護用具，又以山地平原種種地形之不同，可設法研究使用適應種種地形之救護用具，如歐戰時德國之肩輿擔架，椅式擔架，懸椅式擔架，折合用囊背式擔架……等，以利作業，務使戰鬥之時，衛生部隊能切實配合戰鬥部隊，協同作戰。

目前作戰部隊衛生輸力編制人數，較之日俄戰爭之日軍，歐戰時之德軍等為少，在

實際作業之時，每嫌不足支配，尤以戰況激烈傷運頻繁之時，常致發生傷運困難，故部隊本身之輸力，須加充實外，尚宜組織民衆擔架隊，以爲補助輸力，如能更與民衆合作，組織手車牛車隊等以協助之，則傷運尤爲便利；惟前線民衆，每恐懼陣地急速轉移，至陷敵手，故每於戰事方起，即行逃避，以致民衆擔架隊無法組織，本戰區駐河南唐河，泌陽一帶之軍隊，平時嚴密組織民衆擔架隊，予以實際知識之訓練，一遇戰時需要，則此等民衆擔架隊及使用其他運輸工具之傷兵輸送隊均大批出動，擔負工作，即不辛轉移陣地時，部隊亦必掩護民衆一齊退出，使不致發生意外危險，故民衆甚樂予協助。

救護作業一如作戰，聯絡協同爲其基本，要求聯絡協同確實，則進退有序，始不致遭受無謂之損失，而能達成任務，故從事工作者在物質貧乏及種種條件皆不俱備之現狀下，應努力設法以求補救，在縱的聯絡方面，平時應取得部隊長之信任，與同僚之互助，作戰前衛生主官可請求列席軍事會議，必要時，或隨同視察陣地工事，以便明瞭作戰任務，及敵我態勢企圖及戰況，俾作充分準備，將衛生部隊及各作業單位統一指揮，並隨時與參謀處交換情報，可能時與指揮所架設電話，切實聯絡，同時派遣幹練可靠之傳令兵常川在司令部等候接受命令，使衛生作業，立於主動地位，能與作戰部隊切實配合，至於各種計劃及工作情形，應隨時向部隊長具申報告，使之能詳悉衛生勤務之輪廓，及其重要性，縱的聯絡固屬切要，而同時橫的與友軍衛生作業各單位及兵站末地各衛生機關，切取

橫的聯絡，如衛生機關之位置，傷患人數；戰況等；均應互通報，過去戰事激烈或情
況突變時，傷運最感困難而遺誤最多者，莫若兵站區野戰區之接合部，每以指揮聯絡不
善，協同精神缺乏，而致傷兵後撤，無處收容，或陣地轉變，過於迅速，兵站未地衛生
機關以消息不通，不及轉移，遭受損失，此等缺點，亟宜設法補救；集團軍總司令部衛生
主官在作戰準備時，應會同參謀處召集各級軍醫主官，兵站分監部衛生科長，及配屬於
分監部之衛生機關主官，開會商討傷運辦法，並將傷運手續，指揮，聯絡，通訊，傳遞
命令等等：互相研究，明白規定，以免互相推卸責任，並將配屬於各戰區之担架兵團，
分別撥配於各集團軍，控制於兵站區野戰區之接合部，担任接運，如此統一指揮，協同
聯絡，發揮精神威力，以補救裝備之缺欠，則傷患必能迅速妥切完成後撤，並可獲得適
宜之治療機會也。

(三)治療　如何減低疾病死亡率，為目前部隊作業之切要任務，惟自太平洋戰事爆
發以來，藥材來源困難，醫療工作，棘手殊甚，部隊衛生人員，除盡力提高診療水準減
低疾病死亡外，尚宜改變醫療作風，及獎勵研究創造。

過去各部隊之錯誤觀念，為忽略保健，重視醫療，而部隊衛生人員，在醫療上復造
成信賴藥品，忽視其他條件之錯誤；在藥材缺乏之今日，尤有改變此風之必要，蓋任何
疾病，均有一定之經過，醫者僅能應用現有之科學知識，縮短其經過而促其痊癒或挽救其

危機而已；藥物治療，僅佔各種治療法中之一部份耳，其他治療條件之中之最要者，有護理，飲食，與理學處置等，如傷寒病本無特效藥，苟不注意護理，豫後必多不良；痢疾雖有較為特效之劑，如不注意飲食，亦每招死亡之轉歸；又如肺結核之理學處置不佳，而任其偃臥，雖用任何良藥，亦必數日而死亡；至創傷之治療，與夫骨折之矯正等，莫不皆然，此外為人體之內，原有天然抵抗疾病之作用，此種機能，苟予忽視，不善為利用每能影響於病體之治癒，甚或危及病體，如對於外科方面之發熱，而投予解熱劑，每每無效；又如中毒性下痢，其下痢原因為體內一種生理抵抗病毒現象，苟此時投與收斂止瀉劑，必招致自家中毒，此種人體內之自然療能，應予重視，加以倡導，又在駐地較為集中時，可以集中治療，蓋如此非惟可以節省藥物，又以人力集中，檢查用具較為完備，可使診療水準提高。

軍隊以駐地之氣候與環境各異，士兵之生活及習慣不同，故治療之方法，自不能悉以書本為依據，尤以處此藥材來源不易之時，部隊衛生人員，應不斷潛心研究，創造發明，以創造軍隊醫務之獨立性，惟此種風氣，最高衛生當局尤應予以鼓勵。

以上所述，為部隊衛生作業之肇肇大者，他如軍馬之衛生診療，毒氣傷之防治等，亦至重要；又在目前以無連衛生機構，故部隊衛生作業，毫無基礎，如能將各連之擔架兵或在每連內調選士兵二名，嚴加訓練，受團衛生隊長之指導監督，使平時擔任連衛生

工作之推行，戰時擔任救護地之救護指導，則基層衛生機構建立穩固，一切衛生作業必能順利推進，至各種作業，在工作時既須求其正確合理，而在工作告一段落之後，或在工作中有特殊表現，應有詳確記載，綜合統計，以供今後作業之鑒故及依據，此種統記工作，在部隊中每未加以重視，以致紀錄既無依據，數字亦多不確實，須澈底加以改善。

部隊一切衛生作業，均以軍醫為原動力，故軍醫宜健全本身，在服務之時，潛心學習，窮究物理，以自吾訓練，或常舉行讀書會，學術研究會，邀請名人演講等，以增進學識，為適應作業，軍事學識之研求，宜與醫學並進，軍醫主官，應隨時訓練部下，如按期舉行演說競賽，學術測驗等，詳加考核，公正獎懲，並遵照上峰命令，切實辦理，隨時督導，或組織衛生旅行團，互相觀摩，以提高其學習興趣，而增進工作效能。

五、衛生行政應促其統一迅速

過去部隊以番號驟增，衛生人員不足支配，而臨時無法統制辦理，故悉由部隊長遴員請委，至各級衛生人員工作之考核，完全委之於部隊長官，有上級衛生主官反無權過問，因此常有非衛生人員，以部隊長無法安插，故而派至軍醫處充數，尤以師衛生隊長一缺，十之六七係落伍之軍官充任，此等人員，空佔名額，衛生業務，至難期所改進；此外亦有衛生主官以本身不健全，為保全地位計，不為事擇人，引用無能之流，充斥高

階，俾可聽其自由支使，爲求今後業務有所改新起見，應將全國軍醫學校學生加以調查統制；此等軍醫學校學生，受國家之培植，值此大敵當前，自須爲國努力，其有後方區自行開業或地方機關服務者，應一律調赴部隊服務；全國各院校學生奉命徵調者，亦應嚴格執行俾部隊人材集中增強作業。

至各部隊衛生人員之升級，應憑平日工作之能力及攷試成績，嚴加考核，以爲依據，不論以其服務年久，停年已滿，濫予提升，在每一戰區，凡少校以上之衛生人員，任用時須經長官部衛生處之考核，始能派用，其餘人員，亦可由長官部衛生處核轉，如此衛生人員可以統籌考核，既可免去朝東暮西此逃彼用之弊，且可防止濫竽倖進。

爲求衛生作業之效率提高，行政亦應求其統一簡單，公文方式，應加改良，在交通不便之今日，中央與戰區之間，公文往返，動輒數月，而層層遞轉，積壓拖延，尤曠時日，故公文之送達，各種例行報表之呈送等，應求全國劃一，縝密設計，加以改善，使政令不致遲滯，部隊衛生人員不致因循敷衍，此外爲求衛生行政統一，舉凡與衛生業務有關案件，均應由衛生行政機關主辦，部隊衛生人員，平時須常將衛生業務各項，在集會時向主官及同僚加以闡述，使各同僚明瞭衛生業務之輪廓，以免越俎代庖，影響衛生業務之推展焉。

結論

部隊衛生，經緯萬端，繁複異常，欲期辦理盡善，以收實效，自須集中經驗學識俱豐之衛生人員，發表意見，詳切研討，毋憑理想，勿尚空談，尤不宜墨守舊法，亦不必畏難有所遷就，務期如何適合國情及部隊個體，詳擬方法，制定法規，逐步推行，庶乎有成；本篇之作，僅其一斑耳。

目前辦理部隊衛生者，如能針對現狀下種種缺點，痛切改革，已足使衛生業務進步，不必標新立異，巧出名目，聳人聽聞，蓋目下衛生機構之外形已具，其所以未能發揮功能者，內容尚未充實故也，以衛生人員知識之貧乏，人人不稱其職，自難期獲工作實效，故云幹部決定一切，誠非過言，今後部隊衛生工作之成效如何，胥視衛生技術知識如何而決定，衛生人員之教育，應視為今后改善部隊衛生之先決問題也。

吾國部隊衛生，以現狀觀之，改革非難，惟視吾人之努力程度如何耳！在軍事第一國家至上原則下，各級衛生人員，應統一意志，集中國力量，努力於技術學識上之競爭，共謀發展，則豈僅部隊衛生前途光明可見，國家民族，實利賴之！

就戰術觀點如何盡量發揮我軍現用兵器之效能

鄧裕羣

兵器可恃乎？未可以全恃也，必賴巧妙之戰術以運用之，戰術可恃乎？未可以全恃也，必賴精銳之兵器以使用之，二者缺一不可，否則不能達戰勝之目的，國軍抗戰所用兵器，遠不如敵；對戰術活用，亦不及敵，然猶能殺敵效果者。雖其原因甚多，要不外以血肉彌補其缺，今後誠能於戰術上更求改進，其功效當不只此，願我同胞三致意焉！

今先將敵我兵器戰術比較如下：

敵步兵兵器有八年式步槍，十一年式輕機關槍，九二式重機關槍，九二式平曲兩用步兵砲，九四式輕迫擊砲，對戰車砲，十年式曳火手榴彈，十一年式擲彈筒，投射機，防彈甲，十四年式自動手槍，煙光信號槍彈等，又有為步兵開道之九三式輕戰車，八九式重戰車，九四式最重戰車。九三式裝甲汽車，砲兵兵器，有改造式七五野砲，最大射程一萬五千公尺，改造式山砲，最大射程一萬公尺，十公分零五輕榴彈砲，最大射程一萬公尺，另有四年式十五公分重榴彈砲，最大射程一萬五千公尺，十公分零五加農，最大射程兩萬公尺，均係用汽車牽引，此為敵最新式兵器先後發現在戰場者，其他如攻城

砲，野戰高射砲，空軍兵器等，不勝枚舉，亦不必盡舉。

我軍步兵兵器，只有步槍，手榴彈，輕重機關槍，迫擊砲等，砲兵兵器，亦只有滻造山砲，漢陽仿造克魯伯式野砲，三八式野砲，及較新之卜福斯山砲，士乃德山砲，俄造七六二野砲等，然數量甚少，彈藥缺乏，其他如高射兵器，航空兵器，更無論矣；與敵相較，瞠乎其後。

敵人戰術，能得活用之妙，如正面遭我堅強抵抗，即迅速轉移兵力攻我翼側，或逕取包圍，絕無呆滯之弊；又善尋找我軍之弱點，及能徹底集中兵力或火力，攻擊一點以突破之，凡此種種，均為我軍所不及；然我軍幹部，亦非絕無能者，徒以我軍裝備不良，機動力不足，加以同時抵禦地面空中之攻擊，毫無對策之餘暇，以致常失主動。然我苟能將現用主要步兵兵器之效能，發揮之使無遺憾，當可多得若干之效果。茲就戰術觀點研究如何盡量發揮我軍現用兵器之效能如次：

一、配備：配備原為編配設備之意，包含兵力編配及陣地設備，如攻擊防禦警戒等，均須有適當之配備，否則無以達成其目的。今就主要之攻防言之，攻擊應配合必要之兵力，及配屬必要之兵種。如對山地攻擊，因其死角甚大，宜多配曲射火器，就中尤以八二迫擊砲為主，根據抗戰經驗，敵最畏我此種迫擊砲，若能更配以七五步兵榴彈砲及十五公分重迫擊砲，則效果更大，此外，新式山

砲亦應配屬，工兵善能排除障礙及爆破，必配屬之。通信兵不可缺少，各連若有小型無線電話機更佳，至其所需兵力之大小及配合比例，悉視當時情況而定，防禦首須注意陣地配備，防禦陣地內，主陣地為最重要之地帶，根據抗戰經驗，主陣地應以選在山麓直前為有利，防禦正面及縱深，在普通地形時，國軍步兵一營之防禦正面，以一千二百至一千六百公尺為度，其縱深以八百至一千公尺為度，連之防禦正面，以六百至八百公尺為度，其縱深則依營之配備如何而定，其射擊設備，以重機關槍掩體，輕機關槍巢為骨幹，而以散兵巢等為補助，輕機關槍之配備，須能前後左右互相支援，為阻止敵戰車威脅我陣地，須利用天然或設置人工之戰車障礙物，其與本陣地最前步兵工事之距離，以二百至三百公尺為度，過遠過近，均非所宜，過近則敵戰車之瞄準確實；過遠則我之戰車防禦砲不易充分發揚火力，為阻止敵步兵向我陣地之衝鋒，在與最前級步兵工事相距之二十至四十公尺處，設置障礙物，蓋此適為手榴彈之拋擲距離，敵步兵衝鋒至我步兵障礙物前時，我可以手榴彈撲殺之。

二、配置：配置係分配設置之意，原指火力而言，其在攻擊，除以必要火力集中攻擊點外，更以其餘火力分配於目標全面，其在防禦，側重輕重機關槍，應以一部火力，對陣地前方實行側射斜射，構成綿密火網，令敵無通過之空隙；一部火力，則在陣

地內部構成綿密火網，使敵不能突破我陣地，而為我守兵逆襲之支援，重機關槍如有不可避免之前方死角時，以輕機關槍消滅之；輕機關槍如有不可避免之前方死角時，則以步槍消滅之，根據抗戰經驗，重機關槍之射距離如有九百公尺，輕機關槍如有四百公尺，步槍如有二百公尺，即為滿足，迫擊砲應配置於步兵戰鬥地帶較後地點，須能協同砲兵及重機關槍，對陣地前方構成火網，尤以能向遮蔽物後方發揚火力為要，戰車防禦砲應配置於通敵主要道路附近，及有受戰車攻擊可能之處，最好前後錯綜，採用三角式之配置，配置較前者可以迎擊敵戰車於陣地前方較遠距離；較後者可以狙擊突入我陣地內部或由他方向我迂迴之敵戰車，使其不能席捲我陣地，陣地後方山地及制高點，亦宜配備少數火力，以收瞰制之利，此外，掃清射界及測定並標示主要地點之距離，各種火器須有夜間射擊設備，為配置火力後之緊要工作，切不可忽。

三、工事及偽裝：無論攻防，須作工事，攻擊時之敵前作業，以補利用地形地物之不足，我軍每不講求，以致火力不得發揚，死傷特多，人馬概須偽裝，防禦時，工事程度視時間而不同，並須多築重要火器偽陣地，以期吸引及分散敵火力，偽裝有同等重要，併宜注意。

四、連絡與協同：連絡為協同之基礎，故各兵種間及單兵種間，應以各種手段及利用各

種通信器材，不斷互通消息，互相協定，以資密切協同作戰，就中尤以敵之距離位置及觀測彈着，不時告知友軍為最有利。必要時，須以火力支援，或為友軍犧牲。

五、戰鬥指導：戰鬥指導若適宜，費力小而成功大；需時少而收效速，於發揮兵器效能上，亦頗利賴，宜極力利用時間空間及努力遂行機動戰術。

六、射擊指揮：射擊指揮適當，射擊軍紀嚴肅，兵器效能，大可發揮，步兵班長直接任射擊指揮，目測距離須有確實把握，觀測射彈及修正，最為重要。每班應配發望遠鏡一個以資觀測，並宜捕捉好機，用火力奇襲，步槍班中須有狙擊射手一二名，專以射殺敵軍官為事，輕機槍以三五發點射為原則，其超越射擊，因彈道低伸之故，應選在甚高位置（樹上屋頂）否則危害友軍。而間隙射擊，須以由射手位置至間隙之距離較小於該間隙之寬度為度，且射手在間隙後方之中央時得施行之，重機槍迫擊砲以選定蔽遮陣地行間接瞄準為常則，適時變換陣地，為其必要，潛伏機關槍效力最大，可予敵以莫大打擊，宜設置之，砲兵應用機動火力施行急襲與奇襲，切忌與優勢之敵砲戰，致遭損害。

七、運用全火力：防禦時，我步兵之火戰兵器，不能於極端分散中，同時全體發揚其火力，即我步兵之火戰兵器，只在第一線者能實行射擊，今以一步兵連中之九挺輕機關槍言，初期戰鬥，通常置於第一線者只四挺，餘五挺以兩挺置於兩排之援隊中，

王挺置於連之預備隊中，如是我之全連九挺輕機槍中只四挺能射擊而已，敵人之全連九挺輕機槍，於縱深配備中，均能各在其位置發揮其效能，蓋因敵人素有協同之習慣，及對間隙超越射擊有相當訓練，我軍宜速訓練而改正之。

八、信號指示：在第一線之班長，應用信號彈。日用煙彈，夜用光彈，指示所發現之敵重機槍與迫擊砲位置，我重兵器須及時撲滅之。

九、節省彈藥及補充：節省彈藥，爲發揮火器效能之要件，否則遇有利目標，無以應付。
○補充圓滑，既可適時接濟，又可不虞缺乏，與節省同其功用

十、故障排除及保存：自動火器威力雖大，但以其靈巧而易發生故障，每失戰機，我軍爲此吃虧不少，今後宜熟練排除之技術，（按戰術與技術不可分，）與射手之專訓，善於保存者，不專在擦拭而在於不作長時間連發。發射時，只須在戰術上着眼，即不至濫射。以上十點，雖有直接間接之分，但在發揮兵器之效能上，不可偏廢。果能真正照此辦理，當可保證現用兵器之效能盡量發揮矣！

個人在四年半來抗戰之經過及所得之教訓

童 翼

任何事項，凡欲就其經過，以求所得之教訓，莫如就其本身業務，參諸見聞而言之，較爲親切有味。翼任陸大研討軍制學，此種課目，屬於典章制度，而爲國法之一，則國家根本法之憲法，其含有軍事性質之條文。當然又爲軍制之根本。制憲雖徵諸民意，然吾儕軍人爲國民之一，貢其所見，俾根本大法，對此能慎之于始，亦屬當務之急。

抗戰四年半，由遠東戰爭而介入世界戰爭，我國抗戰經過以黨政軍之一致。

領袖之賢明，無極權國之專擅，而有其整齊劃一之利，有民主國之公開，而無其牽制干涉之害。抗戰期內，軍制根本諸事，並無所用其顧慮。特恐將來制憲，昧于此義，忘却我國抗戰以來，淞滬不守，退至南京，南京不守，退至武漢，武漢不守，退至重慶，兵事雖屬不利，章法并未紊亂之經過，並與東方戰事息息相關。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德軍浸入波蘭起，至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敵倭向英美開戰之經過。夫然後可于事實上證明「國防高于一切」之旨。亦即由以上之經過，明瞭「國防高于一切」乃爲我國今後劃時代的憲法上規定軍事條文最有力之參攷，并非以極權民主之分，而有所軒輊也。蓋此旨

不立，則法學家所謂由土地，人民，主權三要素而構成之國家，將無所寄託，爰以軍制學之見地，由前述之經過，就我國將來憲法上軍事條文之制定，貢其個人所得之教訓如左：

一、宣戰，停戰，媾和，及與軍事有關外交之應付權。

我國對倭，係一種對敵人之來而應戰，直至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八日以後，始正式對倭宣戰。至倭對抗美，直係先戰後宣，近代戰爭，多係先戰後宣，甲午中倭之戰，及一九〇四年俄倭之戰，均有此種事實，均倭爲戎首，今後戰爭，必待國會通過而後宣戰，如珍珠島已受空襲，被授權之羅斯福總統對倭宣戰案，尚有一票之反對，其危險殆不可以言喻，至停戰一節，我國此次抗戰，性屬長期，軍爲聯合，固當另有辦法，但徵諸往事，曠觀戰史，就學理上言，停戰實有行乎其所不得不，止乎其所不得不，之妙用，其于最後目標到達之打算，彼我實力之估計，息息相關，往往因過早過遲，以致戰爭成果大爲變易者，其中幾微，非最高統帥不能得其要領，有非可以言語形容者，如普奧之戰之普軍停戰，一九〇四年俄倭之戰之倭方願爲停戰，均各有其作用，其事實可以見信于後世，而不能見諒于當時，至媾和則與停戰，又如車之兩輪，鳥之兩翼，我國此次抗戰，我利于戰，而倭利于和，顯然可見，和戰大計，直接關係國家之存亡，間接關係民族之興衰，不但外國歷史，有此事

實，國家史乘，尤垂有炯戒，其機甚微。非最高統帥者，不能握其神髓，理智所在，不僅此次抗戰經過已也。至軍事有關之外交，如我國抗戰之先而有中俄互不侵犯條約，倭方則有德意倭反共協定，他如德國之利用慕尼黑會議以發動第二次歐戰，與夫反共其名反英其實之三國協定，直為一種烟幕外交，松崗蘇倭共同宣言，傳聞即成立于莫斯科旅行游覽之時，而條文即製於其往蘇京劇院觀戲，幕僚留寓之際，直為一種閃電外交，甚至緩衝使節在前，而飛機兵艦即其隨後，如敵倭專使來栖之赴美談判，直烟幕而兼閃電。此種不可捉摸稍縱即逝之外交案。有何法以付諸大庭廣衆詳細說明從容討論乎？愚所以將宣戰，停戰，媾和，以至有關軍事外交之應付，憑教訓而聯為一類，希望制憲時為統帥者留有餘地也此其一。

二、統帥權及編制權。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國民政府宣布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第二十七條，總統統帥全國陸海空軍。此語是否能認為含有統帥權獨立之意義，以管見言，覺平戰時統帥權各有廣狹之分，及編制權如國會干涉太過，均不能認為統帥權之獨立，由抗戰經過言，由此次世界戰爭言，此種不完全之統帥權，頗足憤事，請以軍制學見地解釋之，戰爭為一國政略之繼續，決定和戰，應予具有統帥權者之充分餘裕，已如第一條所述，即關於戰爭實行指導，其着眼尤須使直接當國防之衝者之國軍指導容易，專心

致志，以獲得勝利，所謂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是也。因此，統帥者之處斷，宜果斷神速，尤宜絕對保守機密，凡事後之補救，多不可能，與其他國務須經會議制之審議者，不可同日而語，故統帥權須在一般政務以外，獨立不羈，不容他人有所干預，或由政略上之見解，于戰爭實行指導時，加以干涉，顧說者或謂此種辦法，恐終妨民主精神，不如平時縮小其權限，臨時授權補救之，如美國之總統授權，英國之授權首相，甚至如蘇俄現例，德蘇開戰時，蘇方停止憲法上一部份之效力，授權斯丹林之類，實則此種主張，言之頗覺動聽，但不合實際，并足以誤國事，蓋平時國防之設施，與戰時統帥有重大之關係，已不啻領有統帥業務之過半，爲澈底起見，統帥權在平時對於內閣之更迭，及政爭等事，即須立于不受影響之地位，俾始終以一貫方針處理之，以實現其企圖或計畫，否則受平時因襲之害，臨時欲避免習慣上之干涉，實屬困難，馬來半島兵事之失敗，發動英倫內閣之動搖，即其殷鑑，其實戰爭中將帥之功過，土地之得失，尙非兵事根本之所在，根本所在，仍惟主力，并其運用如何，而其中原委，亦惟有統帥者知之，其機至微，其用至妙，曾文正所謂軍事成于一而敗于二三，即此謂也，至編制權即爲國軍之建設維持，與夫管理之作用，詳言之，即軍隊，艦隊，航空隊之編制，及由管區方面兵器之備用給與，軍人之教育，檢閱，紀律，禮式，衛戍，給與，國防工事并常備兵額，年度徵兵，出師準

備之類，但編制權之作用，多隨有財務行政，例如兵器，被服糧秣之製造管理，國防工事之築設經營，以及軍事經費等等，均隨有會計事務及經營事務，而此等事務，非編制權之作用，乃國家一般統治權中之一部，受其作用之客體，雖爲軍人及軍屬，而土地物件之徵收購買等，則又以國民爲客體，政治家之所以斷斷于編制權之干涉，半由于此，不過軍政中之財務，一般雖爲統治權作用，然舉例而言，如爲兵器被服糧秣之管理，國防工事之築設，及軍事經費之經理，而定諸機關之設置，組織權限，以使各種機關活動者，仍爲編制之作用，况軍務多屬機密，統帥權及編制之作用，其本質上有密接不可離之關係，亦有不易明確與以分界者，故統帥編制兩權，總以出自一途，而并超出一般政務之外，方切合國防上之理想，愚所以續將統帥權編制權聯爲一類，而希望制憲時爲統帥者留有餘地也此其二（完）民國三十一年二月十五日稿

我國將來制式兵器應如何選定

黃宜中

一、引言

我國此次對日抗戰，誠四千年歷史上未有之艱鉅事業，爲排除建國障礙必須抗戰，爲增強抗戰力量必須建國，因此抗戰建國實爲全國人民應負之神聖任務。

惟「建國必須建軍」在此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時期，建軍於現代國防需要之迫切，自不待言，而建立武器精良配備完善之國軍，尤爲達成抗戰勝利之必要條件，蓋戰鬥之手段厥爲火戰與白刃戰，苟無精良之兵器，則血肉之軀，終難與堅甲利兵相抗衡，縱有壯烈之犧牲，亦無補於戰局，故兵器與建軍，實有不可分離之關係。

敵寇之所以來侵略我國吞噬南洋，以彼主觀言，爲企圖劫奪中國與南洋之物資，其實，客觀條件，已說明中國之於中國與英美荷澳之於南洋，無充分之武備，蓋敵之「北進政策」曾作多次之試探，張鼓峯諾門罕即予敵以重大的教訓，深覺軍備充實之蘇聯，勢不可侮，而不得不改變方針，實行「南進」，於此可知敵寇以爲彼之武力，可以壓倒中國壓倒英美荷澳分散在南洋之武力，對蘇則不敢輕啓戰釁也。

兵器是護國之干城，戰鬥之主要工具，吾人欲求領土主權之完整，爭取最後之勝利

，必須以牙還牙，予侵略者以慘重之打擊，是則殺敵致果決勝疆場，皆有賴於兵器矣。

抗戰軍興已逾四年，我國現時所用之武器，並非不如敵之精良，原以多係來自海外，種類互異，式樣龐雜，性能亦各不同，整理訓練運輸補充在在均感困難，一旦交通被阻外援斷絕，則艱苦愈甚，致有精良武器等於廢物者，其影響抗戰誠非淺鮮。

因此，國內兵學家均主張兵器一元化，換言之即全國部隊所使用各種兵器劃一整齊，以爲整軍建軍之主要前題，茲不揣謬陋，謹先就敵我現時兵器性能，作一概略比較，以判明運用自己之長，攻敵之短，而後於我國實際需要擬定各種制式兵器，藉供參考。

二、敵我現時採用兵器優劣之比較

兵器之重要既如前述，第吾人更須明瞭敵我兵器之特性，俾於戰場上收得心應手之妙，自抗戰以還，敵我採用兵器究有何處不同之點，知者甚少，茲將敵我兵器性能優劣分述如下：

甲、步槍，我國所用之步槍種類不下數十，以中正式二四式九八式爲最多，新經補充調整之部隊，大率皆用中正式，敵寇則以三八式爲制式兵器，所有部隊悉皆使用，此種步槍，敵我步槍之性能如左表。

國別	區分	種類	口徑 (公厘)	全重 (公釐)	全長 (秒公尺)	初速 (公尺)	表尺距離 (公尺)	有效射程 (公尺)	彈藥 (公分)	彈重 (公分)
----	----	----	------------	------------	-------------	------------	--------------	--------------	------------	------------

中國	中正式	壳除刺刀	四·〇	二三〇	八〇	三〇〇	六〇	六〇	尖頭彈	二〇
日本	三八式	盔三·九五	二八〇	七六三	一四〇	六〇〇	六〇	六五	六五尖	九

兩相比較中正式槍身短，攜帶便利，口徑大殺傷力大，初速大，射程與重量相若，中正式較三八式爲優。

乙、輕機槍，我國所用輕機槍大都來自國外，習見者爲捷克式白郎林哈乞開斯等數種，敵之所用者，爲大正十一年式敵我輕機槍性能如左表。

國別	區分	種類	口徑 (公厘)	全重 (公釐)	全長 (秒公尺)	初速 (公尺)	表尺距離 (公尺)	彈藥 (每分鐘)	發射速度 (每分鐘)
中國	捷克式	七九	八·八八	一一六五	八一〇	一五〇〇	全中正	六〇〇	六〇〇
白郎林式	七九	九·〇〇	一一三〇	七三〇	一五〇〇	全右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哈乞開斯	九·〇〇	一一六五	七九〇	二〇〇〇	尖頭彈				

日本十一年式 六五 一〇〇 七四二 一五〇〇

六五尖 頭彈 五〇〇

兩相比較口徑大殺傷力大，重量輕，攜帶便利，其他則約略相同，我之輕機槍較敵爲優。

丙、重機槍，我國使用之重機槍，以馬克沁式爲主，三十七節俄式等亦復不少，敵則爲大正三年南部式，敵我重機槍性能如左表。

區分 國別	種類	口徑	全重 (公斤)	初速 (秒公尺)	發射速度	最大射程	彈	藥
中國	馬克沁	七九	四七〇	八七〇	六〇〇	三五〇〇	全	
日本	南部	六五	五〇·四	七四二	五〇〇	二二〇〇		

兩相比較口徑大，殺傷力大，重量輕，攜帶便利，射程更遠過於敵，我之重機槍較敵爲優。

丁、擲彈筒，我國使用擲彈筒爲二七式二八式仿意式等，數量甚少，各部隊尙未普遍採用，敵則爲大正十年式，敵我擲彈筒性能如左表。

國別	區分	種類		口徑	筒長	筒重	射程	使用彈藥	彈重
		(公釐)	(公釐)	(公厘)	(公尺)	(公分)			
中國	二七式	五〇	四三〇	二·七	二二〇	兩用手榴彈	五〇〇		
日本	大正十年	五〇	五三〇	二·七	二〇〇	兩用手榴彈	五〇〇		

兩相比較無分軒輊。

綜合我國所用各種兵器優於敵軍之處約有三點，即射程遠，重量輕，彈丸重，弱於敵軍之處亦有三點，即種類複雜，裝備欠缺，數量少，質言之，其性能均較敵為優，惟敵採用兵器種類純一，裝備齊全，數量多，吾人欲彌補此項缺點，必須急起直追，選擇一種定為制式，大量製造，實屬刻不容緩也。

三、選定制式兵器的幾個基本條件

選定制式兵器須擇其優點較多，而缺點較少者，此為一定不移之理，從上列各表比較中，即已得具體之原則，茲願分述之。

甲、初速須大，初速大則彈道低伸，命中容易，威力大，反之，若初速小則射程短

，彈道彎曲，侵徹力微，命中精度不確。

乙、重量宜輕，我國國民一般體格均較列強為弱，雖擁有四萬萬五千萬之民族，其實能適合服兵役之條件者為數不多，徵兵亦不得不降格相求，故兵器之重量與士兵之體格有關，重量輕則攜帶便利，不受地形限制，即身材矮小之兵卒，亦能勝任。

丙、殺傷力應大，戰鬥之目的在壓倒或殲滅敵人，故當火戰時，必須以旺盛之火力以摧毀敵軍，使之喪失戰意，而不克恢復，故各種兵器之彈藥，不惟不可過輕，且須有強勁之侵徹力與破壞力，俾殺傷率增大，我國現時採用之步機槍彈，即有尖頭彈鋼心彈重尖彈等之別，在適宜距離中，對戰車飛機射擊亦能生效，即此旨也。

丁、機件求簡單：機件簡單不特製造容易，且易於保存，常考一般自動火器，偶以一極細微之零件，洗擦或射擊時未曾注意，即失其作用而生故障，故須力求避免過於複雜，以減少故障及修理之困難。

戊、構造貴堅牢：構造堅牢則壽命可延長，射擊時之故障自亦隨之減少，然此與鍊鋼及設計均有密切之關係。

己、能大量製造：我國所用兵器大率仰給外國，每年所耗之金錢不知凡幾，一朝國

際供應絶斷，即有被窒息而死之虞，其影響國防經濟，誠屬可驚，現須已漸次自造，惟數量極微，供不應求，亟應購買模型，聘請專家增設工廠，俾軍火生產能自給自足。

四、我國現時應選定爲制式之幾種兵器

從上述幾個原則中認爲應選定下列幾種爲制式兵器。

甲、制式步槍應採中正式：中正式步槍構造堅牢，機件簡單，槍身短，運動輕便，初速大，彈道低伸，惟因槍身較短，故射程稍短，彈道在六百公尺外即彎曲，然在實際作戰時，射距離最多亦不過六百公尺，於實戰殊無影響。

乙、制式輕機槍應採捷克式：捷克式輕機槍機件簡單，構造堅牢，放熱及連發作用均極佳，且有高低腳桿提把托肩銳表尺輪等特殊裝置，我國各地亦能自行倣造，近來江西保安處兵工廠三十年度之出品，幾可與泊來品相伯仲，苟能於製鋼及設計方面精益求精，必能駕凌泊來品而上之。一

丙、制式重機槍應採二五馬克式：二五重機槍爲改造之馬克沁機關槍，模型購自德國，用中國人之聰明，加上德國人之技術而成，爲今日世界最優秀之重機槍，其特點爲構造堅固，能發射較多數之子彈，並有縱深火力圖鉗，加強力管，與

高射裝置，現聞新經調整之部隊，均在採用中，惟重量較大，不全適合國軍士兵之體力耳。

丁、制式擲彈筒應採二七式：二七式擲彈筒爲民國二十七年軍政部三十兵工廠出品，射程口徑重量均與敵大正式相等，惟威力圈半徑爲三十公尺，較敵爲優，今已漸散見於各部隊，實爲近距離戰鬥之主要火器。

五、結論

述竟本毋需畫蛇添足，再來所謂結論，不過筆者不免有若干關於本題之聯想，所以不願瑣屑，再勉贅幾句：

現代戰爭，因火器與戰術之進步，無不以速戰速決以早日結束戰果爲原則，因此，各國皆竭盡智慮，使用新奇兵器，以閃擊對方，俾出其不意，而獲勝利，是故，吾人選擇制式兵器，尤不可固步自封，墨守成法，務須默察世界軍備狀況，隨時力圖改進，潛心摹倣，獎勵發明，使各項兵器能達到爐火純青之境地，而出類拔萃，雄視於全世界。

我國立國四千餘年，地大物博，人多，世界各國無出其右，惜以國防經濟未盡發達，致兵器之補充更換屢感困難，故愛護武器節省彈藥，尤須軍人切實遵守，以補助戰鬥實力，且須對自己所用之武器，建立自信心，常聞少數落伍軍人，對自己武器妄自菲薄。

論文

一六二

，每於作戰失利，即歸咎於武器窳敗，一若己之武器，殆不能殺人，而敵之武器，即以神鬼莫測之法寶者，然此種卑怯心理，皆由於不明敵我兵器性能所致，必須極力矯正之，敵我兵器優劣之點，既如前所述，自當抱有必勝之信念，臨機應變，巧為運用，盡量發揮我兵器之特長，攻擊敵軍之弱點，則克敵制勝，將無往而不利也。

最後，本文因筆者身在前線，時間倉促，缺乏參考書籍，故所論制式兵器，僅限於步機槍等輕兵器，自愧識見淺陋，謬誤難免，尚冀我長官暨諸袍澤，有以正之。

汽油木炭酒精柴油之性能若何就經濟效能言之今日我國情形以何者爲適宜試詳論之

朱和生

一、緒言

際此軍備機械化之今日，自動車與軍事關係，既深且鉅，第以自動車輛使用愈多，燃料之消耗愈廣，因之燃料與軍事上之重要性，概可見其一般矣。

歐美各國，油礦豐富，除致力於汽油礦藏之盡量開採和保管儲存之力求妥善外，尚且竭力於代替品之探求或研究，俾於戰爭發生後，國內汽油，不致感覺缺乏，以發生極嚴重之補給與運輸問題而陷軍事於不利也。

觀我國汽油補充悉仰給異邦，東北之鞍山本溪撫順三處，雖有少量提煉，但產量不多，且早陷敵手，西北陝甘與西南廣東等地，雖有油藏，尙無大規模之開採，抗戰以還，汽油消耗激增，尤以最近仰光失陷，滇緬綫斷，中印新綫，既未實現，而已進口之

燃料，至多能維持數月，苟不速謀良策，不藉敵軍汽車，如同淺水行舟，總足不動，抑且影響作戰運輸，為增抗戰最後勝利，對於「戰爭之血」之解決供給，實為當前迫切之問題也。

二、各種燃料之性能

燃料之重要已詳如上，然則如何可以獲得正確之解決，當須認清有關本問題之各種條件與環境，然後在國情許可之下，精研密慮，庶不致鑄成不易矯正之錯誤也，在研究此項問題之先，吾人必須澈底明瞭目前常用燃料如汽油木炭柴油酒精等之性能。

1 汽油：汽油為無色輕質液體，係由礦油中分離而得，其化學分子式為 $C_8H_{18} + n$ 汽車飛機，十九採用，攷其性質如左：

炭質

輕質

15.5% 83.5%
100% (係以重量計算)

淡氯硫

比重

熱值

0.75—0.85

一九〇〇〇英熱量

沸點

40°C
180°C

冰點

-50°C

着火度

零下十至六度

燃燒速度

每秒鐘二、五尺公

2 木炭 木炭爲黑色固體，放於煤氣發生爐內，可以產生煤氣，以供內燃機燃燒爆發之用，其化學分子式爲 $C_6O_2O_2CH_4$ 所含成分約一氧化炭 39.9% 輕 17% 淡 43.1% 理論上之熱值，每立方英尺爲一九五。六熱量，實際上因燃料之種類及所用發生爐種類不同，其熱值每立方公尺約一四〇熱量。

3 酒精 酒精即醇，爲無色液體，係由植物纖維，經發酵作用而得，種類甚多，用作內燃機之燃料者，普通有兩種，即甲醇乙醇是也。

甲醇係用木材酒精，其化學分子式爲 CH_3OH 多由甘蔗廢桔等作成，在攝氏十五度

時，比重爲〇·八每磅之熱值爲一三〇〇英熱量。

乙醇即穀酒酒精，其化學分子式爲 C_2H_5OH 多由穀類製成，比重爲〇·八，每磅之熱值爲一六〇〇〇英熱量，爆發速度每秒〇·七五公尺，此項酒精爲防飲用，每於其中混以1%之甲醇及0·5%之淡因 C_5H_5N 謂之變性酒精，又有將此變性酒精，加以綸質而成爲一種混合液者，謂之炭化酒精，此兩種酒精之成分及熱值如左：

變性酒精

炭質

輕質

氧質

100%
(以重量計算)

14·6% 30·3% 11·4% 43·7%

水質

熱值每磅一〇六二〇英熱量

炭化酒精(含烯質50%)

炭質

輕質

養質

水質

9.0% 13.5% 9.5% 68%

100%
(係以重量計算)

熱值每磅一四一八〇英熱值

4 柴油：柴油爲褐色液體，由礦油中提煉汽油火油後之殘餘部份，狄基爾氏內燃機多用之，其成分含炭輕較少，淡氣硫較多，其比重爲〇·八五—〇·九二，熱值每磅一八〇〇〇英熱量，着火度 90°C ，冰點 -20°C ，碳渣 0.85%

三、汽車燃料代用品之研究

關於汽油代用品之研究，在歐美各國，已研究及者，約有下列數法。

- 1 木炭代替汽油。
- 2 植物油代替汽油。
- 3 酒精代替汽油。

4 烟煤或褐煤之低溫蒸溜代替汽油。

5 煤之氯化代替汽油。

6 一氧化氮與炭之合成代替汽油。

上述 4 5 6 項，因不在本文範圍之內，不子討論外，其餘一二三項分述於後：

1 木炭代替汽油。

利用固體燃料，以發生可燃性氣體，而用以代替汽油於內燃機者，其發明至早，迄今已逾百年，歐戰起後，法國先行大規模採用木炭汽車，比日蘇俄諸國繼之，在原理上言，凡以團體燃料，如木炭木材在爐中燃燒時，其炭層若逐漸加厚則下層燃燒而得之二氧化炭與上層之生炭相遇時則化成一氧化炭氣，若預先於空氣中混合水蒸氣或直接徐徐加少量之水於爐中，水蒸氣或水遇紅炭則發生化學作用，變成一氧化炭與氮氣，故木炭

煤氣含有可燃性之氫氣與一氧化碳兩種，其餘為未經變化之二氧化炭氣及殘餘空氣中之氮及氮氣，此項煤氣成分為左表：

氣體種類 容量百分率

一氧化氮	CO	23.9
氫	H ₂	
二氧化炭	CO ₂	
氧	O ₂	0.6
氮	N ₂	5.3

近年來我國研究與製造木炭車者有湯仲明向德羅光城等。

歐美各國感於木炭供給不多，乃有直接用木材或焦炭或白煤為燃料者，此項煤氣發生爐之構造與原理，與用木炭者大同小異，按採用木材為煤氣發生之燃料者，始自芬蘭、德、法、意、瑞相繼仿行，於是煤氣爐在歐洲盛極一時，致此項應用之木材非上等

可供其他用途之木材，而係最下等之木質與木屑棉花梗甘蔗皮，故實爲廢物利用之良法，白煤亦可用作燃料，且熱量甚高，但以發烟過多，殊屬憾事也，茲將固體燃料之發熱量列表如下：

種類

發熱量

與汽油熱量之比率

煤
一一五〇〇—一六〇〇〇

○、六〇八—〇、八四六

木材
五四〇〇—一八八三〇

○二八六—〇、四三九

木炭
一一〇〇〇

〇、五八六—二

甘蔗皮
八三〇〇〇

〇、四三九

2 植物油代替汽油

利用植物製成汽油，不外鈣肥皂與加熱分解法兩種，前者原則在於利用植物與鹼類化合，起皂化作用，先製成鈣肥皂及甘油，然後在蒸餾器內乾餾，而得螢光色原油，經分溜可得汽油煤油柴油，後者之原則在於利用有機物質受高熱發生之分解現象，即使植物油在液體狀態下及高壓下起分解作用，氣相分解法，受熱成蒸氣時，再行受熱分解，如因欲增進分解速度，可用媒觸劑，此項代汽油應用於汽油，已證可能，經試驗結果，其效率相去汽油甚少，我國植物油之產量甚多，如廣爲採用，則於交通前途，當有極大輔助，以此項植物油之用以代汽油尚有數問題待解決者即：

1 着火度高，故燃燒遲緩，而不適合爆發時間之要求。

2 燃燒之殘渣甚多，發火塞易受污塞，而中斷發火。

3 所生之馬力較少於汽油行動時所生之馬力。

4 機件容易污穢，清潔工作增繁。

5 汽缸內所排出之廢嗅氣味太濃，有礙都市及工作人員之清潔衛生。苟上述五項能得到圓滿之解決，則植物油之前途殊有望焉。

據統計我國植物油之產量，計大豆約三百萬石，花生油約一百二十五萬担，菜子油除燈油炊事用外年出口，約一百八十万担，棉子油約一千萬担，總數約一千六百萬担之多，按每石提原油十七加侖可提粗油 $12\frac{1}{2}$ 加侖，每担汽油 $30\frac{1}{2}$ 加侖為數可觀，亦屬解決之一途。

3 酒精代汽油

除石油精煉品外，酒精即為次要之液體燃料，蓋世界各國之新趨勢，已將酒精應用於內燃機中，作為汽油之代用品矣，法國早在一九二九年即有滲和 $\frac{1}{2}$ 酒精之議，英國所用汽油，亦滲和 15% 至 20% 之酒精，其可靠性，即可想見一斑矣。

製造酒精原料為穀類，其方法比較簡單，以農產豐富之我國尤易興辦也。

四、各種燃料之比較

汽油為汽車最必需之料，所含熱量，無論以同樣重量，或容量計算，均較高於其他燃料之含熱量，且比重甚輕，以其為液體可任意儲以方圓各形器，運輸殊為便利，燃燒時溫度易於控制，燃燒後可無贋餘灰分或渣滓，是以汽油厥為現時最重要最經濟之燃料，茲將性質及消耗與其他燃料作一簡單之比較。

A 柴油車與汽油車之比較

優點：燃料廉省（汽油每馬力時用汽油〇、八磅柴油每馬力時用柴油〇、六磅）
無火患顧慮（以柴油着火點高存儲方便）

扭力均勻

國產植物油可以代替

裝置簡單（無化油發火裝置）

劣點：機件笨重，車價昂貴，聲音突高，發動困難。

B 木炭車與汽油車之比較

優點：原料廉省，燃料補充容易，挽回漏卮。

無火患顧慮，構造簡單。

劣點：動力減小，生火起動困難，不適間斷使用，所攜燃料笨重，發動機易損壞，機油消耗量大，管理困難，震動甚劇機件易損，爐膛易壞。

補救辦法：用汽油發動，改造輕車身，增加壓縮比，建設森林，勤加檢查清潔。

C 酒精車與汽油車之比較

優點：燃料本國出產，補充容易。

沸點變化範圍小汽化容易，燃燒均勻

熱效率多以同重量之酒精與汽油，酒精所作之功高

劣點：發熱量高，成本較大開車困難腐蝕性大乾燥度大。

補救辦法 1 混合使用，滲和汽油~~或~~乙醚~~或~~工作效率，反比汽油大。

2 灰質中和，減少腐蝕。

3 大量製造，工費減低，成本可減輕。

4 加大壓縮比。

(二) 依其消費之比較。

按二噸卡車一百公里之行程之消耗（三十一年三月貴陽市液委會之價值）

 汽油用八加侖（每加六十元）共四百八十元

 木炭一百五十市斤（每斤三角）共四五元

 酒精十介侖（每介四十五元）共四百五十元

 柴油六介侖（每斤卅八元）共二百廿八元

平均每公里之價值

汽油四元八角

木炭四角五分

酒精四元五角

柴油二元之八分

五、就經濟效能言之今日我國情形以何者爲適當

吾人每辦一事，講求經濟，自屬重要，何謂經濟，在同一之收獲，而能節省時間空間人力物力之謂也，然只節省人力物力，而時間不能同時節省，則事實仍不經濟，節省云者，消極講求經濟之法也，然講求經濟，有表面與實際之別，若專守打不通之算盤，一味節省，其結果未必能節省亦未必求得經濟。

再就效能言之，辦事必須獲得效能，亦極重要，何謂效能，在同一之收獲，而能減少時間空間之浪費，增大人力物力之效用是也，凡事講求效能，自不能講求經濟，注重經濟，則必減輕效能。

再論燃料問題，爲何需要燃料，爲求機械化汽車化部隊，能以應付戰場需要，而適時擔任運輸戰鬥也，然若燃料不能源源供給，則所有機械化汽車化部隊之武器，勢必不能發揮其固有之效能，故當前急務在如何能供應之間題耳，至於是是否合乎經濟茲特分論如左：

(一) 供給問題

汽油所含熱量極高，效能亦最高，已成爲現代最經濟最重要之燃料，今日我國海口大部被敵封鎖，汽油進口遲緩，供給自成問題，而我汽油蘊藏，雖豐，但開採需時，緩不濟急，故效能經濟，當不能談，爲解決目前困難，不能不迅速另謀代替品之一途，夫代用品之種類，依第三篇所述重要者其有六法，前述第一法，木炭代汽油問題，因代油爐即煤氣發生爐製造原料缺乏，就現有材料製造數量，究屬有限，退一步言之，即原料不成問題，可以大量製造，亦須相當時日，且於應用之時，木炭之攜帶供給與代油爐之使用管理俱感困難，由此可知，對於整個燃料問題，當不能解決，充其量致多供給一部份而已，次云第二法，植物油代汽油問題，缺點尚多，設備複雜，亦非短時可能解決，如云直給以植物油供柴油車使用，固屬上策，但此項車輛之製造廠已淪落香港，通行者又只佔極少數，故只解決其一部份，他如第四五六法，均以我國工業，未臻發達，製造提煉機件缺乏，一時難成事實，綜觀上述五法，供給均成問題，就我國現時抗戰環境，和原料取給之便利而論，厥爲第三法，以酒精代替汽油者，儘先採用最爲適當，蓋我國製造酒精之原料，如木材，穀，麥，甘蔗，等西南各省產量豐富，川康腹地甘蔗產量亦豐，取給可云毫無問題，而該項設備，亦極簡單，立即可以供給，可謂最適應時代環境之要求，幸望專家，悉集力於此酒精製造之研究焉，則抗戰力量，自可增強也。

(二)成本問題，酒精製造法極簡單，手續既易，設備自簡，所需開辦設備經常等費當亦有限，苟大量開採設製造酒精場所，以容納國內難民工作，則可同時收救濟難民之宏效，成本絕對可以減低，無論就經濟或效能，時間或空間，人力或物力，均宜採用酒精代汽油也。

六、結論

汽油爲戰爭之血液，實不可一時或無，我國自抗戰開始，汽油即因戰爭之影響，而取給困難，更因戰爭之延長，而益感缺乏，爲求充實抗戰力量，爭取最後勝利，是非從消極方面謀汽油代用品之製造，積極方面謀油礦之調查開採，着手進行，同時以政府力量，嚴密統制，一面限制公私節約，取締不必要之浪費，一面提倡並獎勵代用品之生產。夫代用品之製造孰先孰後，已詳第五篇，要之爲急濟眉燃，無防分別緩急，懇見目下以利用酒精代替汽油爲最迅速有效之一途也木炭及植物油則次之，果能如此施行，吾想重大燃料問題不難迎刃而解也。

以劣勢裝備對優勢裝備敵人之戰法圖解

賈紹誼

(1) 對佔領輕易陣地之敵攻擊：

(a) 主力 A 方面使用

最大限兵力，砲兵及迫擊砲集中

使用，以形成鐵拳而突破敵陣粉碎敵防禦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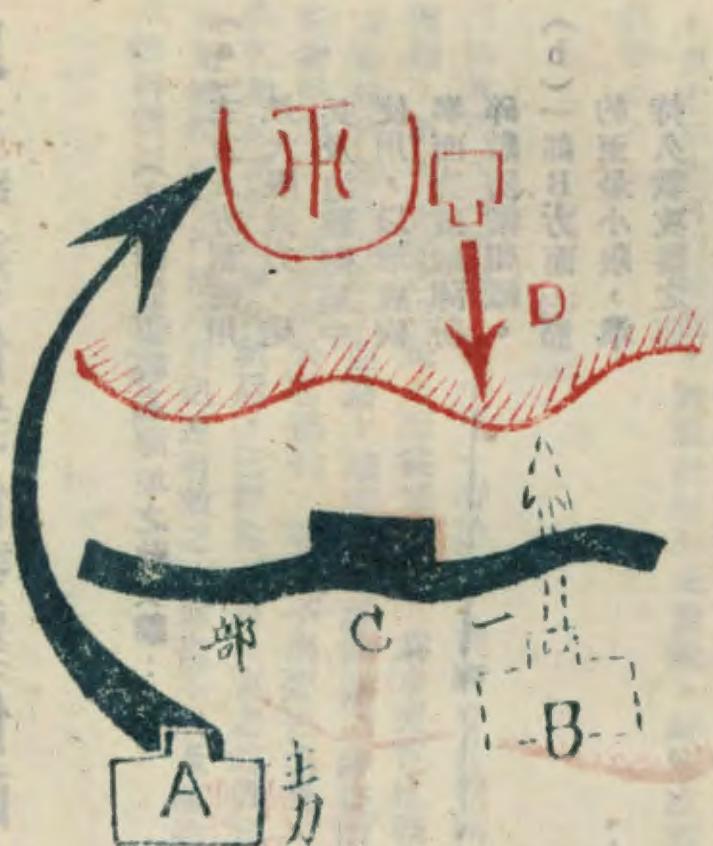
(b) 一部 B 方面，節約至最小限，準持久戰攻擊之要

領行之，即遭敵攻勢轉移時，應準持久抵抗要領，不爲敵所擊破，即退至 C 以掩護 A 腹側亦所不惜。



(一) B 方面須持久至 A 方面成功時，不爲敵擊破爲要。

(2) 對敵堅固陣地之攻擊：



$A > 2(B + C)$

重點指向敵之翼側後端，於敵不預期之方面，與敵決戰，C 方面準持久戰攻擊之要領，猛烈果敢行之，并依其力攻，使敵誤認我重點指向 D 之突出部，而淆惑敵視聽錯誤其預備隊之使用。

(3) 對敵據點之攻擊一、襲擊：

F B
F A 為敵佔領區，

A — B 公路兩大據

點相互支援。

高地我游擊隊，連日以來，破壞交通

。并有進攻 A 或 B

據點之模樣，A B

之敵各以一部隊對

C 游擊隊施行掃蕩

B 據點我第五縱隊

○潛伏待機中，
BD=10—15km.



正規軍主力利用夜暗進入D森林，嚴密封鎖消息，并與第五縱隊密取聯絡。

翌晚乘B據點之敵，與C游擊隊激戰時，D正規軍向B急進，于子夜以後，拂曉以前，第五縱隊於城內放火發難，襲擊敵司令部，營房倉庫等，D主力軍即奇襲入城，而領有之，（通常須行巷戰）。

(3) 對敵據點之攻擊二、圍攻：

敵A B兩據點均十分堅強

C軍隊對A敵施行

完全包圍使其彈盡糧乏

，並一面準備攻要塞之

方法，施行坑道作業，

或與第五縱隊連絡，對

A敵行奇襲，但生力D

務佔領D高地，妨害B

敵之支援，使其援絕爲

要。



(3) 對敵據點之攻擊三、誘襲：

正規軍 A + B + C < D



A B C 對 E 據點之敵行三面包圍，但闕通 E 據點之方面，（闕師必闕）游擊隊 G 盡視 F 據點之敵，防止其增援，主力 D 佔領 D 高地，對 H 公路行破壞。
此際敵 F 若感游擊隊 G 之擾亂，及為支援 E 敵計，必掃蕩游擊隊 G 而向 E 前進行抵 H，我主力軍 D 予以腰擊而殲滅之。E 敵感于彈盡援絕，必向 F 方撤退，行抵 H 仍遭主力軍 D 之殲滅。

(3) 對敵據點之攻擊四、強襲：



A B C 爲敵 A 1 C 公路三大據點，若佔有 B 據點，則 A O 卽將自動放棄。
游擊隊分別佔領 E D 兩高地破壞交通，妨止 A C 敵之支援。

F 軍與 B 據點已編成之第五縱隊密取連絡，利用砲兵及步兵重火器之威力，對 B 據點之術工物先行破壞，再依工兵之技術作業，及第五縱隊之內應，使 F 軍步兵主力向破壞口猛力衝入，而依巷戰，以領有 B 據點，此際若有少數之飛機，戰車，而集中使用之為有利，是謂步、戰、砲、工、飛、之連合戰鬥。

(3) 對敵據點之攻擊，五、鑽隙迂迴；
 A B C D E 為敵之據點
 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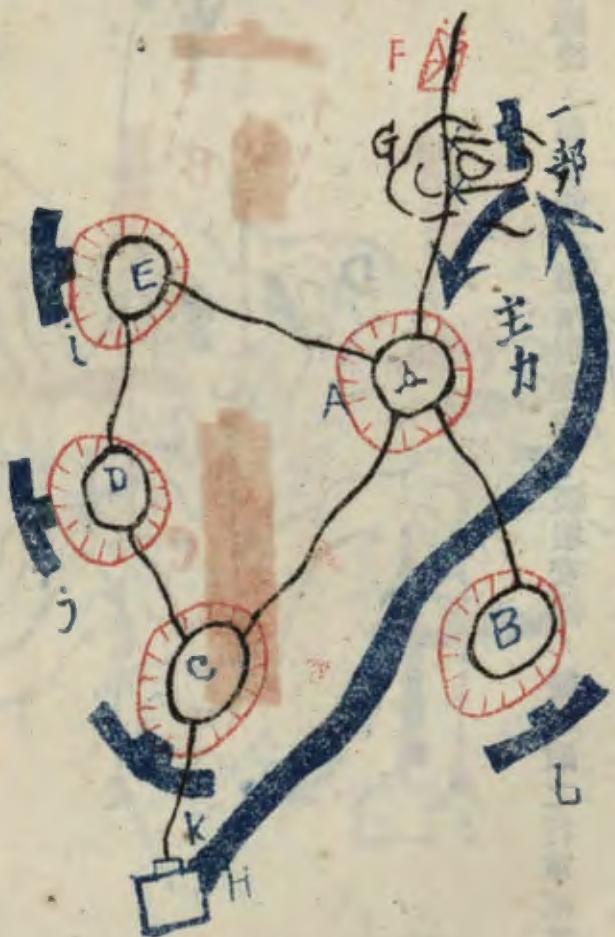
A E A B A O 等各在 50

KM 以上。

H > (i + j + k + l)

i j k l 各對 E D C B
 之敵，嚴密監視襲擊擾

亂。



且利用夜暗，自 B C 間隙鑽入，迂迴敵主要據點 A 之背後，連絡線上要點 G 而領有

之，再以一部破壞交通，截擊敵之輜重F，主力自敵背後不預期方面，奇襲A據點爲要。

(4) 各個擊破，一、乘敵縱方向分離時：



A>B+C

游擊隊D，於敵第一梯隊通過後，即佔領本道附近要點，破壞交通，襲擊敵之行軍縱隊，以滯遲C之前進。

A與B遭遇即展開全兵力向B斷行攻擊，在C到達戰場增援前，應確實擊破之爲安全。
(4) 各個擊破，二、乘敵橫方向分離時：

$$F_1 + F_2 = A + B + C \text{ 但}$$

F 裝備優勢 $F_1 > F_2$

$$A = 2(B + C)B > 0$$

B C 均行持久抵抗，逐次後退至出險路，我主力 A 卽迎敵於險路口。使其優勢裝備，不能發揚威力，以擊破之，爾後轉移 D 高地。

B 遷滯敵於隘路內，至主力擊破 F_2 時，始轉移于 D，與 A 協力，而各個擊破 F_1 。

(4) 各個擊破，二、內線作戰：



附 錄

$$F_1 + F_2 + F_3 > A + E$$

$$F_2 = F_1 + F_3$$

$$A > 2E$$

$F_1 F_2 F_3$ 向 A 求心前

進， F_2 對 A 犠害最

大，故 A 主力應于

F_2 在隘路中迎擊之

，以一小部 E 對 F_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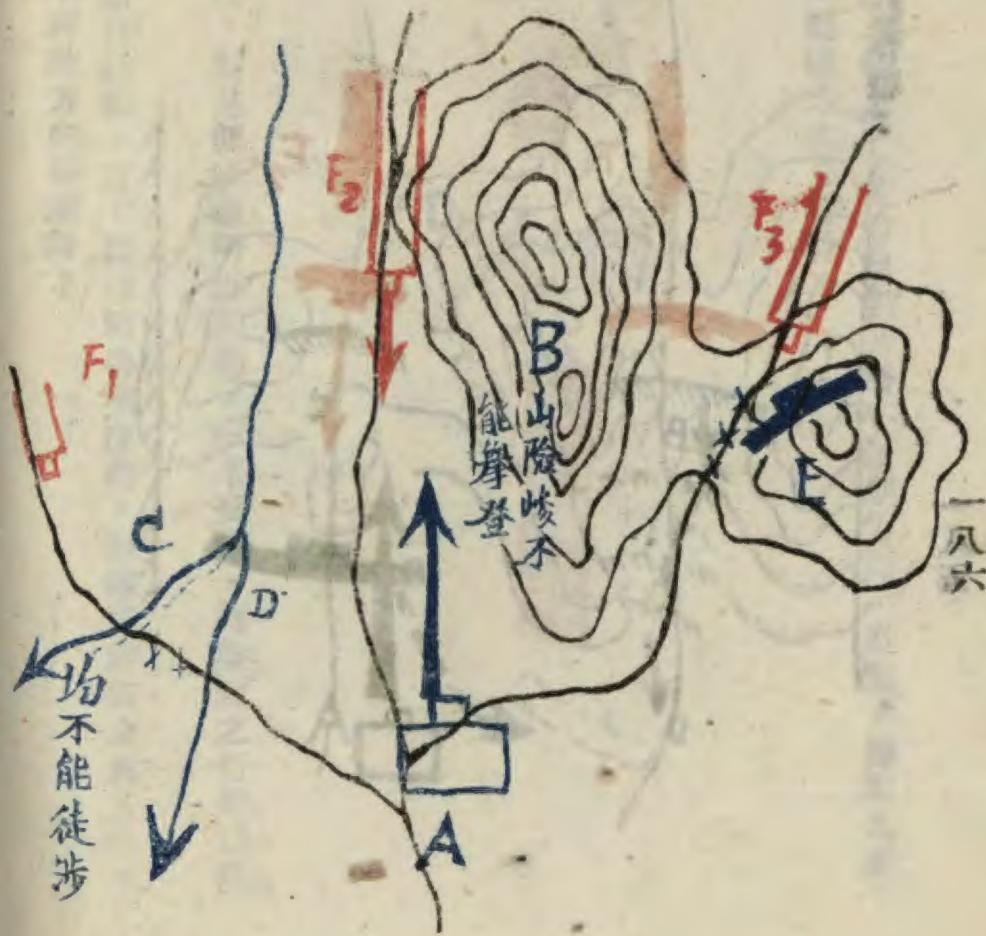
行持久戰，又對 F_1

方面則依游擊隊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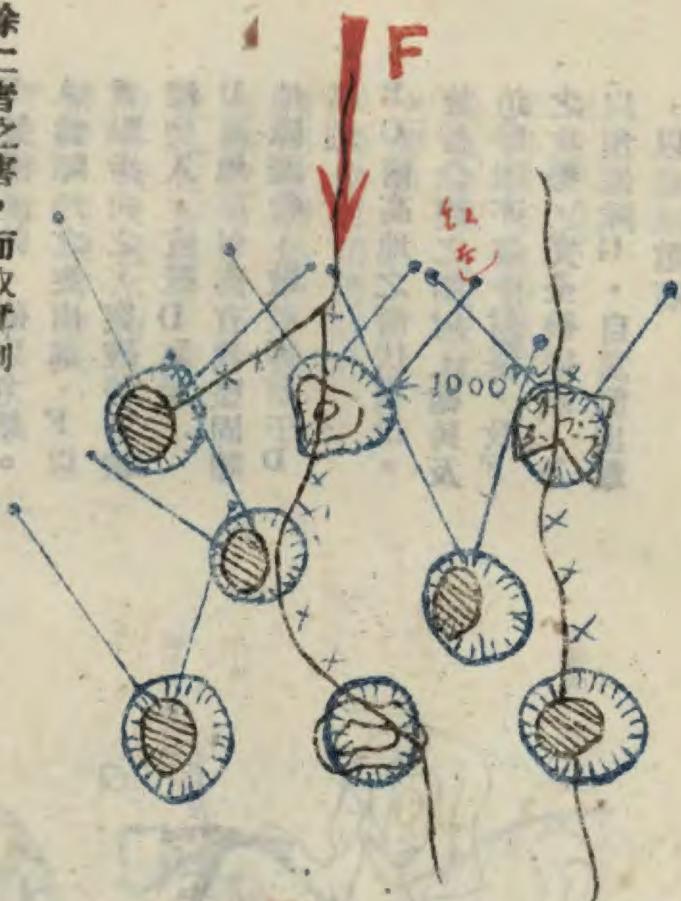
憑河扼守，及交通

之遮斷，以遲滯敵

之前進。



(5) 防禦陣地之編成「面式據點」：



在裝備素質劣勢之國軍，應用據點式以收團結及獨立之效，兩據點間隔，不得超過1000日以依機槍火封鎖及相互側防，一點突破，依其他據點火力之支援，逆襲恢復之，而式陣地，為優良縱深陣地，依若干小據點，及抵抗巢成之。

但據點式易被敵砲擊及空襲，而面式則指揮權過于分散，故併用面式及據點式，以

除二者之害，而取其利。對各交通路應行阻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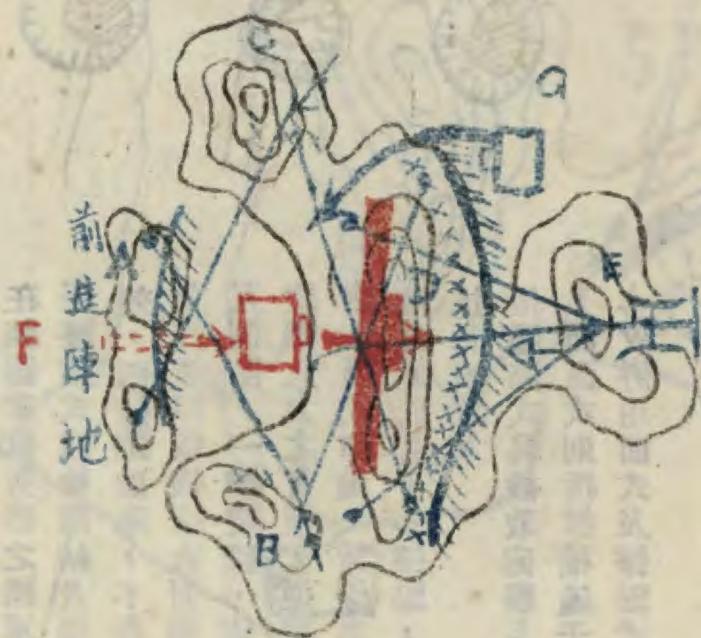
(6) 奇襲築城，反斜面陣地：

F 裝備優勢，砲兵尤然。

A 為陣地之突出部，F 以重點指向之，突破後即縱深突入，直抵 D 高地。

D 高地反斜面有我堅固陣地障礙物，敵被抑留于 D 高地。

B C 兩高地之潛伏機槍，施行急襲之側射，砲兵及迫擊砲亦集中射擊，致 F 之攻勢，完全被摧破，乃以預備隊 G，自翼側出擊，以殲滅敵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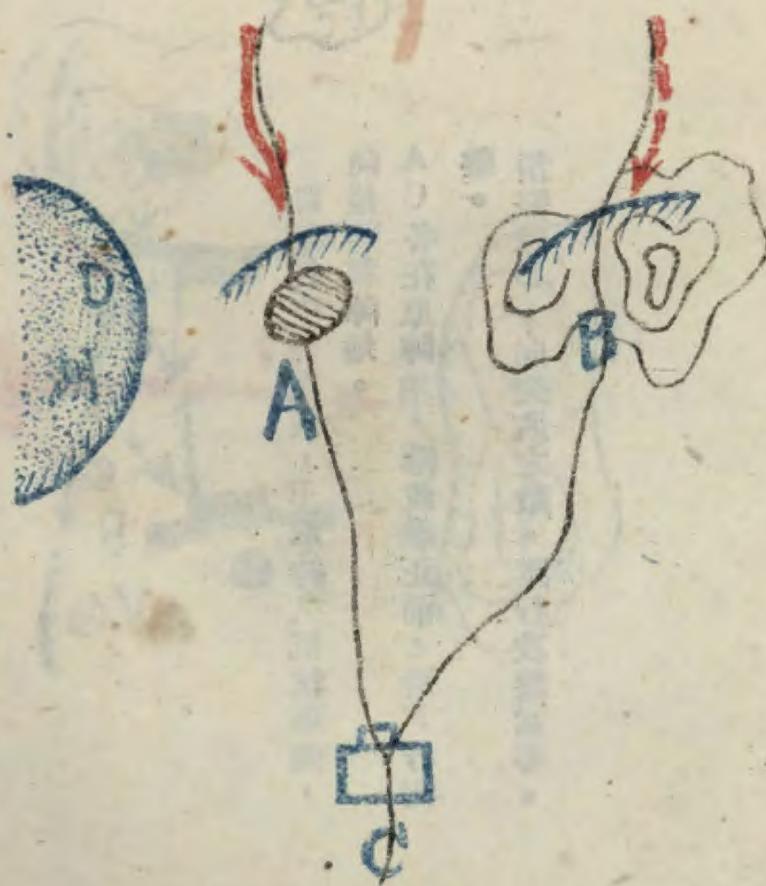
(7) 機動防禦：

A + B Δ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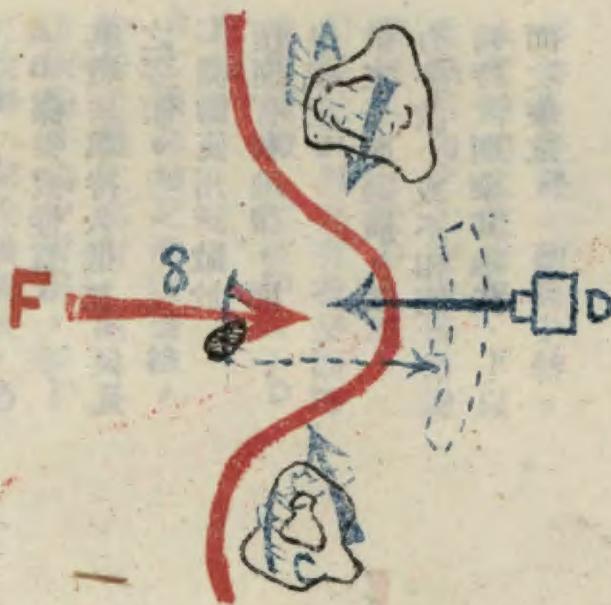
A、B 係警戒性質，
其戰法準持久抵抗
之要領。

C 機動使用誘敵於
預期有利地帶，而
聚殲之。

敵之正面過廣，兵
力分散，或不相連
繫時，則乘其過失
而攻擊之。



(8) 對敵中央突破之對策一、側擊：



F自B行中央突破，B準持久抵抗要領，
向後轉移陣地。

A C各在原陣地，形成新正面，對F行側
擊。

預備隊D，向突入之敵，斷行攻擊爲要。

(8) 對敵中央突破之對策二、包圍反擊：

F 自B突入，B向

E 村轉進，佔領

側面陣地，C₁地

區預備隊

C₂亦形成新正面。

A 及 C₁各以猛烈火

力封鎖突破口，阻
止敵增援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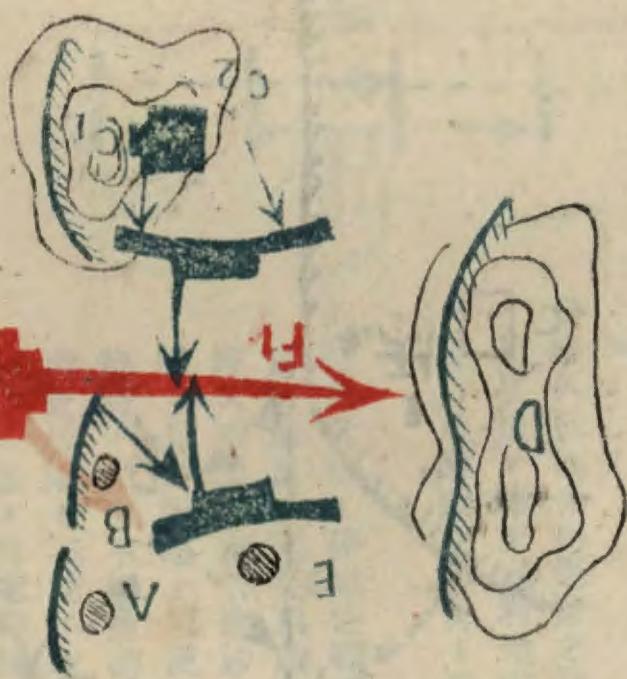
F₁突入至預備陣地

D 遭堅強抵抗後。

援應不繼，致攻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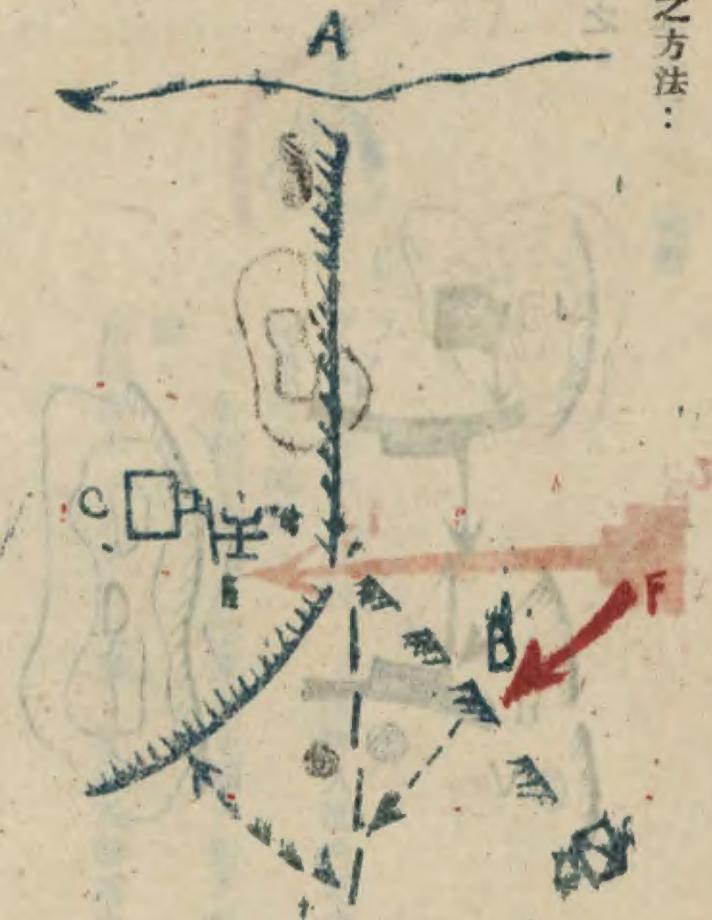
頓挫。

G₂及 E，即包圍攻擊之。



(9) 對翼側堅固之方法：

- A 依託天然障礙物。
- B 向翼側前方行梯次配置，遭敵攻擊時，即向翼側後方，準持久抵抗之要領，轉移陣地。
- C 以預備隊控置於無依託之翼側。
- D 以騎兵嚴行警戒及搜索。
- E 砲兵準備阻止及撲滅之。
- F 其他依飛機之搜索及參加地上戰鬥與機械化部隊之配置等。



(10) 持久抵抗之要領：



A 配備：師以上通常用併列配備

。

B 持久抵抗在對優勢之敵軍，且戰且退，待至有利地帶，則以主力攻擊敵之側背，以求決戰

。

C 持久抵抗，係柔性戰法，適時自行撤退，避免與敵決戰，其持久時間，愈久愈妙，其抵抗綫相互之距離，以使敵繼續攻擊時，不能不變換砲兵陣地，爲近極限。不能不以行軍縱隊向我前進，爲遠極限。

(11) 對敵包圍之對策一、中央突破：

二九四

A 敵以一部，向我

陣地施行猛烈果

敢之陽攻，以主

力向我翼側背後

活動。

B 察知敵之包圍企

圖後，即以預備

隊對敵斷行中央

突破，以截斷其

背後連絡線爲要



(11) 對敵包圍之對策二、反包圍

$$A + B + C > F_1 F_2$$

$$A = F_2$$

$$B + C > F_1$$

$$B < F_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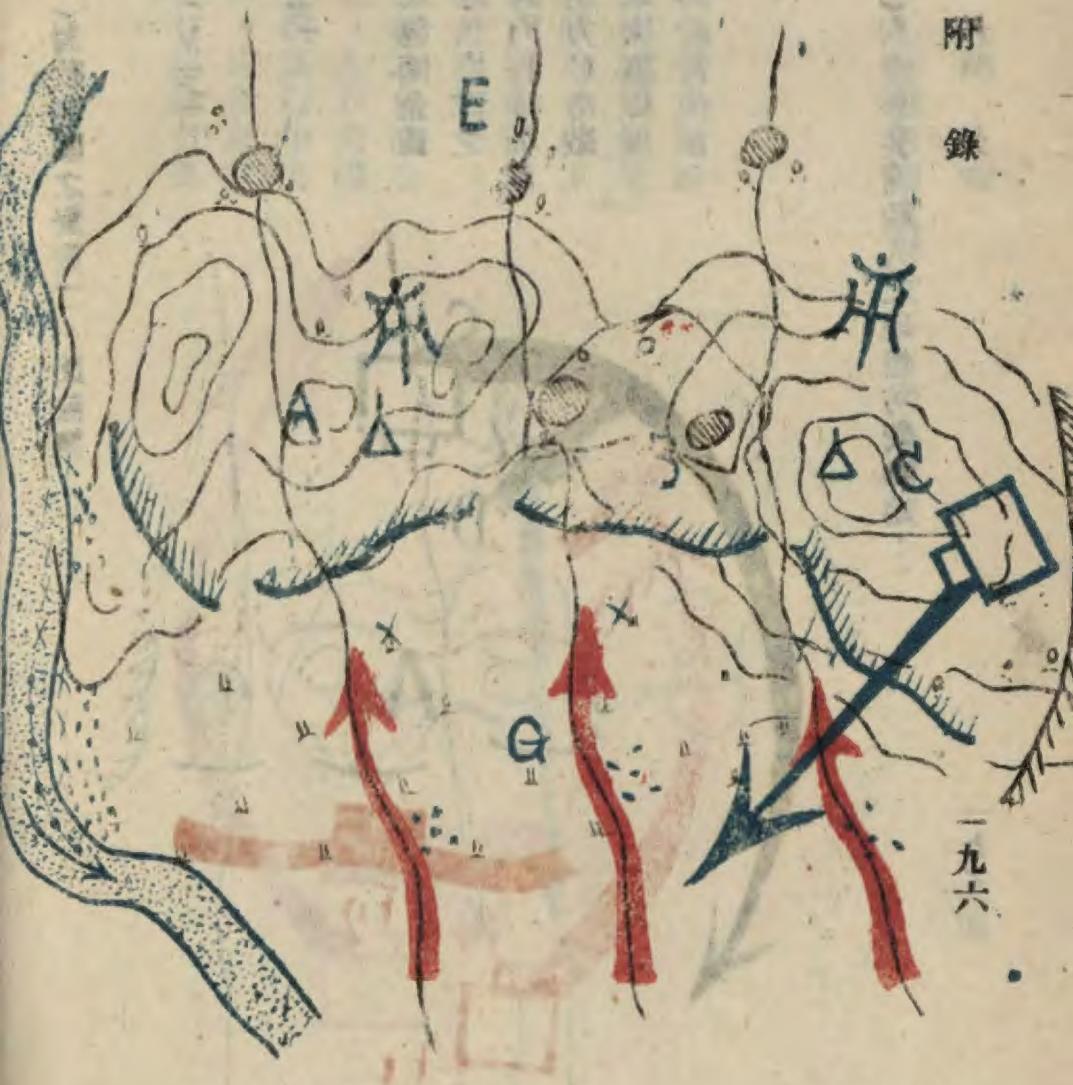
察知敵之包圍企圖時，即以預備隊之一部B對F₁行持久戰，以主力C沿敵進出綫乘機施行反包圍，向敵背後活動。



(12) 對優勢裝備敵人之理想防禦陣地：

附錄

一九六



1 陣地前之地形G開闊而有遠射界，道路兩傍概為水田，道路工兵敷設地雷，及其他障礙物，使敵戰車不能攻擊。

2 D河水深三公尺，流速且流向敵方，汽艇航行困難，并依水雷水柵及其他障礙物完全阻絕，C高地東為斷絕地不能通行。

3 A—C正面，與兵力適合，陣地構築容易，且森林錯雜，敵機偵察轟炸，均屬困難。

4 我砲兵觀測所，及陣地位置均良好，敵砲兵反是，又因森林關係，敵砲彈有早炸之虞。

5 預備隊位置掩蔽，轉移攻勢時，能收包圍側擊之效

6 後方地域，森林村落均多，適于隱蔽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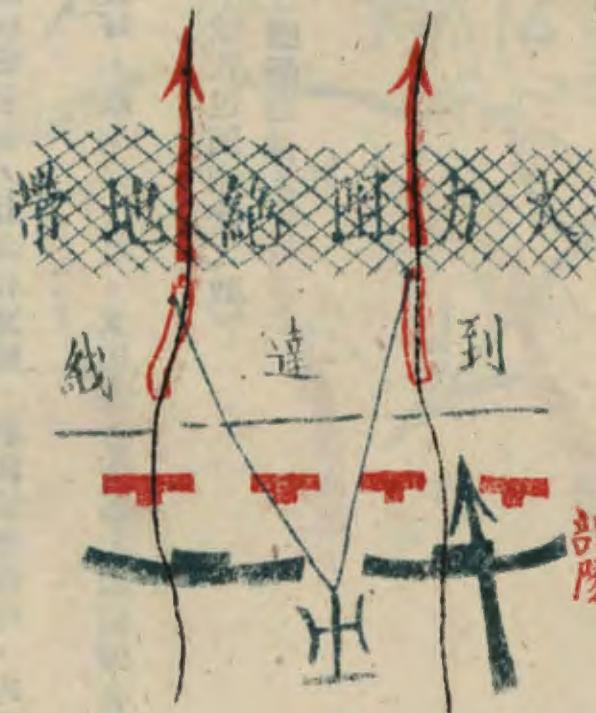
(13) 追擊之指導一、戰場追擊：

敵留置
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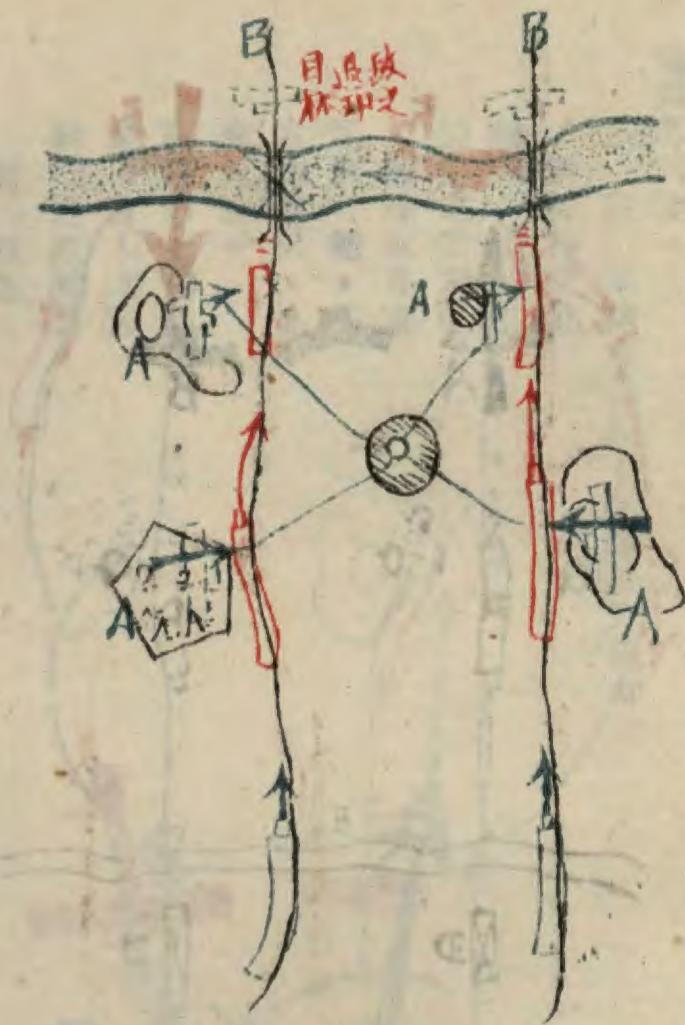
1 敵有退却徵候時，第一線部隊緊密與敵保持接觸，第五縱隊努力偵知敵之企圖，一面編成追擊隊，準備追擊。

2 敵若退却時，第一線部隊即廣正面向敵突擊，務擊破其留置部隊，步兵重兵器隨第一線運動，以火力對退却之敵，構成阻絕地帶，殲滅殘敵。

3 砲兵於原陣地，用最大射程，阻止敵之退却，并與步兵重兵器，構成火力阻絕地帶。



(13) 追擊之指導二、縱隊追擊，—(全面戰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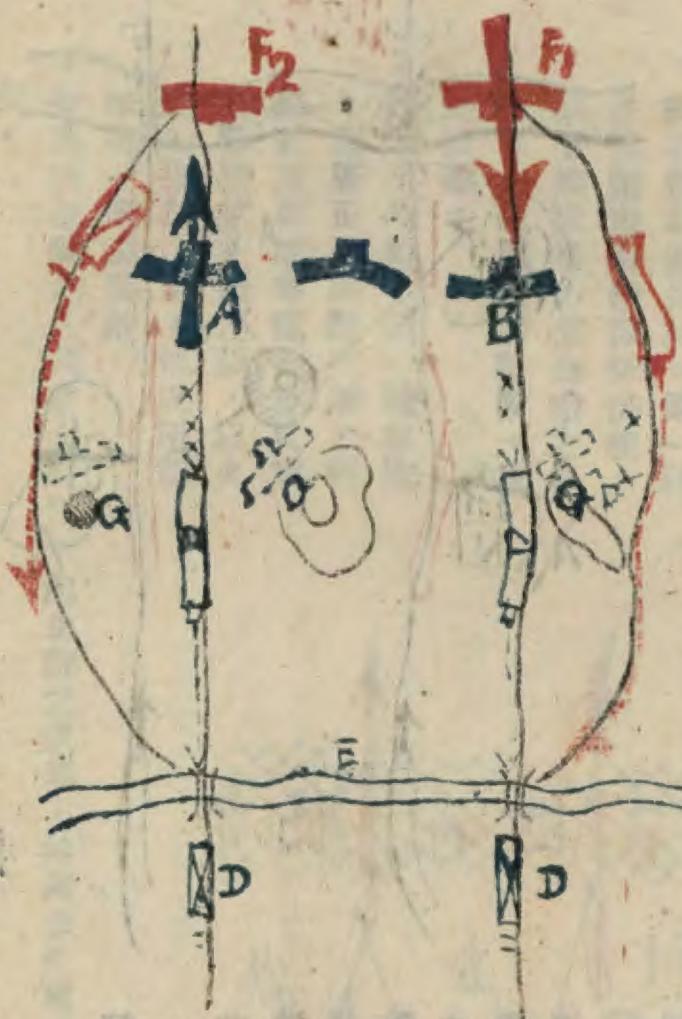


第五縱隊到處鳴槍放火，動搖敵軍心，并偵知其企圖。

游擊隊於A處各要點，襲擊敵之後方機關及縱隊，並破壞交通運帶敵之前進，並于敵退却目標之B處橋樑，預行破壞，並佔領陣地以阻止敵之渡河，代替繞出冀側之包圍部隊。

主力軍擊破敵之收容陣地，及後衛陣地，大膽行動，向廣而且深之敵方突入，務與游擊隊第五縱隊，協力捕捉敵人而殲滅之。

(14) 隨意退却——利用夜暗



藍軍受敵之猛烈攻擊，激戰竟日，爲遂行新企圖，擬向E河南岸轉進，後方機關D，先行轉進。

B受敵之猛攻，仍繼續戰鬥，入暮A方面即向敵佯攻，以誘惑敵視聽，主方C於20時許，即成縱隊向E河南岸轉進。

G點由游擊隊佔領，主力C轉進後，即破壞交通，對敵襲擊，以遲滯其前進，尤對

敵騎兵及繞出側翼之追擊隊爲然，即游擊隊代替收容部隊，遭敵真面目之攻擊時，即化盡爲零爲要。

(15) 非隨意退却一向敵後方退却：

A 為陣地之鎖

鑰部，遭優勢

裝備之敵突破

，陣地有全部

瓦解可能，後

方連絡線，亦

感危險。

藍軍即以預備

隊B自C方面

向F₂之左翼側

，猛力攻擊，

爾後直迫空虛

之敵後方D高地，對敵之行李輜重彈藥，糧秣，施行襲擊爲要。



煙幕可化敵之優勢爲無用應大量製造並研究其用法

趙繼和

隨着兵器之異常發達，戰術亦須漸次隨之改變，對戰場中優勢之敵火，常用左列兩種手段以應付之。

甲、以我火力製壓之。

欲達到甲項目的，必須有優越的火力裝備，欲達到乙項目的，須依完善之偽裝，適切之運動及隊形之適用，夜暗及煙幕等之利用，用優越火力壓倒敵人，在目前既不可能，則利用煙以遮蔽敵火，實爲對敵作戰上最有效之一種手段。

乙、講求遮蔽之方法。

在戰場中若於全正面作大規模之發煙，則火器之威力將自然減殺，而自办戰之價值，將從而增高，戰術亦將漸次逆轉還元成過去之狀態，此對於裝備劣勢之國軍，自極有利。
△煙在戰術上之價值概如左。

甲、妨害敵之觀察。

因此可秘匿企圖行動，施行機動，出敵不意。

乙、妨害敵之狙擊。

因此可減少戰場中之損傷。

丙、使敵誤認爲毒氣，而自行紊亂。

丁、煙中將發生何種變化，不得而知予敵以疑惑不安。

使用時當依使用目的，注意天候氣象之交感，務勿自受其妨害爲要，煙之發生無異將「此方面將有何事或有何種企圖」通告與敵，故對於左列二項，應作細密之考慮。

甲、作前後數回之發煙，行時間的僞騙，乙、於各方面同時在數發煙處，行地域的僞騙，

△煙之使用形式概如左：

第一方法 用煙包被敵人（目潰）。

第二方法 於敵我之中間構成煙幕（煙幕）。

第三方法 我自行包被於煙內（被煙或覆煙）。

爲妨止敵火之損害，以用第一方法爲適當，蓋用少量之煙，即可取得很大之效果也。第二方法，爲庇掩部隊之行動，有需要大量發煙之不利，然發煙方法，則簡單容易，此時應注意者如左：

甲、煙易吸引敵火，故煙幕正面須大於所庇掩部隊之正面二倍乃至三倍。
乙、不可單在疎開部隊之最前方構成煙幕，應併用第三方法，使軍隊之全部完全包被於煙內，因敵當以飛機偵察煙幕後方之情況故也。

第三方法雖可妨害敵之狙擊，然故若作地域射擊，則其價值即將減少，用此方法時，必須於數處施行同樣的偽騙發煙，以分散敵火。

發煙之方式

第一方法 點火於發煙劑上在地放煙使順風向流動（放煙）。

第二方法 以火器發射發煙彈（煙彈射擊）。

第三方法 用飛機戰車汽艇曳煙（曳煙）。

第一方法最簡便但易受風向風速之影響，可能時須併用第三方法，以增加其確實性，用第二方法對敵之火器及觀測機關施行目濱射擊，實最經濟而且有效。

近距離用重擲彈筒，二千公尺以內用迫擊砲。

砲兵之煙彈射法及其效果：

1 初期急襲的突然作成所望之煙幕。

2 混用刺激性毒氣強敵戴防毒面具。

3 爾後徐緩填補毒氣彈及發煙彈。

4 風向風速良好時，所要之煙彈數概如左：

輕榴彈砲或山砲，對百五十公尺正面，急射三十乃至四十發，爾後每分鐘六乃至八發

野砲，對百公尺正面急射五十乃至六十發，爾後每分鐘八至十發。

野砲重砲，對二百公尺正面急射八乃至十二發，爾後每分鐘二乃至四發。

△氣象及風對發煙上之影響：

大氣冷濕，無直射日光，風速三乃至七秒米時，極適合煙之使用，風速在五秒以上，則須消費多數發煙材料。

日先強而直射，酷暑且風速在一秒米以下或十秒米以上時，煙之使用困難。

橫風最良用少數發煙材料，即可收得充分之遮蔽效果。

風自後方吹來，適於使用遮護側面之煙，此時欲使用於正面前，必須用多量之材料，然有追隨煙雲前進之便利，此時可混用一時性毒氣雲。

風自前面吹來甚難於利用，有時且妨害自己部隊之行動。

斜風依其與部隊前進方向之角度，有橫風前風後風之利害。

△使用規模

爲戰略的或戰術的目的使用大範圍之發煙時，應由軍或師，統制用特種發煙部隊，作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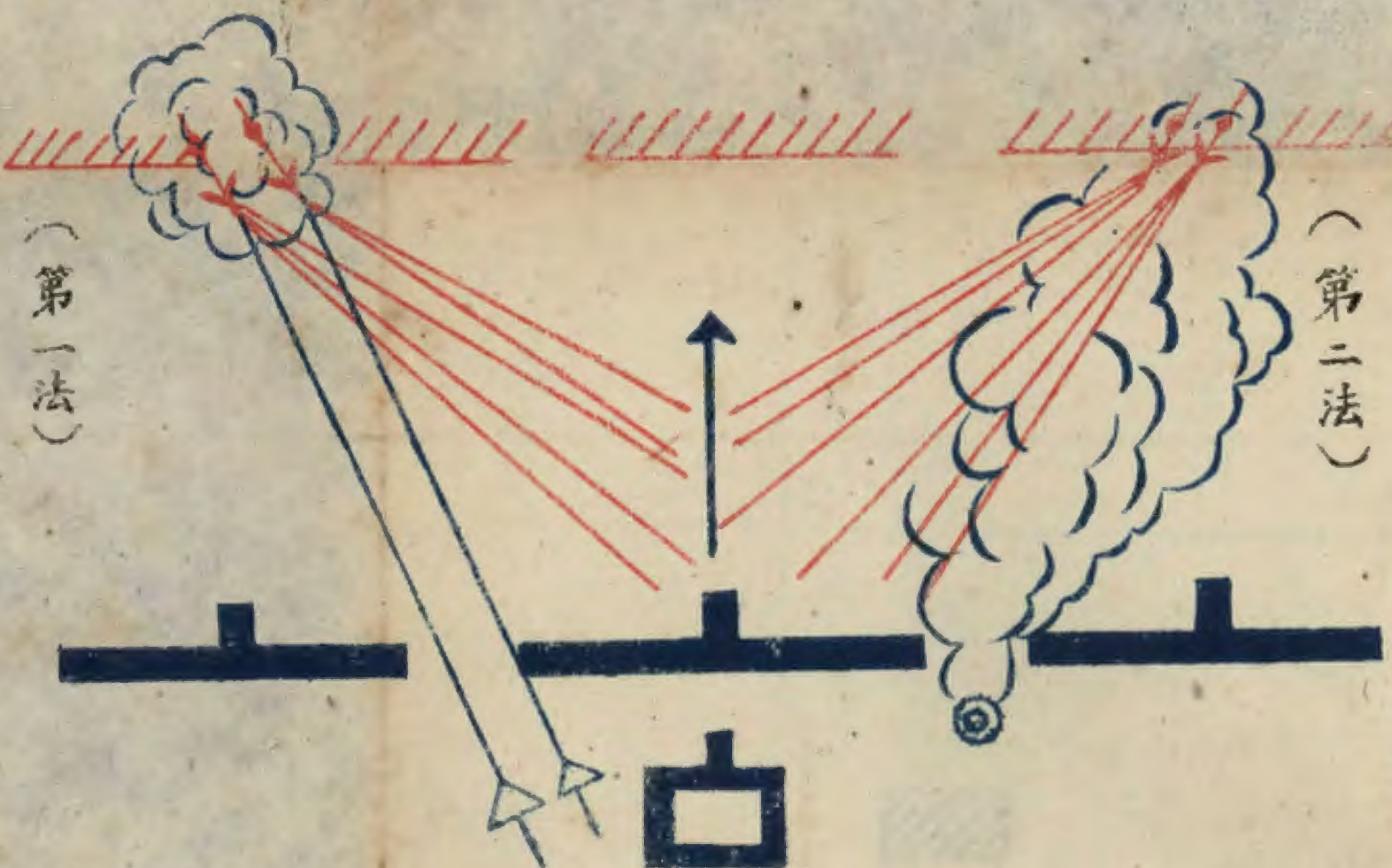
附 錄

二〇六

計畫的大地域長時間之發煙，爲集積發煙材料，須有相當之準備時間，並須先調查天候地形，及他其事項。

欲庇掩軍隊之活動急轉敵人時，或在大範圍內減少損害時，均可作大規模之發煙。用發煙罐煙彈遮蔽敵眼敵火求減少小機動之損害，隨時可作局部之發煙，惟亦須注意風向氣象，並須顧慮不可妨害友軍之行動，上級指揮官爲火力戰鬥之指導，尤其爲步砲協同上之必要，對於部下軍隊之發煙，加以統制爲要者，亦屢屢有之。
烟之使用法如圖例。

(第二法)



(第一法)

對敵側防火器使用煙幕 使用目的：

對於不意現出之敵側防火器我若無砲兵步兵砲加以制壓撲滅或雖有而無餘裕時間時則使用煙幕以防止其損害

關於發煙之注意

一、務須照上圖第一法使用追擊砲之發煙彈施行目賾射擊最為有效但爾後對此側防火器我砲兵及步兵砲向之射擊亦有不便須顧慮之。
二、風向良好時照第二法構成側方煙幕倘此煙能自然包被敵側防火則更妙。

為奪取抵抗巢而使用之煙幕

使用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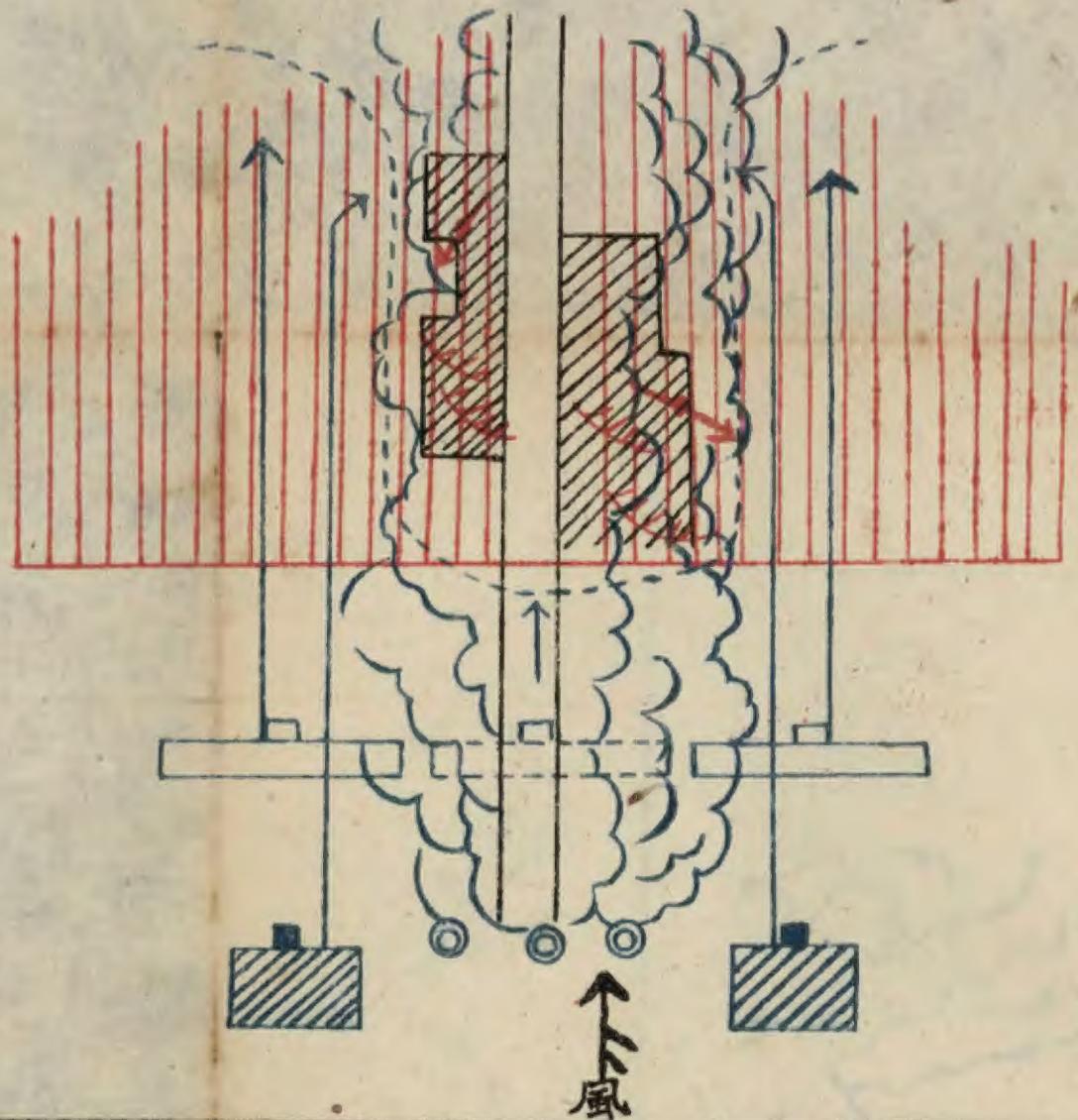
敵陣地之一部利用堅固之家屋或村落作抵抗之支撑兵時勿自正面力攻可使用煙幕自其側背包圍攻畧之。

使用上之注意：

一、初期用一時性毒氣彈急襲爾後再使用煙時可使敵火陷於混亂。

二、使一部由正面煙中前進以牽制敵

於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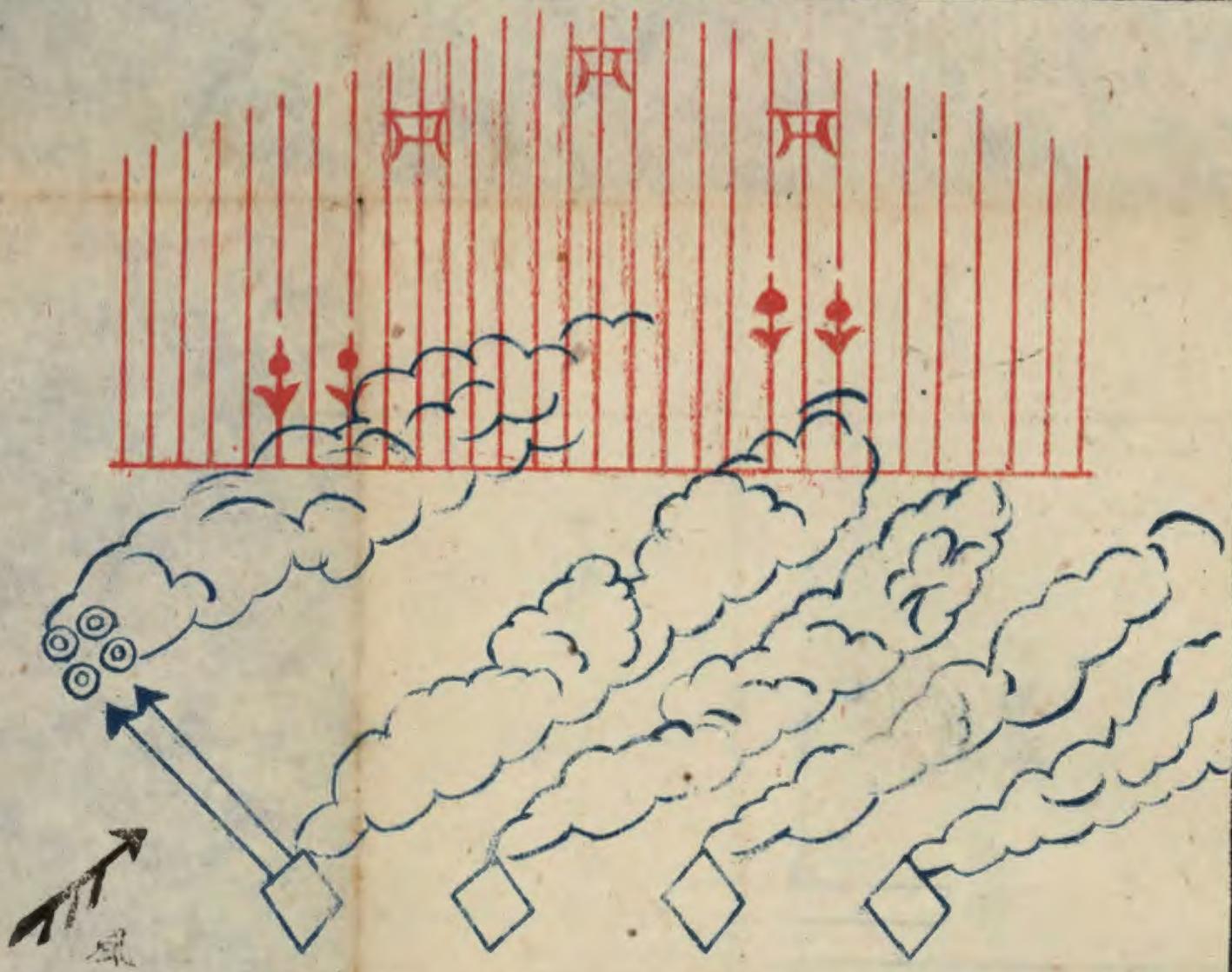


戰車自行構成煙幕以接近敵陣地。

使用目的：

隨着戰車之發達防者亦準備有多數之戰車防禦砲因此戰車應自行發煙掩護前進。

依風向之關係在上風之外翼戰車應依射擊用發煙彈構成補助煙幕。



為破壞障礙物而使用之煙幕

使用目的：

破壞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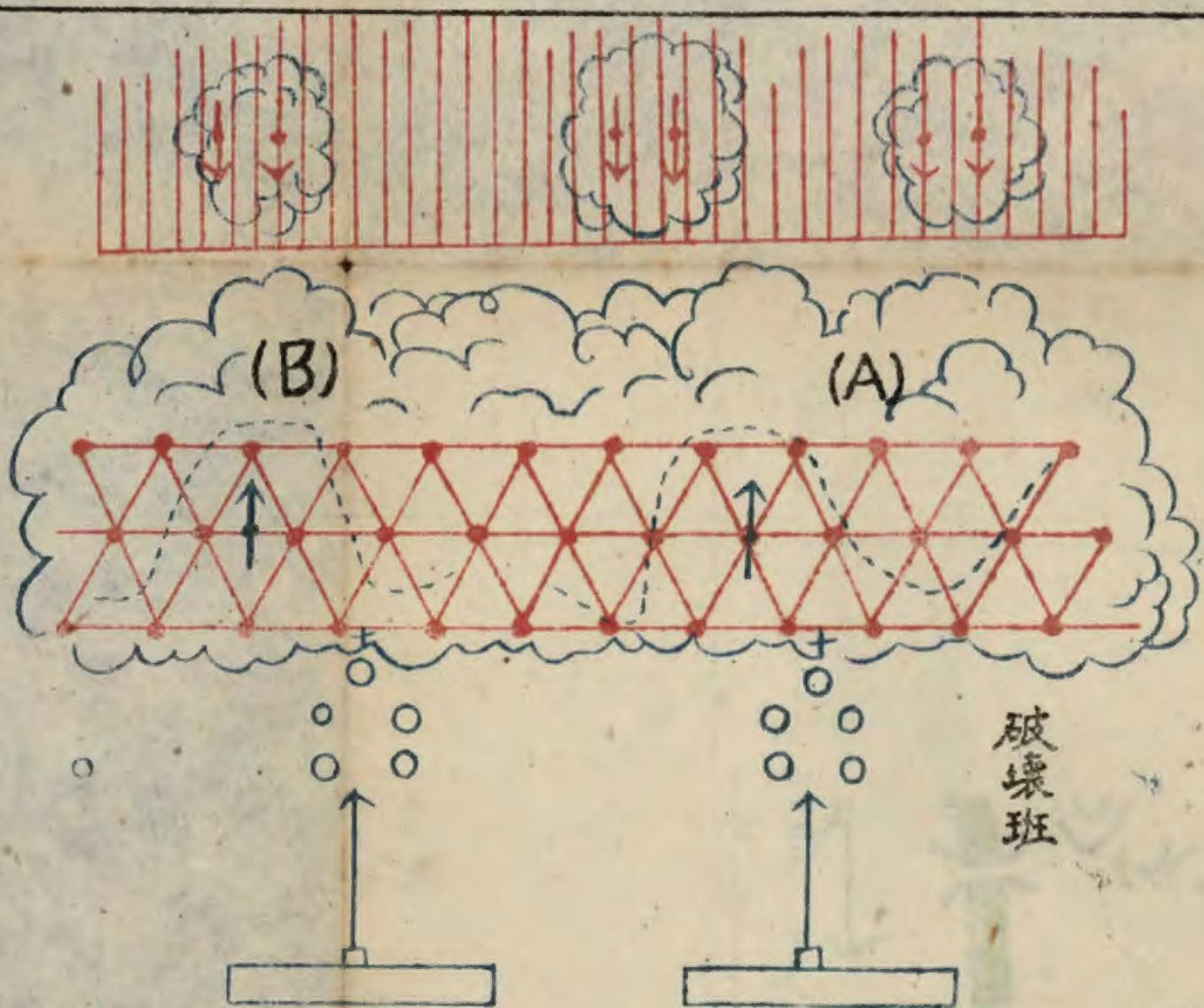
當強破壞A及B之鐵絲網時用煙

庇護其行動

關於發煙上之注意：

僅在AB正面作部份的發煙時雖可
防止敵人對我作業兵之狙擊然常受
敵向煙內推定射擊之損害。

故構成包含AB在內相當廣正面
之煙幕以庇護作業兵之行動為要。



為掩護退却而使用之煙幕

使用要領：

地形上安全之(a)部隊仍暫停止於原地以掩護煙幕之使用及側防煙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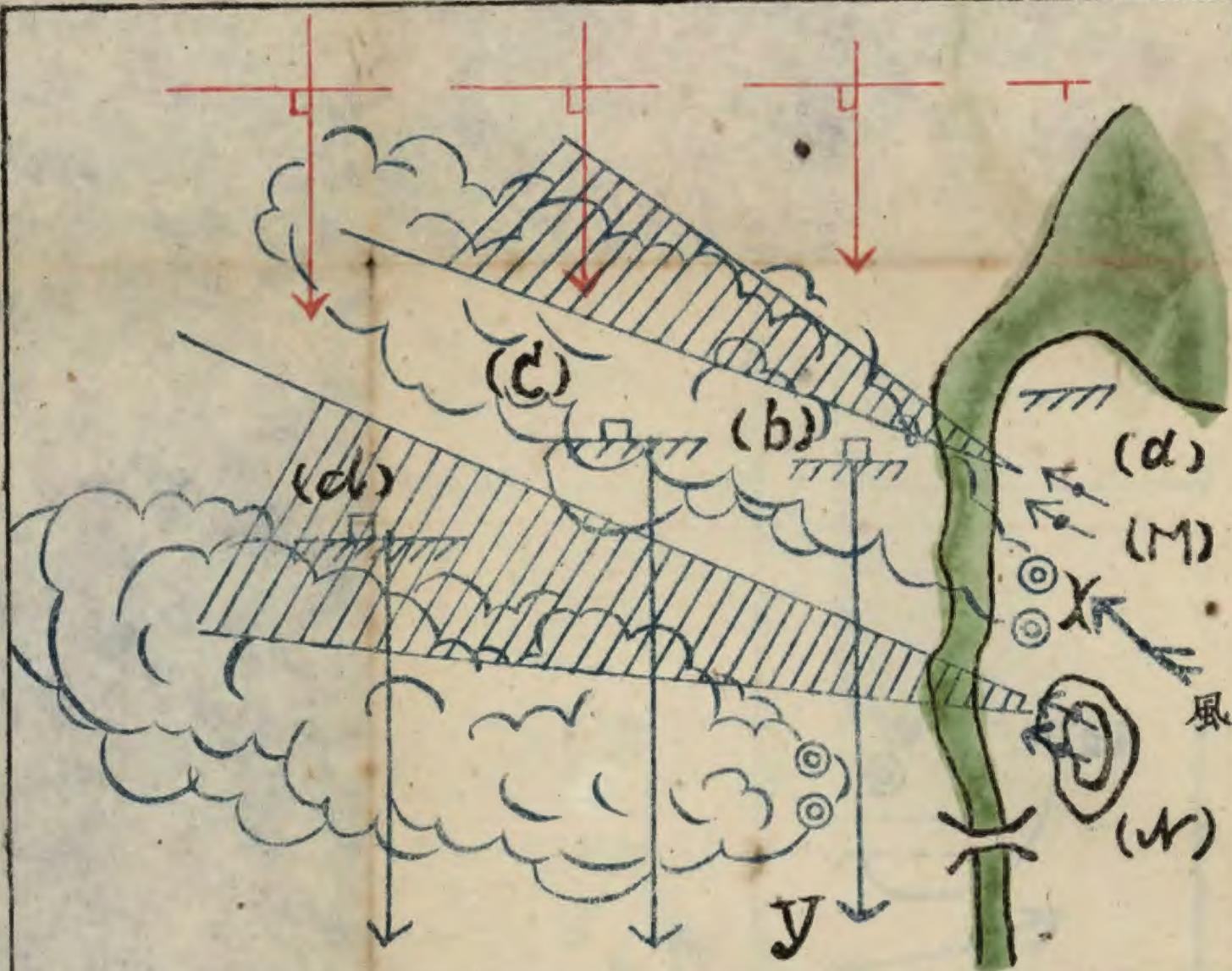
間之機關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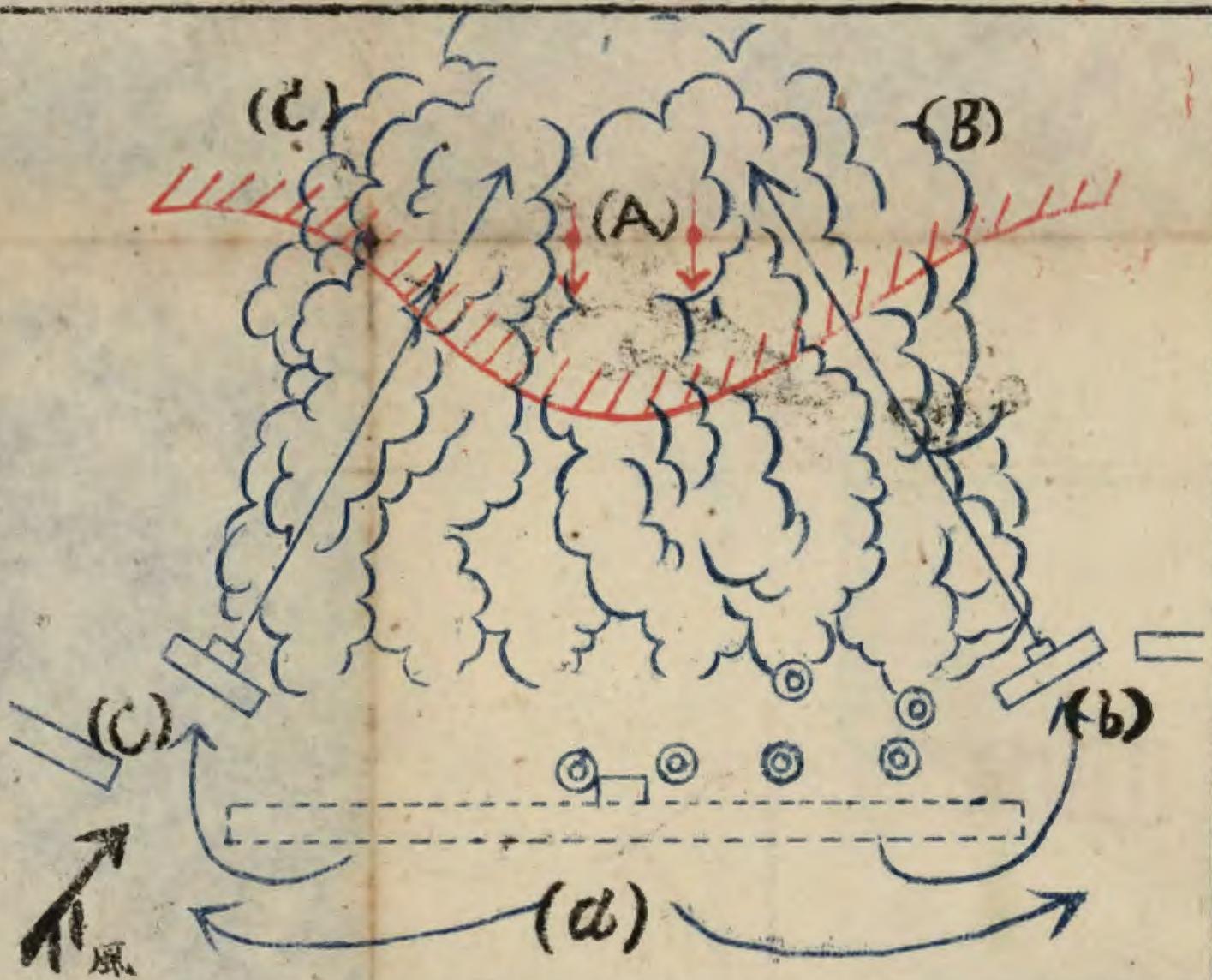
利用風向取若干間隔施行發煙

(例如七至)

對此煙雲之間隔以(M)(N)之機關槍作

斜射側射以阻止敵無謀的煙中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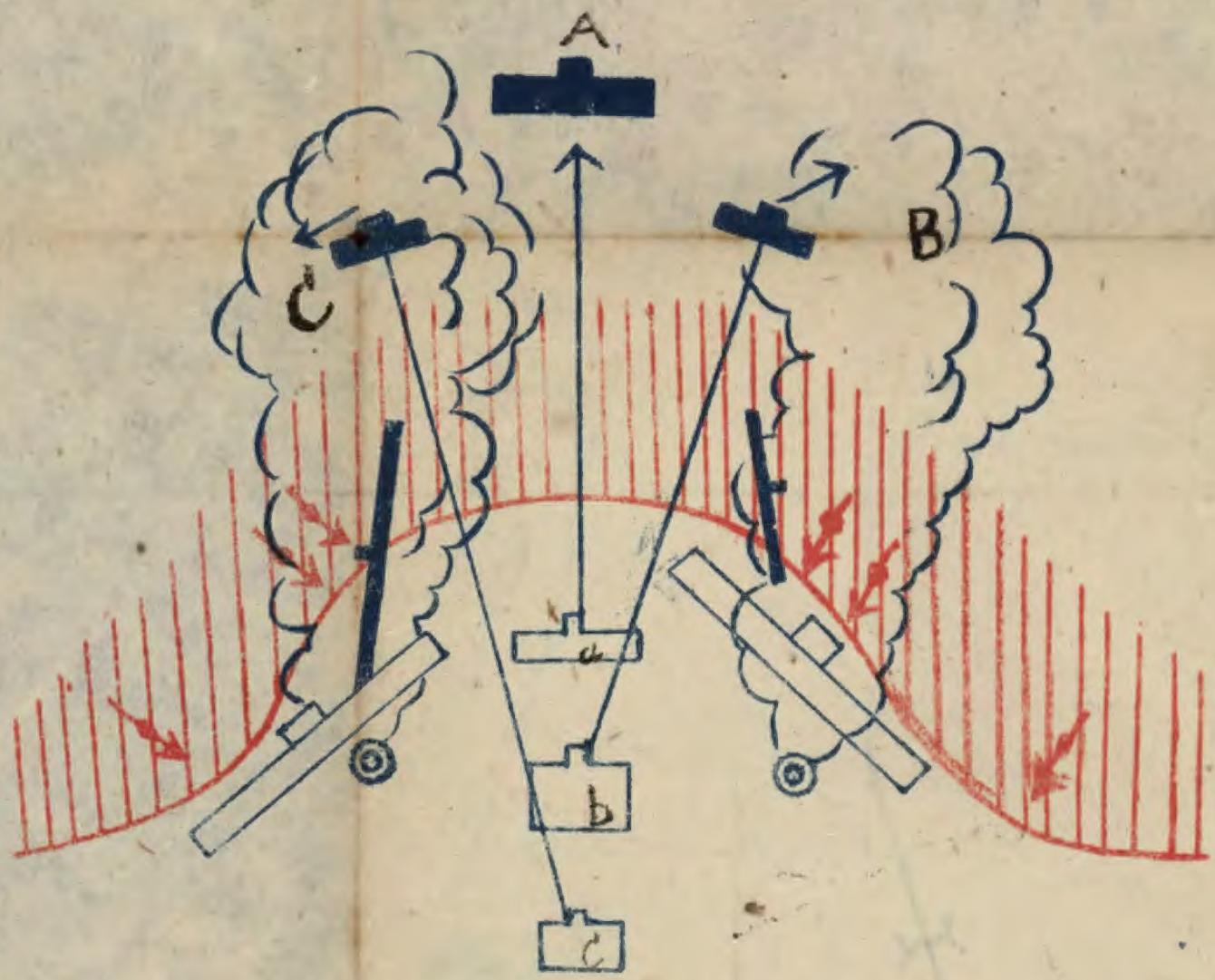


對敵陣地之一部施行色圓殲滅時所

使用之煙幕

使用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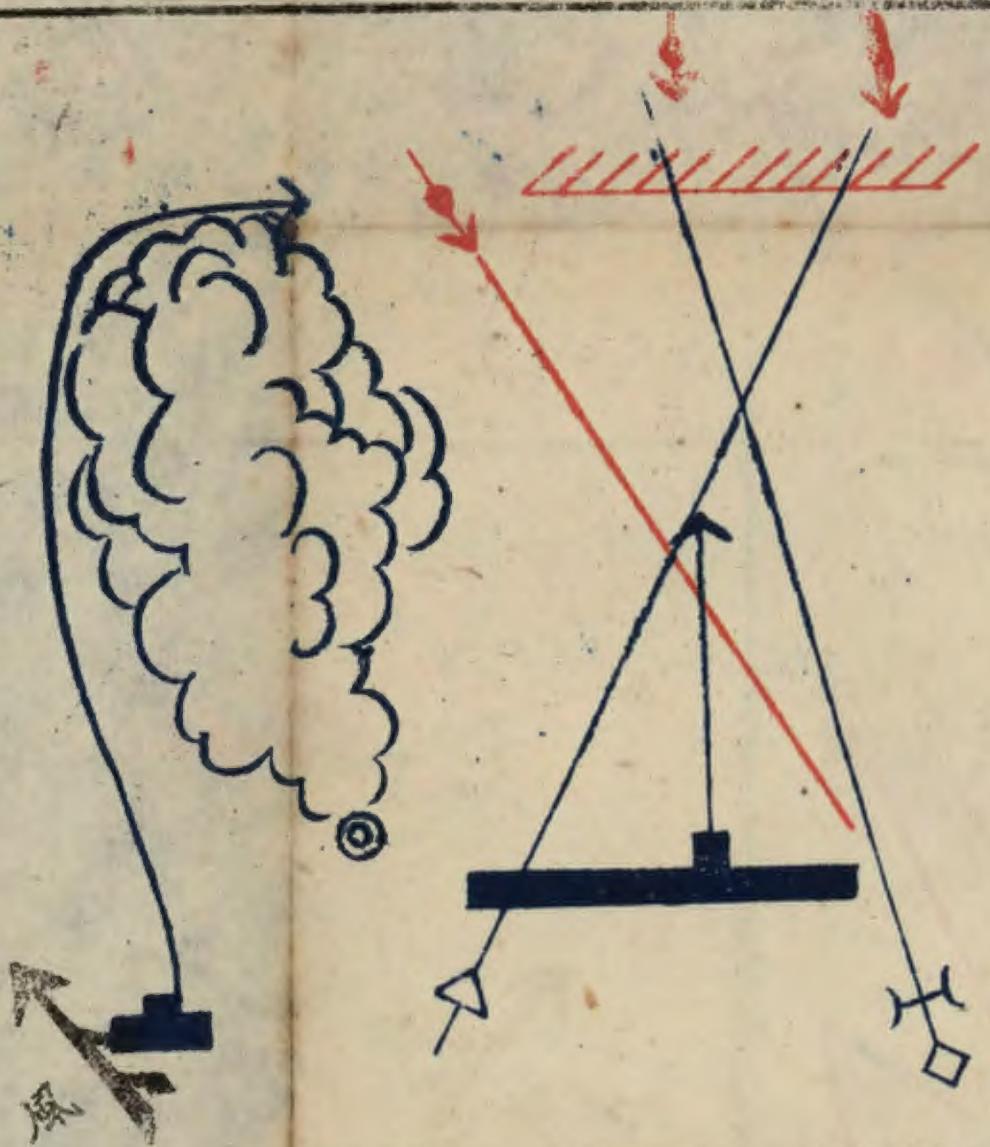
敵陣地之突角部(A)堅固不拔時則
使用煙幕於正面將我正面部隊(a)移
動於側方重點指向於突角部之兩側
(B)(C)作局部的捕捉△敵。



凹角部之攻擊或突破前進中為遮蔽側翼之敵火而使用之煙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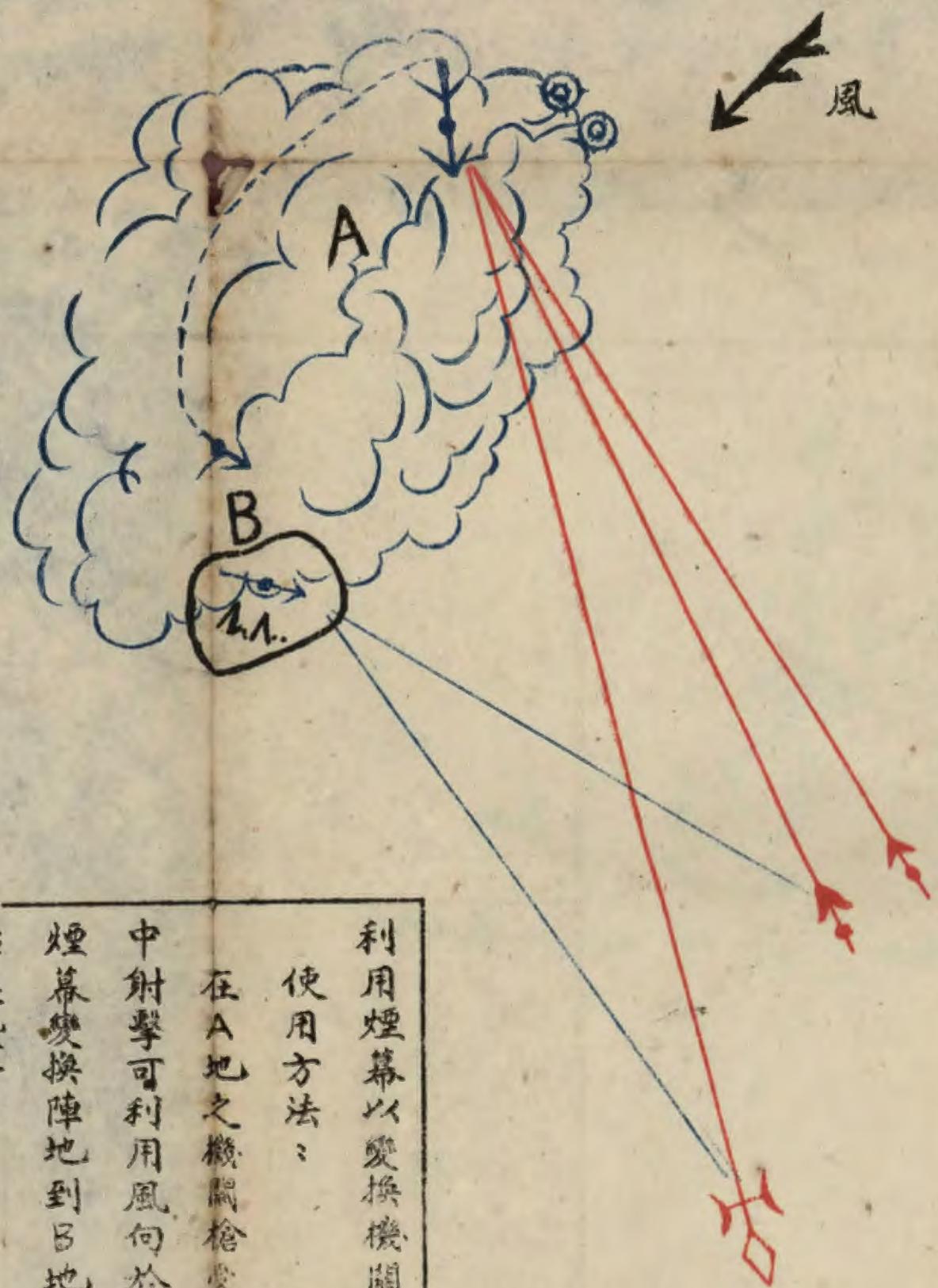
使用目的：

以所選拔之部隊（第一線有C縱長有bC）突破B.A.C之地綫而前進時於兩側面構成煙幕以減少側防機關槍火之損害。



向敵側防機能之奇襲

構成煙幕以一部利用煙幕之遮蔽
機動於敵機關槍之側背而奇襲之。



利用煙幕以變換機關槍陣地

使用方法：

在 A 地之機關槍受敵重兵器之集中射擊可利用風向於自己直前構成煙幕變換陣地到 B 地向敵之側背開始急襲射擊

三十年年終論文勘誤表

頁數	行數	誤	正
八	七	(平)	評
一一	二	決議(奉)項	事
一三	九	學識優(長)	良
一七	一〇	(洒) 精	酒
二一	六	古今中(文)	外
二三	一三	明(辨)	辨
二六	十九	費時之(誤)	式
二八	三	啓發(發)	嘆
三三	三	不(辨)方(向)	辨
三九	一	不(辨)方(向)	辨
四一	四〇	(踏) 火	蹈
四二	二	溫(鳴)劍	鳴
四三	十	散聚(糜)寔	麇
四四	八	(狼) 擊	狙
四五	五	威(方)	力
四六	四	(同)機未逞	伺
四九	十六	(天) 之下	地
五一	六	(靖) 勵	靜
五八	五	威(方)	力
五九	五	(村) 寨	寨
六二	五	(地方) 兵力	他
六四	二	(固) 據點之	佔
六六	一	(陣磚) 物	障礙
六七	二三	(畫) 間	畫
六八	十四	因()退爲進	因以退爲進
七	二	(決) 運用	運用
七三	三	(遇) 半	過半
七七	二	(撤) 退	撤
八〇	六	漏(抗)	杭
八四	六	我()能加緊	我軍能加緊
九一	一〇	交()路	交通路
九三	六	結(東)	東
九五	八	而有其異而有	而有其異異其
一〇三	二	要(因)革	命戰術
一〇五	一二	搜集所	搜集所

頁數	行數	誤	正
一〇九	二	(警) 人	驚
一二	二	以(二) 分	三
一二五	二三	全國部()所	全國部隊需所
一二七	二三	爆(轟)	繁
一二八	四	依據()	，
一二九	三	戰(時)	事
一二六	四	(嚴) 戰時	歐
一二七	六	不(辛)	幸
一二三	四	僅其一(斑)耳	班
一二四	二	其有後方	其有在後方
一二五	二	離較後者	離(無此字)
一二六	八	(徹) 底	澈
一二三	九	(袍) 袍	胞
一二四	八	(微) 底	微
一二五	二	經(管)	理
一二六	六	即(以)	似
一二七	九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八	六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九	三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四	三	二元之八分	二元零八分
一二五	一	(間) 題	問
一二六	七	蒸(溜)	溜
一二七	一	經分(溜)	餉
一二八	九	(袍) 潤	胞
一二九	一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一	二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二	二	即其隨後	即其隨後
一二三	六	H ² (I+J+L) _K	H ² (I+J+L) _K
一二四	六	iJK	iJKL
一二五	三	A>B+E	A<B+E
一二六	三	Bd=10—15— Km	Bd=10—15— Km > BC
一二七	二	A—2(B+C—)B>E	A—2(B+C—)B>C
一二八	二	A+B+C>F, +F2	A+B+C>F, +F2
一二九	二	支撐(兵)	點
一二五	三	Q	a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5 76308

195277

36T